# 東方雜誌

第四十二卷第二十號

國紀元前八年創刊 ※ 商務印書館印行

# 商務印書館

## 新書出版

三十五年 九月份

### 隋唐五代史 上編

藍文徵著　定價三元八角

本書論敍隋唐五代之年歷、地理及民族，爲全書之綱紀。次分述隋唐五代之大事，政治、經濟、社會與文化，各自爲篇，著明史實之原委，究尋演變之因相，藉備此三百七十九年間之要錄。讀者欲知隋唐如何繼秦漢之後，奠立大一統之基，而成中國史上最重要之關鍵，及五代如何於紛亂之餘，能衍晚唐之緒導宋遼西夏之先，皆可於本書中求之。

### 宋遼金史 第一冊

金毓黻著　定價三元五角

本期史以宋爲主，輔之以遼金西夏，西遼事蹟則爲附見。本可稱宋史，或宋遼金夏史，今名蓋遵部定章程。宋代隋古今之劇之變局，爲國史上最大轉捩之一，近代民族文化，政治制度，幾無一不與之相繫而莫能外。故學者以治近代史，應從宋史入手，己非虛語。本書於宋之立國政策積弱原因，變法與黨爭，遼金西夏在本期之地位，與宋及彼此間之關係等，均有專章敍述。末附地圖七張，可爲研究本期軍事情勢之助。

### 中國現行主計制度

衞挺生、楊承厚合著　定價九元

吾國現行主計制度之成立，已有十數年之歷史，但今尚無專書敍述。本書係以主計制度、會計制度、統計制度三大部份爲中心寫成，字數約達二十五萬。內容是理論與實際並重，見解務求客觀，不尚空論，各種有關法案，均詳爲援引，所有材料來源概註明出處，研究吾國現行主計制度者不可不人手一編。

### 緬甸史 中冊

哈威原著　姚枬譯註　定價三元六角

原書爲緬甸史名著，本譯分爲三冊：上冊起於史前，止於元初，中冊起於元，止於明季，下冊起於清初，止於淪爲英屬。除上冊已一度出版外，現中冊亦已出版，其中於元明兩朝之中緬關係及永歷入緬等劇，均有敍及，且可補我國載籍之未備。譯者於每章後，又輯有補註多條，俾收互相印證之效。不但足資留心緬事者稽考，且有助史學之研究。

### 革命逸史 第四集

馮自由著　定價四元五角

著者爲治清季民元革命史之權威。數十年來，本過去保存之筆記與函件、民元臨時稽勳局調查表冊，民國紀元前十三年香港中國日報，及個人與革命元勳接觸之記憶，遂在香港、美國、扶桑大各埠華僑所辦刊物，發表有與革命史有關之記述甚夥，史家多視爲最忠實之資料，紛相援引，甚至有據以編入篇史者，其價值可以想見。現本書已出至第四集，內容注重團體組織與傳記軼事。其材料之豐富，與文筆之生動，凡已讀前三集者，定以先睹爲快。

### 中國宗法制度

曾資生著　定價一元五角

宗法爲中國社會之基礎，欲了解中國社會，須先明瞭中國宗法組織。本書是據古之典籍中可蒐羅者，前代禮家記載，參以近代歐美民族學社會學家（如穆因、秦勃、巴學芬、馬克列蘭、盧包喀、莫爾甘等）之學說，加以理解與研究而成。讀之可於中國宗法組織之內容，有確切的系統的認識。

### 近世民主憲政之新動向

楊幼炯著　定價二元

本書將英、美、蘇及其他國際民主憲政之體用，加以系統的論述，而於近時世界憲政之進的趨勢，尤有具體的說明。在此全國朝野注意推行憲政之時，本書實爲適時的貢獻。

上列各書均按定價壹百六十倍發售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 東方雜誌

第四十二卷第二十號

民國三十五年十月十五日發行



特里雅斯特問題……吳澤炎（一）

原子彈與國際政治……潘楚基（四）

向奴役之路——海葉克教授對計劃經濟的新評價……石濤譯（一六）

論修志三要及其他……羅元鯤（二六）

中國目錄學部類之趨勢……鍾肇鵬（三一）

山地之雪……沈玉昌譯（三三）

西周初期與印度之交通……岑仲勉（四〇）

車里小記……蔡文星（四五）

文學的風格與人格……傅庚生（四八）

「聊齋誌異」來源及其影響……雲　谷（五十二）

東方雜誌第四十二卷總目錄……（六一）

# 特里雅斯特問題

吳澤炎

巴爾幹一向被稱爲火藥庫。第二次世界大戰使巴爾幹半島各國又多歷一番滄桑，但似乎並沒有減少火藥庫的氣氛。南斯拉夫與意大利的邊境糾紛問題，便是眼前風光的一例。

意南的邊境糾紛，普通都稱爲特里雅斯特港(Triest)問題，其實邊境區域包括整個的威尼齊亞求里安(Venezia Giulia)，特里雅斯特祇是這一區域沿亞德里亞海(Adriatic Sea)的一個港口而已。這個區域最初的居民屬於意列里亞人(Illyrian)，至紀元一七七年由羅馬人征服，到了十六世紀在神聖羅馬帝國之下，開始了斯拉夫民族的移入。十八世紀末葉奧地利的哈滋斯堡王朝拾拿破侖戰敗威尼士共和國(Venetia Republic)的餘惠，成爲這個區域的主人，但好景不常，一八〇五年奧法戰爭奧國戰敗，又把這塊地方重行奉還拿破侖所新建的意大利帝國。一直到拿破侖下台，維也納會議中奧國纔收復失地，一直保持到第一次歐洲大戰止。從一八四八年以後，奧國把這個區域內的高里齊亞·格拉狄斯加(Gorizia-Gradisca)和特里雅斯特合併成爲一個行政單位，稱爲濱海省(Kustenland)。

在十九世紀民族主義的潮流下，首先使區域內意大利人發生了與意大利合併的要求，而新興的意大利政府在國力稍稍充實以後，也開始了恢復失土的運動。到了二十世紀由於民衆教育的推廣以及物質的繁榮，當地的屬於斯拉夫民族的斯羅文尼人(Slovens)也發生了民族主義，與他們同族而文化程度較爲落後的克羅荻人(Croats)也有同樣雖然具體而微的情形。從那時起，意大利人和斯拉夫族雖同在異族的統治之下，然而以心所嚮往的目標不同，便已經同床異夢了。

歐洲大戰的發生，給了意大利以千載難逢的機會。它本是德奧的盟國，但因爲對條約的解釋不同，在戰時爆發後，却採取中立。中立使它居於討價還價的良好地位。根據終於使它參加協約國作戰的倫敦秘密條約(一九一五年四月二十六日)，意大利得到了重大的收穫：北境伸至白倫納線(Brenner frontier)，高里齊亞·格拉狄斯加省，直至觀納羅灣(Quarnero)爲止的伊斯特里亞(Istria)半島全境，伊斯特里區的赤沙(Cherso)，路新(Lussin)，以及其他小島，和達爾瑪提亞(Dalmatia)的北半部，統爲意大利所有。一九一九年奧國戰敗之餘，在聖日爾曼條約中(St. Germainon-Laye)，放棄其關於威齊尼亞求里安的主權。在一九二〇年十一月十二日意大利和南斯拉夫訂立的拉拜羅條約(Treaty of Rapallo)中，意大利更取得甚至比倫敦條約所規定的更有利的好處。它取得了伊斯特里亞半島全部，西卡尼奧拉(Carniola)一條寬闊的地帶，赤沙與路新兩島，達爾瑪提亞的柴拉(Zara)和拉哥士泰島(Lagosta)。阜姆(Fiume)根據倫敦條約原該屬於南斯拉夫的，在一九二四年的羅馬條約(Treaty of Rome)之下，也割給了意大利。至此意大利的勢力不僅席捲威尼齊亞求里安，也深入達爾瑪提亞，可說躊躇滿意，反之，南斯拉夫縮於強權之下，固然不能不接受已成的事實，但其怏怏不平的心理是可以想像而知的。

這一個區域以內意大利和南斯拉夫人口的分布及數字，常爲兩國爭訟的一個題目，而且雙方所提出的數字往往有很大的出入。下面所舉爲大戰以前奧國根據語言而分類的數字，奧國所處的立場比較折衷，所以也比較可信；一九二一年的數字是意大利方面所公布的，但大致和奧國的統計數字符合。

(一)威尼齊亞・求里亞區的人口統計

| 年份 | 日爾曼人 | 意大利人 | 斯拉文尼人 | 克羅茲人 | 其他 | 外國人 | 總計 |
|---|---|---|---|---|---|---|---|
| 一九一〇年 | 三四、四五四 | 三六六、三八五 | 三二三、五四九 | 一四七、四五九 | 四、八二四 | 六七、一三一 | 九四三、八〇二 |
| 一九二一年 | 四、一八五 | 五三一、八二四 | 二五八、九四四 | 九二、八〇〇 | — | 三二、三三四 | 九一九、九八七 |

(二)根據語言人口分布百分比

| 年份 | 德語 | 意大利語 | 斯拉文語 | 塞爾維亞和克羅茲語 | 其他語言 |
|---|---|---|---|---|---|
| 一九一〇年 | 三・九 | 四一・八 | 三六・九 | 一六・八 | 〇・六 |
| 一九二一年 | 〇・五 | 五九・九 | 二九・二 | 一〇・四 | — |

意大利取得這個區域以後，曾再三聲明充分承認和尊重當地少數民族的文字語言和文化制度，但自一九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墨索里尼進軍羅馬以後，情勢就大不相同了。法西斯政府厲行同化的政策，對於少數民族的文化傳統，摧殘不遺餘力。一九四一年四月南斯拉夫崩潰以後，意大利更乘機進占南國的傑勃爾哲那 (Ljubljana)、克洛茲洛岸、達爾瑪提亞、和蒙特尼格羅(Montenegro)。意軍在侵略占領中的暴行，使威尼齊亞・求里安境內的南斯拉夫籍人，更爲憤慨萬分。一九四三年七月墨索里尼和法西斯統治一起傾覆，德國便乘機派軍進占特里雅斯特、傑勃爾哲那、高里齊亞、弗里安列 (Friuli)、普拉(Pola)、柴拉、和觀納羅各省，統稱爲『阿特里安海岸作戰區』(The Adriatic Coast Operation Zone)。

德國的勢力退出巴爾幹以後，在鐵托元帥 (Marshal Tito) 統治下的南斯拉夫游擊隊進占伊桑佐河 (Isonzo)以東威尼齊亞・求里安全境。所以一九四五年五月二日新西蘭軍隊開入特里雅斯特時，南斯拉夫在該地早已成立民政的組織。經過同盟國軍政府和南國的交涉，於六月九日成立協定，規定威尼齊亞之一部分，包括特里雅斯特和北經高里齊亞至卡林西亞 (Carinthia) 的公路鐵路、普拉港、以及西岸碇泊場統歸軍政府統治。六月二十日英軍司令亞歷山大 (Field Marshal Alexandar) 的參謀長摩根 (General Morgan) 和鐵托的參謀長朱梵諾維克 (Jovanovic) 在特里雅斯特簽訂了一個協定，重行確定雙方的界線，即所謂摩根線；雙方也同意關於威尼齊亞・求里安區域的最後處置，留待和平會議中決定，不受摩根線的影響。

一九四五年九月四強外長會議在倫敦舉行，威尼齊亞・求利安問題正式提出。南國副總理卡特爾傑 (Edvard Kardelji) 出席會議，根據歷史、民族、地理、商業、財政、及鐵路交通的理由，要求將整個區域割給南斯拉夫。他宣稱特里雅特港的重要，不僅影響南斯拉夫北部，而且影響及於中歐。蘇聯莫洛托夫大體支持南國的主張，不過也聲明『意大利人得留居於意大利特色顯著的地域』。另一方面意大利外長賈斯貝列 (De Gasperi) 在給外長會議的公報中，說明意政府承認威尼齊亞・求利亞的內地居民，以南斯拉夫籍爲多，但鑒於特里雅斯特及西岸各港以意大利人居多，所以意國希望將伊斯特里亞半島劃成兩半，將特里雅斯特及中線以西的地方劃給意大利。外長會議對於邊境問題和特里雅斯港的處置，會作原則的決定，關於邊境問題，責成四國外次擬定邊境線，『大體上依照民族劃分，務求在線內的少數民族減至最低數。』關於特港，責成各外次研究『成立國際管理制度的可能性，務使該港成爲自由港，南斯拉夫意大利和中歐國家皆得據平等條件，利用該港之港口及設備。』

四國外次受命以後，又轉而任命了一個四國專家委員會，作具體的建議。委員會做了一番就地勘察的工作，於四月五日遞返巴黎。各國的專家意見雖有出入，但對左列各點是各方皆表一致的：

(一)意、南和奧地利接境處的泰惟西亞(Tarvisio)區域，意大

利人占多數，在意大利統治下，當地礦業會有重大發展。

(二)阿廷．卡布雷吐區(Udine-Caporetto)，在語言及經濟方面皆屬意大利人。

(三)高里齊亞區人口百分之七五爲意大利人，百分之二十五爲斯羅文尼人。

(四)特里雅斯特港，在城中心幾乎全屬意大利人，在城郊以斯羅文尼人爲多，但間有意大利人；在其周圍各地，幾乎全屬斯羅文尼人。

(五)伊斯特里亞南部和西部，人口成分極度混雜，幾乎無從劃定界限，大體上沿海口岸以意大利人爲主，在內地以斯羅文尼人及克羅茲人爲主。

委員會的報告，提交一九四六年四月二十五日在巴黎舉行的四國外長會議。在會議中南斯拉夫和意大利仍分別由卡特爾傑和加斯貝里說明立場，南國代表要求威尼齊亞．求利安全境，包括特里雅斯特在內，並恢復一九一四年伊桑佐河意大利與奧國的舊疆界；意國代表所提出的界線大致和一九一九年威爾遜總統擬定的界線相近，特里雅斯特則歸意大利。雙方各執一詞，結果由四強分別提出劃界草案。蘇聯主張接納南斯拉夫的全部要求。美國所提出的界線大致和威爾遜線相近，僅僅略有修正。根據美國的界線，則特里雅斯特、高里齊亞、芒法爾孔(Monfalcone)、以及伊斯特里亞沿岸(包括普拉在內)，仍受意大利的統治。英國提出的界線與美國所提相近，惟在伊斯特里亞南部，南斯拉夫獲有較大的領土。法國所提的界線，大致與美英兩國所提的相同，不過在南端界線西移，使南斯拉夫的領土伸至阿特里安海，普拉港亦歸南斯拉夫所有。經過多方的折衝，法國的草案被接受了，而對於特里雅斯特港則四強主張改爲國際管理的自由港。

七月二十九日巴黎和會舉行，討論意、匈、保、羅、芬五國的和約，重新核定四種的協議。意大利和南斯拉夫的邊境，大致按照法國在四國外長會中所提的界線，關於特里雅斯特的處置，大會通過了法國的折衷案。法國折衷案共包括下列要點：

(一)由安全理事會保證特里雅斯特的獨立完整，保證特港法令的履行與公衆秩序和治安的維持。

(二)自由區不得設防，武裝軍隊非經安理會許可，不得開入區內。

(三)根據普選直接秘密投票，比例代表選出立法會議，再由立法會議設立行政院，行政院即向立法會議負責。

(四)自由區設總督一人，由安理會與南斯拉夫意大利先行諮商後任命之。

(五)總督之主要職務爲維持公衆秩序與安全，與立法會議密切聯絡，執行外交職務，和任命由行政院所提出之司法人員。

(六)如遇非常情勢發生，使自由區之獨立完整，公衆秩序與安全，或居民的人權公民權發生危險之時，總督得採取所有必要措置，或宣布戒嚴，惟事後須向安全理事會報告。

(七)凡於一九四〇年六月十日居於自由區內者，即有取得自由區公民權的資格。

(八)在和約訂立與自由區組織法生效之間，由安理會組設臨時政府，至外國軍隊的撤退日期由安理會予以規定。

一天風波的特里雅斯特問題，至此已告了一個段落。這個段落雖然沒有使爭執的兩造——南斯拉夫與意大利滿意，但仍是現在國際局勢下折衝各方利益所可能有的最好解決。至於這個區域是否從此風平浪靜，那就要看國際情勢的演變了。

# 原子彈與國際政治

潘楚基

## 一　原子彈與國際政治

目前美國朝野上下目光最集中，討論最熱烈的還不是原子能將來所可及於美國經濟組織的影響，而是原子彈與國際政治——包括美國外交政策在內——的關係。更切實一點說，是美國集五十年來許多國家的科學知識之大成而發明的原子彈，是否應當對他國保守祕密？尤其是對蘇聯保守祕密？

在目前，美國有一場思想上的激烈鬪爭，那就是軍人政客和科學家間關於原子彈應否守祕密這一問題的爭論。

去年八月六日美國轟炸廣島大告成功的消息傳來，那位管理原子彈製造的葛羅夫斯將軍（Gen. L. R. Groves）得意洋洋，即刻把原子彈製造專家斯密士博士（H. Smyth）的一個詳細報告發表。在剛發表的時候，有人詢問將軍，是否覺得人們根據那個報告裏面的暗示，就可以窺見原子彈製造方法的祕密。將軍覺得言之有理，即刻設法收回那個報告，但是轉瞬之間，那個報告業被許多人看見了。將軍詢他的部下，何以無法收回？他們答覆得很妙：「你曾經看見生出來的雞蛋可以重行推進母雞的體內麼？」

於是他們手忙脚亂，即刻動員了。他們除了由軍部下令禁止討論有關原子彈的一切問題以外，並請求總統頒佈緊急命令，統制製造原子彈的原料，又向國會提出法案，以絕對祕密控制原子彈的研究，發展，與其用途。

當然，國會中他們有很多的同志。（據紐約時報估計，上院議員有百分之九十贊同他們的主張。）於是上院中同一日有兩個控制原子彈的提案：一個是軍事委員會提出的，主張組織一個十一人的委員會，內有議員四人，以大理院首席法官爲主席。另外一個是外交委員會提出的，主張組織一個兩院各派一半議員的十二人委員會。這兩個委員會不僅爭先恐後，提出議案，而且爲了權限與管轄範圍之爭（外交委員會認爲控制原子彈爲外交事宜，軍事委員會認爲原子彈係軍部指揮之下所製成，顯屬軍事範圍），而委員會的主席脣槍舌劍，幾乎打起架來。

這兩個委員會的提案都是想控制原子能的發展與使用的。然而軍部方面並不特別滿意，於是他們一面請求杜魯門總統致書國會，建議迅速成立一個委員會以管理原子能的研究，發展，與使用。委員會的權力爲「（一）控制可從抽取原子能之一切現成原料，工廠設備，以及公私土地與鑛藏；（二）以公平價格購取政府尙未得有之是項資源；（三）使用公私機關從事原子能之研究與試驗，以發展其軍事的、工業的、科學的、及醫藥的用途；（四）核准使用委員會之資源，從事於廣佈及公平之平時開發；（五）製定安全規程，管理科學消息，材料，與設備之處理。」同時，他們另外起草一個提案，由上議員約翰遜及下議員梅氏共同向國會兩院提出，內中主張成立一個九人的委員會，以每年只領薪水一元的資本家或資方高級雇員組織之，握有很大的權力。提案中絕對禁止洩漏原子彈的祕密，並且禁止私人不經委員會將視而研究原子能，違者處以重罰。

軍部提出上述法案時，是極端祕密的，他們想以迅雷不及掩耳的手段，在國會中通過它，成爲法律，即刻施行。他們並不願意人們這樣討論它，所以法案雖名爲「原子控制法」，但是軍人諱其名而僅呼

其親戚。但是事情被當日參加發明原子彈的科學家知道了。他們羣起發表意見，以爲不能由美國一國保守原子彈祕密，而主張國際共管。他們尤其批評在最初不贊成研究原子彈而現時堅持祕密的葛羅夫斯將軍所下命令限制太嚴格。那個命令不僅禁止洩露原子彈製造祕密，而且禁止討論下列各項問題：

(一)除總統發表者以外，關於原子彈之國際協定；

(二)原子彈原則在戰後的應用；

(三)目前製造原子彈的設備在戰後之使用；

(四)原子能適用於醫藥之推測；

(五)各種不同方法與計劃的比較重要性，比較功用與效率。

若干參加製造原子彈的科學家是德國人，因爲德國沒有討論自由而逃到美國的。雖則他們之中沒有一個人願意洩露軍事祕密，但是他們覺得他們有權討論「原子彈原則之戰後應用」以及是否應將製造方法對他國公開等等一類純粹學術及政治性質的問題。

去年九月二十六日在田納西州橡嶺原子能研究所的科學家聯名致電聯合通訊社，說他們「代表橡嶺原子能研究所百分之九十六的物理學家，化學家，工程師，以及生物學家，」認爲「我們不能希冀長期獨佔原子彈」，因此主張「把這個武器即刻交由一個國際權威機關管理」。「這就是說，關於各國機要原料的生產以及其使用，有一個有效的國際控制。只有國際權威能夠製造原子武器，而且由於他們擁有那種武器，可以執行國際法律與維持和平。」「由於把原子知識與他國共享，美國能夠獲得好感與國際合作以控制這個歷史上最兇猛的武器。」

橡嶺研究所的科學家不僅發表了上述的意見，他們甚至聯合了新墨西哥州的科學家聯合會，芝加哥大學的科學家，「曼哈坦區」科學家，共同提出一個備忘錄，認爲任何擁有充分原料（鈾，鐳及「重水」等）的國家，以陸軍部業經發表的原子消息爲基礎，能夠製造原子彈。備忘錄裏面有下列幾段最關重要：

「沒有甚麼祕密可以保守的。四十年來，人們就知道這種方式的能量存在着。發放那個能量所需要的原則爲過去五年全世界科學家之共同財產。每一個文明進步的國家都擁有能夠完成製造原子彈之詳細手續的科學家。每一個文明進步的國家都能得到爲生產原子彈所需要的資源之若干。

「由於使用更多的炸彈，更大的炸彈，與更有效率的炸彈，在不久的今後，會能夠在幾天之內完全消滅任何一個國家的人口，工業，與軍事力量之大部份。此外，飛機與飛彈的發展也許能夠在幾個鐘頭之內完成這個工作，使報復成爲不可能。

「此外，因爲一單架飛機或飛彈能夠攜帶空前的破壞力，原子彈提供一個完全新穎的問題。在這場戰爭中，我們也許在防禦方面有卓越的成功，但是即令我們能夠防止九顆原子彈降落於其目的地，我們敢於希冀能夠防止那第十顆麼！……

「單純擁有更多的原子彈是沒有甚麼好處的，佔便宜的是先下手的國家或一羣國家。

「如果美國英國與坎拿大希冀由於單獨擁有原子彈以保障它們的存在，唯一的方法是毀滅現代科學與技術的一切淺業，包括科學家，圖書館，實驗室，及工業在內。如果要有效力，這個毀滅工作必須以世界爲範圍。這就等於文明的終了。……」

上述科學家認爲假使美國在它國業已能夠製造原子彈以後，仍然企圖保持它的祕密，作爲威脅，別的國家大家都會懼怕美國，極有可能促成一場對付美國的預防性戰爭。如果想要避免這種災禍，唯一的可能選擇爲產生一個世界組織以控制原子彈之製造與使用，而且「當美國還有機會行使一個決定性的影響時，迅速把所知一切交付與它。」他們又認爲「爲了把必要權力交與這樣一個國際組織而犧牲若干國家主權，必須被接納着，當做一個國存的條件。」

關於以國際組織控制原子能他們又提出下列具體方案：

「必須設立一個直接對世界安全行政院負責的國際技術團。其

第一職務爲調查原子彈機要原料之所有資源，即刻建立行政院對是類資源之直接與完全控制。必須規定進一步勘查各國地實，擴張對新區域之管轄。任何國家，不論其是否爲聯合國會員，不得阻撓此項計劃。第二、所有國家必須同意於須聽選上述技術團按期派遣視察員對於一切科學，技術，工業，及軍事設備作完全與密切之視察，並由該團將視察結果公開發表。視察如果要有效力，必須是普遍的。國際視察員必須得行政院全部力量之支持。第三、一切有關科學與技術的進步，不論是否在他處發表，必須即刻直接報告行政院的技術團。該團須負責將所有是類消息普遍傳播。一切科學家必須依榮譽之約束遵行是項規程。只有採行這樣一個政策以後，我們在美國方能感覺一個合理的保證，知道原子核心彈不會用於毀滅我們自己。」

上述備忘錄分送各重要機關及團體以後，到了十月十三日，新墨西哥州參加製造原子彈的科學家四百人，又在威爾遜博士領導之下發表一篇宣言，其中側重下列六點：

（一）除美國、英國、與坎拿大以外，別的國家由於獨立研究必能產生原子能。「不要多少年，它們也許能夠製造比較轟炸廣島與長崎所用強幾十倍幾百倍甚至幾千倍的原子彈。」

（二）美國的高度集中的工業中心，使它特別易受這種武器之害。

（三）因爲「破壞力集中的形式」以及「很多的可能施放方法」，對抗的手段會是「極端困難的與不確實的」。

（四）便利是在侵略者之手。「一個一次的重大攻擊，在幾分鐘之內，能夠消滅一個國家嗣後自衛的能力。」

（五）原子彈「對於文明本身是一個兇猛挑釁」。

（六）「原子能的使用必須由一個世界權威控制」。「當我們發明原子彈時，我們希望着它會成爲世界合作的和平的一個巨大力量。」

宣言中反對美、英、坎三國獨佔原子彈的祕密，說「這樣一個政策會引起無止的戰爭。」「不僅當別的國家已有原子彈時，有效的國際合作爲不可能，即令當它們業已進行其製造計劃時，亦復如此。甚至在短期之內，如果我們不作決定，會引起世界一場空前的破壞，不僅破壞別國，同時也破壞我們自身。」

同時，「芝加哥原子科學家協會」也發表報告，說他們代表芝加哥大學研究原子彈的科學家百分之九十，認下議院海軍委員會報告中所說「已將發明對付原子彈的有效手段」爲「高度引人誤會的宣言」，「能夠招致不可計算的損害」，「實可遺憾」。原來，美國海陸軍部，爲了原子彈問題，自身發生了一個極大的矛盾。現時海陸軍部一面主張祕密加緊研究原子彈，同時陸軍方面主張維持一個四百萬人的常備軍，海軍方面主張增建七十三艘大戰艦，成立世界無敵的海軍。許多軍事評論家，例如包耳狄 (C. G. Bolte) 之類，指出來在這原子時代，國防及戰爭的性質根本改變，大海軍與大陸軍徒然成爲原子彈的投擲目標。海陸軍部爲了希望國會通過其擴軍計劃，不得不放出空氣，說是他們已經或不久就會有了對付原子彈的方法，係設法使它在未達目的前先行爆炸。但是這種宣傳不爲科學家所信。

上述約翰孫梅氏的聯名提案，軍部不願意科學家多發表意見，引起輿論注意，因而難得通過；所以下院軍事委員會在聽取公衆意見時，原來僅規定五小時的時間。（美國國會立法手續，通常保將法案先交委員會討論，委員會在提出報告以先，又須聽取公衆意見。聽取的時間有時可延長幾個星期之久。）梅氏在那五小時以後，堅決拒絕再行聽取公衆意見。但經科學家堅決要求與輿論壓迫，所以舉行了第二次的聽取公衆意見。

本來下議員梅氏在拒絕重行聽取公衆意見時會說，雖有很多科學家反對其提案，但是有三名第一流科學家卻表示贊成。那三名便是奧本海謀博士 (R. J. Oppenheimer)，費默博士(Enrico Fermi)，與勞倫斯博士 (E. O. Lawrence)。但是委員會重開的時候，與本海謀博

士說，認爲原子彈秘密可以保守，只是書生之見。如果美國保守秘密，他國的科學家必然會努力從事於發明它。他們必然會說：「沒有你們，我們也會發明它。」他又認爲今後的原子彈不必用飛機投擲，可秘密藏在美國的境內，等候使用。

田納西州橡嶺科學代表寇迪斯博士（H. J. Curtis）對委員會說，約翰孫梅氏法案的語調，使外國科學家感覺「美國人正在準備轟炸我們」，因爲加速他們的研究與發明。他又說：「還沒有希望發明一個對付原子彈的特殊防禦」。「國際外交上的一個錯誤動作會等於實際上的毀滅美國」。

以發明重氫著名的哥侖比亞大學物理學教授烏萊博士（H. C. Urey）極不滿意於下院軍委會的「草率推進通過此法案」，並且對該法案提出三個反對理由：

（一）擬議中的原子能委員會之行政主任，會是一個「萬能的獨裁者，不受任何民選官吏的控制。」

（二）上述法案沒有提供「科學或工業以在此範圍內從事工作之誘因」，結果，必使科學家不再進步研究原子能。

（三）它會「等於通知外國政府，說我們企圖從事於一場軍備競爭。」

烏萊博士又說，理想的境地會是一切國家都知道每一個別的國家是在幹甚麼。「這樣，我們方纔感覺安全。」

芝加哥大學物理學教授司齊拉博士（Les Szilard）說「禁止原子彈消息之洩露，會趕走科學家。」他指摘陸軍部發表普林士頓大學教授斯密士博士之報告，爲「業將全部藍色製圖給予外國科學家」。他又說，蘇聯業已下令增加捷克的鈾之生產百分之三百。

因爲科學家對軍部的限制言論自由，紛紛嚴重抗議，所以美國陸軍部長柏德遜氏於上月二十日發表談話，准許科學家關於原子知識之傳播與控制公開討論，但是「不得超出斯密士報告所已發表的特定題材之範圍」。國會委員會中也把約翰生及梅氏法案，加了一些修正，例如「在不構成國家的一個危險之範圍內，鼓勵自由研究，」以代替原案中一切研究須由委員會監視的規定等。但是科學家仍然覺得限制太多。他們認爲該法案如被通過，美國科學會遭受一個嚴重的打擊，喪失今後的世界領導地位。抗議者之一便是那位著名的賽默博士。他對葛羅夫斯將軍說，十年以前，關於原子能的研究，德國科學家居全世界的領導地位。在那個時候，納粹開始干涉科學，結果，德國的研究就落了後，而英美的研究向前邁進。上述法案所擬議的控制，比較納粹所強施的控制還要嚴格，所以其結果可想而知。

去年十一月九日，美國國家標準局指導主任兼上院原子顧問專家康敦博士（E. U. Condon）在美國陸軍部雜誌發表一文，說「除非產生一個世界組織具有完全的權力，知道任何地方是在幹甚麼，」美國有爲原子力摧毀的可能。

去年十一月份的美國大西洋月刊登載愛因斯坦博士一篇談話，也主張把原子彈交與一個以美英蘇三國武力爲後盾的世界政府。

以上把美國科學家關於原子能控制問題的意見敍述了一個大概。除此以外，若干著名的公務人員，政論家，及一般社會名流，也都紛紛發表意見，主張原子能應由一個國際機關控制，反對美國單獨秘密製造原子彈。例如議會方面，上院戰事調查委員會主席米德會主張以國際協定禁止原子彈在戰爭中之使用。商務部長華萊斯說美國能夠製造充分的原子彈毀滅任何一國或所有各國的城市，但別的國家製有美國的原子彈三分之一，也足以毀滅美國的城市。因此，「今後只有一個世界，或者大家不能存在。」方從海軍退伍大有希望被推下屆總統共和黨候選人的斯達森氏說：「狹義的絕對國家主權觀念與王權神聖之說同爲歷史上屏棄之物……我主張把原子彈交由世界控制。」前大理院法官羅貝茲等五十餘社會名流在紐亨勃什爾州開會，主張「國際控制原子彈」。「星期六文學評論」編輯寇星司說：「人類在地球上之存在，現時完全靠他避免一場新戰爭的能力……如果我們希冀由於美國英國與坎拿大之保持原子彈的秘密而自動解決這個問題，那就無異於

製造肥皂水泡。我們必不可忘記在原子跑馬場中，我們並不是唯一的馬，我們僅是湊巧先到而已。其他的馬遲早會趕到的。……自從原子彈發明，人類已經前跳了一千年。……爲了建立一個世界政府，其政治問題是怎樣將一個民族的人調整到一個世界的人。人類必須承認一個赤裸裸真理：國家主權爲原子時代的最大廢物。」政論家撤里（Les Cherno）說：「任何一國或一些國家都無法控制原子能，這等於電及無線電發明時企圖控制它們一樣。」政論家李浦曼(Walter Lippman)在其著名的「今日與明日」一欄中，對這個問題，說得尤其痛快透澈。他說，英美的科學家都認爲原子彈的祕密不能長久保持。「如果祕密不能保持，那就沒有討論在何處保持的必要。此外，假使我們假定着在保持祕密而實際上並不如是，則其危險尤爲登峯造極。因爲那樣會給予我們以虛僞的安全及自身能力之觀念。」接着，他又發表下列幾段意見：

「在現時，美、英、坎的若干科學家知道這個祕密。我假定沒有人能夠說出來，知道這個祕密的究竟準確有多少人，是五十還是五百。假定美、英、坎三國的政府約束它們的科學家人人嚴守祕密，怎樣能夠實現這個呢？最好的方法是把這些科學家拘囚在一個集中營裏。另外一個方法是禁止他們研究一切與原子能有關的東西。因爲如果這些人以自由人的資格回到其實驗室裏，他們會使用其所知，繼續從事研究。

「這樣，全世界的科學界同人會得到必要的線索，從事於發明祕密。

「那末，我們怎樣能夠較好地保衛人類對抗這個新科學知識之可怖的可能性呢？歸根結底，只有使祕密變成那樣普遍的東西，使任何一個政府都不能完成其使用於兇惡用途的任何祕密。最好的國際視察員，最好的國際獵犬——實際上唯一的視察員與有能的獵犬——會是那些從事研究的科學家。

「一國的科學家越多，越了解原子能，一個政府越難祕密發展原子武器。

「我們的政策之目的不能夠是維持祕密。那是不可能的。我們的目的應當是避免使用知識的祕密作爲突然攻擊的因素。我們能夠希望實現這個目的，只有由於使知識變成公共財產，在科學世界中成爲極普通的東西，如果世界某處的某些科學家在祕密製造突擊武器，其他科學家即刻就可以知道。……

「人們也許要問那樣嚴守祕密的蘇聯怎樣會簽訂那樣一個科學條約，或者具有我們的同樣精神去解釋它？我的答覆是：如果我們越把祕密傳播到全世界的科學家，越有多的國家從事於研究原子能，任何國家越難使它的科學家孤立與藏匿其工作。

「卽令不是所有的國家簽訂這個條約，業經簽字的國家更應當把祕密公開。因爲保障人類，防止使用原子能作爲毀滅因素之最好方法，是增加監視者及內行之人數，使驚人的事件成爲不可能。三十國或四十國的全部科學家所能提供的保障，必然比較三個國家幾百科學家所能提供者爲多。

「假使，相反的，我們企圖保持祕密，我們不僅會剌激別的國家從事於祕密工作，而且我們會使它們的孤立研究工作更加容易。因爲科學家不能夠得到消息以轉告各國政府與人民。反之，我們會閉塞那些能夠很迅速發現世界上任何地方之祕密工作的科學家之耳與目。

「對於主張我們單獨保持祕密的人們，我相信我們的答覆應當是：恰恰相反，保持的最好方法是防止它在任何地方變成祕密。」

除此以外，自由主義派的刊物，如芝加哥的太陽報、紐約的下午報、民族週刊、新共和週刊等，也都持類似的論調。

如上所述，美國的科學家幾乎全體一致反對美國單獨保持原子彈製造的祕密，而主張交由一個國際機關管理，輿論界權威和社會名流也很多贊同科學家的意見。那末，美國最高行政長官——杜魯門總統意見又是怎樣呢？

關於杜魯門總統對這個問題的態度，有許多不同的猜測。在最先傳說他本人傾向於以國際協定根本禁止原子彈在今後戰爭中的使用，如同禁止毒氣使用一樣。這個主張，最能得到教會人士的同情。自從第一顆原子彈降落日本以後，美國的教會批評得極爲嚴厲。譬如華盛頓天主教大學的石恩主教斥責「原子彈的使用等於納粹或法西斯的行爲之野蠻。」英格蘭教會的查滑塞主教斥責原子彈之轟炸廣島與長崎的「大學中心」爲「毀滅日本基督教的搖籃」，並且質問「我們是否是一個超等假冒爲善的民族？」迫得邱吉爾在下院宣稱「原子彈之使用救全了一百萬美國軍人及二十萬英國軍人之性命」。

但是到了後來，杜魯門總統的態度似乎有些改變。去年九月十五日他簽發一個行政命令，禁止在美國及阿拉斯加的公地所有含輻射能鑛藏之出賣或其他處分。任何土地，如今後發現有原子能之資源，美國政府亦保持租用之權。十月三日他向國會建議成立一個「原子能委員會」以控制原子能之研究，發展，與使用。至於委員會的權力，他似乎很受軍部的影響，贊成約翰孫梅氏提案所主張的廣泛與絕對。不久，他又公開宣稱美國將保持原子彈的秘密，「當做一個神聖的委託」，這顯然更表示他傾向於接納軍人的意見。據「華盛頓花絮錄」名記者皮爾遜揭露杜魯門總統和著名律師法梅氏的私人談話，說他認爲世界政府僅是一個理論，「也許在千年以後能夠實現」。他又坦白認新的軍備競爭業已開始。五強會議的失敗，當然能夠增強他這種心理傾向。

以上敍述了美國各方面關於原子能控制的爭論。英國方面，對於這個問題，也有兩派意見。邱吉爾以及若干保守黨人傾向於英、美、加三國保持原子彈的秘密。邱吉爾在去年八月十六日的英國下院中，就說：「爲了世界公共安全的利益，原子秘密在目前不宜示知別的國家。」十一月七日，邱吉爾又在國會重申他的主張，警告英國不要壓迫美國把原子彈秘密公開。他的理由是說，英國在大戰期間曾經把許多軍事秘密告知蘇聯，但是蘇聯至今嚴守其一切軍事秘密。如果現在把原子彈秘密告知蘇聯，「一定得不到回禮」。

但是英國的科學家也認爲秘密不能保守。例如上述的柏納爾博士說：「以秘密與限制來控制這個力量之企圖，必定會歸於失敗。保證避免恐怖與猜疑之眞正方法不是消極的限制而是積極的擴展……原子能的控制，一在開始，便應當是在聯合國指導之下的完全國際控制。關於原則及製造過程的秘密之保持以及限制特定國家之得以使用它們，會引起加倍的惡果，因爲不僅會減低進步速率，而且會由於相互猜疑之故，遏阻原子能之正當使用。」與利芬狄博士(L. M. Oliphant)說：「原子彈的製造與儲藏應當在一個國際權威如聯合國者之掌中」。他又說：「除了政治協定與國際控制以外，沒有法子防阻別的國家製造原子彈。……想把它當做軍事秘密維持是不可能的。任何物理學家知道原子彈製造的原則，根據業已發表的資料，便可以製造它。」英國皇家學會的會長戴耳爵士 (Henry Dale) 說：「我相信任何國家放棄科學發明之秘密，必爲任何國際控制之一先決條件。如果我們想要充分使用原子能，預防其濫用所能引起之最後禍災，顯然這是必要的。」查德維克爵士 (James Chadwick) 說：「原子彈所包含的基本原則業已普遍知道，每一個國家即令得不到英美的秘密也能發明同樣的炸彈，這只是一個時間問題。」劍橋大學的布拉格爵士 (Lawrence Bragg) 說：美國保持原子秘密，會是「一個危險而無用的鬪技。在我們的時代，我們會知道它太多了。安全在於共享知識，而不在於隱匿它。」喜爾教授(A. V. Hill)說，保持秘密「只有引起嫉妒，不信任，與不安全。」

至於英國的輿論家，則不僅大家認爲這是一個嚴重問題，而且幾乎一致反對美國的態度。紐約時報說英國人對這個問題有三個感覺：(一)感覺英國曾經參加發明原子彈，美國的獨佔要求爲過份。(二)感覺如果美國以保持秘密作爲交涉的方便會引起英美間的惡感。(三)更廣泛的感覺，是認爲原子問題不解決，則關於歐洲問題或其他任何問題，都無法與俄國達到堅實的了解。該報駐倫敦記者布朗里氏在某日

的電訊中說：「英國輿論一般尖銳批評美國拒絕與蘇聯共享原子秘密的政策，認為暫時所得的利益遠不及因此招致莫斯科反感之損失。」他接着說：

「差不多所有英國的日報與週刊都不客氣表示了這個意見。例如倫敦泰晤士報的社論談及原子彈之「神聖委託」說：「似乎我們不能拒絕這個結論：聯合國及其安全理事會為這個委託的正當與自然之受託者與行政者。」

「那篇社論繼言今後的和平有賴於信任」，接着說：「但是如果近代科學所發明的最有力武器不為安全理事會所知而僅為一個強國的獨佔物，那有建立這種信任的希望呢？」

「當我們想到泰晤士報一向說話穩健，不盡所欲言，則其對這個問題的感覺之強烈可想而知。」

「不僅如此，這個感覺是沒有黨派界線的。在有力量的週刊中，例如保守黨的「旁觀者」與左派的「新政治家與民族」發表同樣的強硬社論。後者對杜魯門總統的演講辭這樣批評：「這篇演講辭所赤裸表現的是：美國堅持其超越的武力以及保存其單獨製造原子彈的便利之決心。」

「那篇社論接着說：「卽刻跟着那篇演講辭之後的有兩個緊急問題當對我們。那兩者是不能分開的，一就是我們對俄國的關係，一就是原子能的控制。俄國人是難與周旋的，這並不是因為他們的勝利使他們過度自信，而恰是因為一個相反的原因。他們的領土之被蹂躪荒毁，以及他們的最好軍隊在史太林市與柏林間之被屠殺，引起他們一種不安全的憂慮，而美國的獨佔原子彈更大大地加重了它。」

「同樣，「旁觀者」的一篇社論，極力抨擊「杜魯門先生所稱美國至少在目前不預備把原子彈秘密公諸他國的幾乎是挑激的態度」。「旁觀者」也如同「新政治家及民族」一樣，說俄國正具有懍慄的心景，「任何使它視為被其西方盟友放在另一較低水準的暗示，使和它周旋成為不可能。」

「這正是原子彈問題所引起的情狀。美國一天擁有那個秘密而俄國沒有，美國的軍事力量就較俄國為優越。而那個關係之產生完全由於相信不能以秘密信託俄國。」

「只要那個情勢繼續存在，同盟國間的信任就被動搖了。只要同盟國間的信任被動搖，和平就有巨大的危險。」

不僅上述幾個刊物如此，其他許多刊物也有類似論調。譬如保守黨的「每日快報」幾乎每天發表一篇文章，要求准許俄國充分參加那個新知識。工黨的「每日論壇」主張原子彈交由聯合國管理。「每日郵報」說：「一個因為某一國擁有可怖力量而維持的和平會是一個基於畏懼的和平——那根本就沒有基礎可言。從俄國最近許多倔強行動中業已看出秘密的結果。」孟澈斯特導報說：「艾德禮先生之宣佈英國將有原子研究機關會引起複雜的感覺。顯然，如果美國獨守原子彈的秘密，其他盟國必然不得不各自為謀。在俄國，法國，以及任何具有充分資源與欲望的國家，巨量的材料，設備，與巨額的人力，必將被用於原子競爭。以分別研究代替集合發明之浪費以及競爭研究之政治危險是無須多說的。」

此外，許多軍政界人士也有類似見解。譬如英國空軍副元帥彭勸迪說：「不幸的是，這個新武器被用於權力政治的把戲中。只要它留存於一國或兩國的手中，無疑我們是在朝向另外一場戰爭。……世界各國必須把原子彈交與一個國際權威，那個權威會使用原子能使人類生活較為容易。」代表牛津大學的著名議員薩爾特爵士（Arthur Salter）說：「原子彈的控制應當交與一個代表全部聯合國的安全理事會」。工黨議員齊里窪司（Zillicus）在英國下院中說：「世界和平有賴於五強的團結。原子彈是那個問題的核心，因為我們一天對蘇聯守着秘密，我們是在負起發動一場原子研究競爭之責任。」因此，他要求政府「明白宣佈不準備玩弄英美原子能政治以對付蘇聯」。

至於英國首相艾德禮的態度呢？他在去年八月十六日曾對國會宣

備，原子能使國際關係必須重新調整。「如果破壞力量不受控制，計劃將來是沒有用處的。」十月十日他對「聯合國英國協會」演講，說「另外一場使用原子彈的戰爭會是人類的自殺」。十一月九日，他在倫敦宣佈，訪美的主要目的是「設法祛除自原子彈發明以來所引起全世界普通男女之恐怖」。據聯合社消息，他是主張將原子彈交由聯合國共同管理的，所以十一月七日邱吉爾在議會特別作上述的警告。

蘇聯的態度呢？那就恰恰和美國軍部的態度相反。當原子彈轟炸日本以後，蘇聯除了否認原子彈爲促成日本投降的最主要原因以外，（美國太平洋區的空軍總指揮斯派茲將軍說促成日本投降的不是原子彈而是空軍的轟炸隊。英國的查滑塞主教嘲笑原子彈縮短了對日戰爭之說，「因爲日本投降時，全國僅餘下來一桶坦克的油，」所以不用原子彈也會投降的。美國務部長柏恩斯也具同樣見解。）並沒有發表關於控制原子彈的主張。但是去年九月三日，蘇聯的「新時代」報載有羅賓斯坦 (M. Rubinstein) 一篇文章，主張國際控制原子彈，並且批評美國若干「反動刊物」之堅持美國保守原子彈製造秘密，等候今後的戰爭。十月二十七日美國杜魯門總統演講謂美國決不會以原子彈進攻他國，全世界應當相信美國。紐約時報的悅斯敦氏評爲「事實上假使有的話，很少國家願意建立其安全於美國這個諾言上面。譬如，俄國人回憶在上次大戰以後，我們派遣一支遠征軍進攻他們的國家。」果然，十月二十九日，莫斯科的廣播台即廣播評論家奧細浦夫 (Anatoei Osipov) 的話：「我們聽說有人主張原子彈應當影響美國的外交政策。顯然，這樣一個政策不能有持久的和平。」在另外一個廣播中，另一評論家包悅司基 (Jerzy Borejsza) 說，原子彈如同毒氣，應被禁止使用，不復成爲戰爭的一個因素。「那些使英美相信奇怪武器的人是提供不良服務的顧問」。十一月六日蘇聯外長莫洛托夫在十月革命二十八週年的前夕演講說：「和平不能與軍備競爭同時存在」。還批評「若干帝國主義的贊助者主張原子能與原子戰爭」。他又說：「原子能未被使用於保證和平之利益」，並且鄭重宣稱「原子能的發現必不可用於作爲力量的一個政治炫示」。

## 二　美英坎三國協商以後

因爲原子彈控制問題，有上述的激烈論爭，尤其是英國工黨政府受着輿論的壓迫，所以首相艾德禮於十一月十日前來美京與杜魯門總統及坎拿大首相金氏舉行會議討論這個問題。討論六天以後，他們發表一篇聯合宣言，其中共分九點。在宣言中，他們承認原子彈爲無可充分防禦之武器，也爲任何國家不能獨佔之物。全世界應當把它用於和平用途，而不用於破壞；因此，他們主張在聯合國之下組織一個委員會研究下列四項工作。並提出具體建議：

（一）使一切國家爲和平之目的交換基本的科學知識。

（二）控制原子能至於必要程度，保證其僅用於和平目的。

（三）設法取消原子武器及其他從事於集體毀滅之巨大武器，使不列入各國軍備之內。

（四）經由視察及其他方法以有效保障遵守諾言之國家，避免違犯或規避協定之危險。

但是關於原子秘密知識之傳授他國，他們提出兩個條件：

第一，凡得到原子秘密的國家必須將它們現在的科學秘密以及今後新發明而爲大規模摧毀之用的可怖武器與他國交換。

第二，必須聯合國業已建立一種有效控制和檢查方法，使原子不會被用於戰爭。

合衆通訊社說，這次會商結果，「杜魯門的計劃變成了艾德禮的計劃」。「一般印象認爲如果以前有機會關於這個問題和俄國接頭，如艾德禮之所主張者，現在業已消失。」「似乎宣言使事態仍然維持舊貫，除了擬定從一個尙未成立的組織產生一個無定的委員會一點以外。」「會議的主要結果，只是鞏固了美英兩國的原子聯繫。」十六日國際社倫敦電，蘇聯發言人公開指摘三國宣言所決定的控制原子彈計劃，亦即繼續堅守製造秘密。

記者也有同樣印象，因爲宣言雖然說了許多冠冕堂皇的話，而且所提兩個條件，外表上也似乎很近人情；但是今日的核心問題，除了蘇聯對國際控制原子能將來是否由衷合作一點以外，首先是美國究竟有無誠意把原子秘密告知它國，尤其是蘇聯。假使美國不願意，它儘可以從那些條件中咬文嚼字，使原子秘密永遠獨自保守着。譬如說，別的國家即令有甚麼別的科學秘密交出來，美國儘可以說尚未全部交出；或者相信尚未交出。又如聯合國永久機構尚未成立，擬議的原子委員會之產生更無定期。將來委員會正式產生了，工作了，美國也儘可以根據一些真的困難，或者吹毛求疵，說其工作的成果尚未能保證原子之不用於戰爭，因而拒絕交出原子彈製造的秘密。

在三國開會前，美國的科學家與軍人政客又展開了辯戰與舌戰。十一月十日新墨西哥州的原子專家又致書白宮，說他們欽佩艾德禮首相「對於原子彈所引起的革命問題之了解……我們希望這樣一個精神會引導求得公正與永久和平之步驟……在發明原子彈時，我們曾與英國的科學家密切合作着；其成功是全世界知道的……今日首相與總統正在集會討論這個新武器之將來。我們相信他們會繼續共同努力，朝向一個沒有戰爭的世界。」十一月十五日美國陸長柏德遜氏又發表談話，催促國會迅速通過成立原子能委員會，以控制一切有關活動，並且說「國內的原子立法應爲國際行動之先聲」。

據自由主義的民族週刊所宣佈，美國軍部「似在希冀在五年之內會有一場對蘇戰爭」。「華盛頓花絮錄」記者皮爾遜氏則直指若干軍人「公開談論對蘇戰爭，並在積極備戰。」紐約時報的悅斯敦氏也說：「我們的若干公民喜歡高談共產主義與資本主義世界不能共存，甚至國會議席上討論迅速進攻蘇聯的可能性。」

如果美國的軍部眞有這種心理，而杜魯門總統又受着他們的影響，則這次美英坎三國領袖所發表的漂亮宣言，會完全沒有實現的希望。美國與蘇聯之間一定是大規模競爭擴充軍備，尤其是美國方面積極改良原子彈，蘇聯方面積極發明原子彈。這樣競爭下去，會有怎樣一個結果呢？

首先我們假定美國保持原子彈製造秘密，完全保自衞性質，沒有用以進攻蘇聯的意思（許多贊同保持秘密的人確實僅因爲蘇聯的「行動不可測而手段又可怕」），有無引起戰爭的可能呢？

第一，在目前，一般科學家都相信蘇聯在兩年至五年的期內會製成原子彈。這大概因爲蘇聯本國有製造原子彈的原料，現時又正在增加捷克的鈾生產，蘇聯又有原子科學家及研究設備。據去年十月美國著名物理學家蘭梅爾博士 (Irving Langmuir) 向國會宣稱，原子彈之發展，美國如不求進步，將必落於蘇俄之後……因俄於原子彈作急進的研究，深恐將來俄人發明的原子彈，只用手指一按電掣，便可毀滅美國的城市與人民。查蘭梅爾氏曾於前年六月參觀莫斯科物理學院，謂俄人重視原子，其努力研究，甚於任何它國。其發展範圍，也必然比較美國的還要廣大。蘭梅爾博士又對上院原子委員會宣稱，如果美國與蘇聯競爭原子彈製造，蘇聯將有較大的便利。因爲「(一)俄國有能被統制的較大人口；(二)俄國人有良好的鼓勵制度，正在很迅速增加其工業效率；(三)俄國沒有失業者；(四)俄國也沒有罷工；(五)俄國對於純粹及應用科學有極大重視；(六)在科學方面，俄國的發展計劃遠較美國者爲大……我們還須考慮俄國在戰爭期間，其繼續科學研究與訓練科學人才，規模也大過我們。此外，他們也能使用德國科學專家的知識與技術。它又有巨大的鈾礦資源。」據「華盛頓花絮錄」的消息，美國科學家承認「在科學方面，俄國時常在美國之前……他們報告，俄國人正在使用其一切精力研究科學，把科學研究放在任何事件之上……他們能夠誇稱擁有世界的若干最好科學家。因此，他們也許業已打碎原子彈秘密了。最近從俄國來的著名美國科學家報告，亦甚完全了解原子彈的理論，而且準備在今後數年內犧牲巨大的人力與材料於研究與發明。」美國科學研究局主任薄須博士(V. Bush) 在所呈送杜魯門總統的報告中，也預言蘇聯無疑會獲得原子彈的秘密。美國考爾格大學校長佛倫區博士 (S. J. French) 談話，說

蘇聯除了配合手續一點以外，業已知道原子彈的一切祕密。最近烏萊博士也說原子彈除配合手續外，沒有什麼祕密。

蘇聯本身方面，據去年九月二十七日出版的美京蘇聯大使館公報報稱：「蘇聯研究原子能業已有了十五年……一切都按着原定的計劃進行」。該刊又載蘇聯列寧格勒的兩位青年科學家在去年五月業已發明使鈾原子核心分離的方法，並在建造一所裝有大射原子鑪的場所，據去年十一月便可大規模進行分離原子的工作。

去年十一月六日，蘇聯外長莫洛托夫演講，除了勉勵蘇聯人民以「拿出從事研究的精力」提高蘇聯的技術「使與全世界的其餘地方平等」外，曾鄭重宣佈蘇聯會得有「原子彈的祕密以及其他許多的東西」。

去年十一月十四日莫斯科新聞報登載消息，謂蘇聯科學家在著名的原子專家凱許察（Peter Kapitza）領導之下組織了一個探險團，自從去年八月間起就在亞美尼亞工作。不久在嘉拉湖畔發現「巨量的重電子，顯然是氫的原子之核心。這個引起異常的興趣。」同日聯合社紐約電訊，謂美國科學家截至現在為止，還未能發明分離鈾原子核心的方法。

如上所述，即令蘇聯現在還沒有原子彈，但遲早必然發明它，卻是一致的意見。然持美國獨守原子彈祕密的葛羅夫斯將軍有兩個理由：第一是說美國花了二十萬萬元方發明原子彈，任何他國沒有這麼大的建設魄力，還麼多的科學人才，這麼好的技術設備。這顯然又是美國軍人自信過深而對蘇聯估量過低的表現，有如一九四一年之估計蘇聯抗戰僅能支持六個星期一樣。他的第二理由是說，即令蘇聯在幾年內能夠製成原子彈，但是屆時美國的研究越進步，所製造的原子彈必然更有力，為量也必更多，蘇聯始終無法趕上。但是「華盛頓花絮錄」記者皮爾遜說：「不必談更有力的原子彈，就是起碼的原子彈，如同在廣島長崎所用者，我們也受不了！」至於說到數量，美國時代週刊最近發表一羣專家的意見，認為「兩百原子彈也許比較一百為好，但是一萬卻並不比較五千為好，因為五千已經足夠毀滅一國的重要城市，多製是無益的。因此，一個較小較窮的國家能夠擊敗一個較大較富的國家。」

去年十一月十五日聯合社倫敦電訊，說英國有一個不見經傳的個人已經發明了以原子力開動汽車的方法，藏原子力的只是一個三寸見方的小鐵盒。此消息的眞相如何，現在我們還不知道。假如普通個人已能發明使用原子力的方法，偌大一個國家如蘇聯，難道還不會在最短期間內得到很大的成就麼！（上邊台維斯博士說，美國花了二十萬萬元，是因為同時試驗幾個方法，他們不須如此做。）

第二，在目前，美國許多科學家及政論家考慮各國祕密競爭製造原子彈的結果，差不多都把蘇聯當做危險對象。譬如，上議員福爾布乃特（J. W. Fulbright）在美國外交政策協會說：「美國遠較俄國為易受原子彈的損害，因為四千萬的美國人民集中於二十個大城市區內。一個偷襲週密而不經警告的晚上攻擊，可以使我們癱化。在原子戰爭中，具有決定性的不是製造大批原子彈的能力，而是無故先下手的毒辣手段。難道有人相信具有非戰歷史及厭惡軍事主義的美國會首先動手進攻麼？」「華盛頓花絮錄」的皮爾遜氏說：「足夠炸毀紐約城的原子力能夠被藏在一個麵包內偷運入美國。進來以後，可以使用一個普通脚踏車店的機器把它造成炸彈。」康敦博士說：「原子力是這樣小而簡單的東西，我們容易想像一個敵國的經紀人在外交官郵件免受檢查的保護之下，把它們零星運進來，而在他們的使領館內的櫃或室和內部房間裏面裝成炸彈。等到決定作戰時，敵國的統治者只要說一句話，他的經紀人便可在我們的每一個重要城市內使那一兩打的原子彈爆炸。在幾分鐘之內，每一城的全部中心會被完全毀滅，如同廣島照片所示一樣。」

記者也覺得根據歷史的經驗，軍備競爭結果，遲早必出於一戰。因為競爭到了某一階段時，有的國家必然覺得自己已有制勝的把握，同時又恐怕其理想敵人趕過前面，加以在競爭期間事無大小，很容易發生磨擦，於是那個國家很容易採取「先下手為強」的政策，實行所

謂「預防性的戰爭」或「以戰止戰」了。

如果美蘇間實行原子彈秘密製造競爭，而戰爭不能避免；又因爲原子彈根本是一個攻性武器，誰先下手誰先得便宜，則蘇聯如果先下手，當然有它的特殊方便。第一，蘇聯是一個無產階級專政的國家，蘇聯無產階級的代表只是一個共產黨，如果蘇聯共產黨決定作戰，大概人民是會跟著上來，至少不會有異議的，這是團結的便利。反之，美國是一個兩黨制的國家，不僅黨與黨間鬪爭激烈，各黨的內部也沒有嚴密紀律。所以一黨的領袖想發動閃電式的對外戰爭，不僅沒有把握秘密徵得敵黨的同意，就是其本黨的內部也不一定完全服從。其次，外國人進蘇聯的手續不很容易，而且進口時，海關檢查綦嚴；進去以後，秘密警察又調查得厲害，所以私運原子彈或其配料到蘇聯去藏放，候機使用，是比較困難的。反之，美國在承平時代，每年外來的旅客不知多少，進口時海關檢查也不特別嚴格，進去以後，行動也很少人注意或干涉。所以一個蘇聯共產黨員或他國共產黨員如果把原子彈私運入美國，那是沒有多大困難的。還有，美國的共產黨同情蘇聯，甚至願爲蘇聯效力，所以原子彈的運入和原子彈的施放，根本可以不經由外國人，而單純由於美共。反之，蘇聯沒有親美的政黨，卽令還有些白俄餘黨願爲美國效力，但是他們的組織遠不及共產黨，犧牲精神也遠不及共產黨，這又是原子彈長期競爭蘇聯較有便利的一點。

因爲長期競爭下去，美國有上述的不便，所以美國有些親蘇聯如洪水猛獸的人們，主張趁蘇聯還沒有發明原子彈秘密的時候，先行向蘇聯進攻。譬如那位一生反對羅斯福總統之內政外交政策的上議員菲推最近對國會宣稱「如果聯合國有「侵略」定義，而侵略是須受制裁的，應當業已對蘇作戰。」顯在鼓勵一場新戰爭。他們的願望有無實現可能呢？記者有些懷疑：

第一，美國這種國家，對外宣戰，不是容易的。試看從瀋陽事變到珍珠港事變的十年期間，日本逐步侵佔美國的利益與威脅世界的和平，美國何嘗不知道日美戰爭終難倖免，但是在未被大規模攻擊以前，總是忍耐下去。其次，在對日宣戰時還不敢對德宣戰，一直等到德國已經對美宣戰了，美國方纔被動宣戰。

在作戰幾年後的今日，美國人民已經極感戰爭的痛苦與不便，國內人民所希望者是早日取消戰時的一切限制，恢復戰前的物質享受。一般非職業軍人的普遍心理是趕快回家抱愛人；誰使他和愛人不能早日見面，或者見面了而復行拆開，誰便是他們的仇敵。據「華盛頓花絮錄」所載秘訊，在歐洲的美軍本年內曾經有三次譁變。這就顯然表示美國一般軍人不願長期作戰的心理。

按照美國憲法，宣戰案必須經總統向國會提出，所以總統負着最大的責任。假如一九四八年以後的美國總統，是共和黨的杜威或麥克阿瑟將軍，也許有那個勇氣，負起那個責任。現任的杜魯門總統是一個小心謹愼的人，他目前贊同控制原子秘密，一面固由於受軍人的影響，同時大概也是因爲美蘇間的許多交涉，困難重重，對國際合作有些失望，但是記者不相信他有勇氣，敢於負起那個宣戰的大責任——至少在他的第一屆任內，記者不相信其有勇氣爲此。

其次，宣戰案是必須經國會通過的。美國的國會議員，一部份固然是澈底的反蘇分子，但其中大多數，尤其是那些兩年一選的下院議員，是最怕得罪廣大選民的。近來他們所接的選民信件，最大部分是批評退伍的手續辦得遲緩。最近陸軍部要求國會制定法律，實行平時的短期國民軍事訓練，議員們因爲怕得罪選民，至今仍在躊躇於通過這個法案。誰敢說他們會有勇氣，在最近期間通過對蘇宣戰案，把關係國家的辛苦軍人，又從他們的愛人之熱懷裏奪去呢？

退一步說，美蘇之間發生了自然的或人爲的重大「事件」，有關國家主權或尊嚴，行政部振振有辭提出宣戰案，國會也有勇氣接納行政部的請求，通過宣戰案，幾百萬的大軍又復行組織起來；是不是勝利有一定的把握，如目前鼓吹對蘇作戰者之所預期呢？

在目前，因爲美國有原子彈而蘇聯沒有，原子彈的使用當然可以

把蘇聯的大城市炸成粉碎。但這是不能即刻結束戰爭的。因為大城市如莫斯科，列寧格勒，史太林市等在這場戰爭中，久已為德軍所炸毀，久已失去軍事重要性。蘇聯的主要軍事工業久已搬到烏拉山的大山藪林中。如果美國不能把成本昂貴的原子彈製造得如雨點一樣多，灑遍蘇聯的大山叢林，則蘇聯的軍事工業仍會存在，作戰力量也仍會存在。屆時，發動戰事的是使放原子彈的飛行員，而結束戰事的卻不能不仍靠幾百千萬的步兵。（有人相信美國是以大量生產著名的，將來一定能夠製造那麼多的原子彈，灑遍蘇聯八百幾十萬方英里的領土，至少其大部份領土。但這裏卻另外有一個大危險在。那就是原子科學家相信，如果巨大的原子彈施放太多，可以引起空氣裏面的氮素蔓延燃燒，焚燬整個地球。最近美國科學家關於這一點，發動大規模的教育宣傳，很引起人們的注意。就是一些極頑固的上議員如麥克納 K. Mckellar，苟納 Gurney，斯密士 A. Smith 等也相信了。）

如果美國的征服蘇聯，不能單純靠原子彈，而仍須依靠步兵，問題就來了。在這裏，我們假定蘇聯仍然未能發明原子彈，也未能發明美國前參謀總長馬歇爾將軍所憂慮的可遠渡重洋的飛彈，也未能發明美國國務部長柏恩斯所畏懼的微菌武器，也未能發明任何其他新武器。（這次英美坎三國規定交出原子彈秘密的一個條件，是他國也把其他的新武器與秘密發明交出來，顯見得它們相信蘇聯也有一些新武器與秘密發明。）但是誰也知道蘇聯在第二次大戰中藏備有大量的毒氣（有人解釋這是希特拉未使用毒氣的主因），如果美國大軍進入蘇聯境內，誰能擔保蘇聯不重施焦土政策，先行撤退居民，而對美軍大放毒氣？在目前，禁放毒氣，僅有道義或法律上的保障；但是不僅蘇外長莫洛托夫已經把原子彈與毒氣視同一律，就是許多宗教家——包括一向反蘇的天主教在內——也把原子彈與毒氣相提並論，斥責使放。假使美國使放原子彈，誰能從道義或法律方面去禁止蘇聯使放毒氣？

再退一步，我們假定蘇聯還不使用毒氣，而只是使用這場戰爭中對付德國一些武器，那末，美國能夠早日結束這場戰爭麼？

在第二次大戰中，英美在西歐的軍隊不過三四百萬人，國內已經極感人力的恐慌，而蘇聯應付歐洲戰爭的軍隊有一千多萬。假使在美蘇戰爭中，美國不把德軍和日軍武裝起來，單靠自己的幾百萬軍隊作戰，以蘇聯領土的廣大，兵民的熱狂不怕死，恐怕結果會成為一個曠日持久的局面。

假使是這樣，美國就會發生危險了。

美蘇戰爭發動之初，美國共產黨當然會有許多猛烈的反抗行為；這在初期是不足慮的，因為共產黨不過幾萬黨員。但是共產黨可怕的並不是它本身的力量，而是它的宣傳的力量，尤其是號召工人的力量。在目前，美國的兩大工會有會員千萬人，其中除少數共產黨員外，絕對大多數都是民主主義的服膺者，他們不相信美國應當實行共產主義，但是他們堅決反對法西斯主義。同時，蘇聯艱苦抗戰，得到勝利，也引起他們的敬佩。美國對蘇宣戰時，政府方面一定宣傳並且誠實相信那是民主主義與共產主義間的一場鬬爭。因此，在初期，這廣大的勞工羣衆，雖則也許根據美國人的傳統非戰心理，不滿意美國的首先發動戰爭，但是大概還不至跟着共產黨走。但是美國一旦對蘇開戰，國內法西斯，準法西斯分子如銀衫黨，三K黨，老格林神父之類，一定乘機大肆活動，並自動向政府効勞。在政府一方面，因為兵兇戰危，凡是敵人的敵人，應當儘量收為己用，以增加自己的力量，說不定與他們接近一些，至少放任一些。（美國前任共產黨秘書長因偽造護照姓名，被聯邦政府判罪置獄，但美國對德日宣戰以後，羅斯福總統為了取得共產黨的贊助把他赦免。）到那個時候，美國的廣大工農羣衆及自由主義分子，必然變為易受共產黨的宣傳，紛紛向政府抗議。如果美國軍部同時還進行重行武裝舊日的德軍與日軍，而且為了鎮壓國內共產黨的活動有許多過度蹂躪民權之行為，則宣傳者更大有口實，被宣傳者也會相信也許戰爭真的根本變了質，——變成了法西斯主義與共產主義間的鬬爭了。到那時候，美國的社會必然會有很大的糾紛與混亂。如果戰爭變成曠日持久，兵士傷亡衆多，而勝利並不

往還，則兵士的厭戰心理與國內的社會騷動，也許會強迫美國停戰議和。一場「神聖的反赤戰爭」，恐怕會如同十字軍東征一樣的無結果而結束。如果蘇聯那時也發明了原子彈，那就更不堪設想了。

在科學家看來，原子彈軍備競爭，是一件人類歷史中最可怕的事情。不過最近美國耶魯國際問題研究院（the Yale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的卜洛蒂（Bernard Brodie）等五人合著了一書名「絕對武器」（Absolute Weapon）」則以為只有當一個國家有原子彈並且拿來任意使用時最為可怕。在原子時代，報復的威脅大概是強有力單純的揭制方法。卜氏等的著作雖以絕對武器為名，但其內容卻與書名相反。書中以為原子能充軍事的政治的戰略是與所有其他武器相同。原子的閃電戰雖可把大城摧毀，但是面積廣大的國家，像美國及蘇聯，決不至被原子彈一打就倒。如對方亦作有同樣的準備，擁有原子彈的可能侵略決不敢作這種閃電戰的企圖。在彼此互以原子彈為武器的戰爭中，戰勝國所受損害的慘重，或較歷史之任何戰敗國所受者為甚。勝利本為無把握之事，在此等情況之下，即使有勝利，也是得不償失。

# 向奴役之路——海葉克教授對計劃經濟的新評價

石濤譯

向奴役之路（The Road to Serfdom）一書為海葉克教授（Friedrich V. Hayek）所著。哈茲里特氏（Henry Hazlitt）譽為當代重要文獻之一。書中詳論自由與權力的關係。對所有懇摯的計劃家及社會主義者，此不啻一當頭棒喝。每一忠誠的民主主義者及自由主義者讀此更當有所警覺。

原書著者為國際知名之經濟學家，奧地利人，於中歐法西斯主義萌芽時任奧國經濟研究所所長（Austrian Institute for Economic Research）及維也納大學講師。一九三一年後，移居倫敦，入英國籍，任倫敦大學經濟學教授。

海葉克教授憑其精密推理能力，予仰望政府解除當前所有經濟困難之英美人士一大警告。彼指出：法西斯或納粹乃國家統制，國家權力，政府計劃，及社會主義過度擴展之必然產物。

約翰．張伯倫（John Chamberlain）為本書作序，謂「此書乃徘徊歧路時代的警鐘。它告訴吾們要駐脚來聆聽。它的邏輯是無可非難的，應該能招致廣大的聽衆。」

## 一　前言

筆者的成年期，一半消磨在奧大利，與德國思想有密切的接觸；一半在英國和美國，深覺昔日在德國毀滅自由的勢力現又在英美抬頭。

國社主義者所作暴行愈多，有人以為英美愈無產生集權制的可能。但我們不要忘記：十五年前，不僅十分之九的德人不信，就是最懷敵意的外國觀察家也不信國社黨會成功的。

當時被認為典型的日爾曼的若干姿態，現已廣泛出現於英美。例如：高昇不已的國家崇敬，不可避免的動向（inevitable trend）的盲目的接受，和一切事物的『組織』（organization）都是（我們現在稱組織為計劃）。

我們甚至比昔日的德國人還不了解此種危險的本質。要算作莫大的悲劇的，就為世人還不知道。在德國大都是那一批善意的人們，他們根據社會主義政策，把用於箝制他們所憎惡的一切事物之種種勢力

抬舉起來。法西斯與納粹的興起，並非對於過去的社會主義動向的反動，而是後者趨勢的必然的結果，是很少有人知道。試看此等運動的領導者從莫索里尼以降（包括吉斯林，賴伐爾等），那一個不是始而是社會主義者，後來則成爲法西斯或納粹的？

在民主主義國家中，現有許多眞心憎惡納粹行動的人們，其所企求的理想，如果實現，簡直是引吾人來到暴君的足下。一大半能左右思想界的人，其見解在某種程度內，是社會主義者。他們深信，我們的經濟生活應該施以有意識的指導，以計劃經濟來替代自由競爭。然而，我們就是按照最崇高的理想以作規劃將來的努力，乃事實上卻弄巧成拙，結果適得其反，人世的悲劇還有比這爲更大嗎？

## 二　計劃與權力

欲達計劃經濟的目的，計劃者必須造成空前的支配他人之權力。他們的成功繫於所成就的權力之大小。民主政治對於集中指導的經濟活動所需的壓抑自由，是一種障礙。因此民主政治與計劃經濟的衝突就發生了。

許多社會主義者懷着悲劇性的幻想，以爲祇要剝奪了個人主義制度下的私人權力，將其轉移與社會，則私人權力便會消滅。他們忽略一樁事實：當集中權力以實行某一計劃時，權力不僅是被轉移，而且是無限的提高了。許多人獨立行使的權力，一旦集中於某一團體之手中時，要比從前不知大到多少倍，影響更爲深遠，性質亦幾與從前大不相同。

以中央計劃局的權力並不大於私人組織之董事會的權力，完全是一種謬見。在互相競爭的社會裏，誰也沒有社會主義計劃局那麼大的權力。權力分散卽是減少權力的絕對數量，競爭制度是把個人支配他人的權力減到極小限度的唯一制度。可做我的雇主的百萬富翁對於我所施的支配權，比政府裏的一個極小機關對於我所施的是渺小到不可以道里計，我怎樣生活和工作，都是仰它的鼻息，這還有誰引爲有多大的疑問？

無論如何，收入微薄的英美粗工，都比收入較豐的德國工程師或蘇俄經理有決定他的生活方式的較大自由。如果他要改換職業，移居，發表意見，或以特殊方式消度暇日，他不會受到絕對強制或威脅。他可以自由離開居高位者強制加於他的工作與環境，而身體安全與自由，並不受到危害。

我們這一代的人，多忘記了私有財產制是自然的主要保障。因爲生產工具的控制權分散於若干彼此獨立的人之手中，所以我們才能選擇工作。一旦此項權力集於一人之手，不管是獨裁者，或字面上的所謂全體「社會」，我們就祇好俯仰由人。當經濟權力握於若干私人手中時，經濟權固可作壓迫的工具，但牠不能支配我們的全部生活。惟當經濟權力集中成爲政治權力的工具時，人們的獨立性便和奴隸一樣掃地無存。有人說過一句很有意思的話：「在政府是唯一雇主的國家中，反抗者祇有慢慢餓死而已。」

## 三　危局之形成

與社會主義及其他集權主義相對的個人主義，基於基督教義，尊重個人，並深信人們應盡量發展其天賦和志趣。這種哲學起於文藝復興時代，現已形成吾人所稱道的西方文明。社會發展的主要方針是把封建社會下的個人解放出來。

也許，解放個人能力的最大成果就是科學的進步。祇要企業自由廣開新知識自由使用之路，祇要什麼事情可以付諸試驗——如果有人願冒危險話——百五十年來科學的迅速進展，使世界爲之改觀。此項成就爲前人夢想所不及。祇要不阻礙天才者的努力，人類擴充不已的欲望便可得到滿足。西方工人的物質享受，安全保障，和人格獨立等，在一百年以前似乎是不可能的，在二十世紀初葉一一實現了。

這些成就增加了人們對於本身能力的信心。每人都知道自己是命運的主宰，生活可以不斷的改善。所獲的都被視爲永遠屬於自己之

論，人們開始不滿意進步的速度。並且，使以上成就變為可能的原則漸遭唾棄，認為是加速進步的障礙物。自由主義的成功變成了牠自己毀滅的原因。

真正有識者都不會懷疑十九世紀的經濟原理，牠尚有遠大前途。但世俗見解則以為同前的問題，不是我們應如何善用自由社會的自發力量，此種力量已不值一顧，我們現在所要注意的是如何計劃和如何指揮集體經濟。

放棄自由的運動雖論是出以社會主義，或其他更反動的方式，在德國都做得很好。在十九世紀後十五年和二十世紀前十五年這段時期中，德國的社會主義理論及實際行動都有極大發展，因此，即在今日英人還不免要拾其唾餘。遠在納粹興起前，德國人就開始攻擊民主主義，資本主義，和個人主義了。

德國和意大利的社會主義者又早在納粹和法西斯興起前使用日後使二者得利的各種手法。社會主義首先組織經濟黨員由幼至老一切思想和行動的範圍。最先訓練兒童的政治思想的是社會主義者而非法西斯。首先管制體育，遊戲等使青年不受「精神傳染」的也是社會主義者。社會主義者又首先發明黨員應有特殊證節和制服以示與眾不同。他們最先籍使用「細胞組織」，永遠監視黨員的私生活而造成了專權政黨的雛型。

希特勒掌權時，德國的自由主義早已被社會主義弄死了。

許多留心觀察社會主義和法西斯主義底遞禪的人都發現兩者的聯繫性極為顯著。但在民主國家，大部分人還以為社會主義和自由可以並存。他們沒有認清：前幾代所希冀的烏託邦——民主的社會主義社會永遠不能實現；向那個方向努力會產生全然相反的結果——使自由歸於毀滅。俗語說得好：「要使國家變成天堂的人，常把她弄成現世的地獄。」

現在英美兩國，一切權力都在集中，過去被認為神聖的都遭輕視，這很令人不安。在「保守的社會主義」這個幌子之下，許多作家正在檢造一個過去社會主義藉以成功的氣氛。「保守的社會主義」已能罩了整個思想界。

## 四　自由式的計劃

人們都希望能深謀遠慮的處理共同問題，因此，計劃一詞受到廣泛的愛好。自由主義和近代計劃主義者爭論的並不是我們是否需要系統地思維和設計自己的事情，而是如何才能較好地達到目的的問題。問題是：我們究應建立人們得自由發揮創造才能完成其事業的環境，抑當按照藍圖把所有經濟活動組織起來，使每人都依從計劃者的意旨行事？

上述後一計劃方式是我們所反對的。雖然，我們並不主張一般所謂的自由放任。自由主義並不是說任何事物都聽其自然發展，牠贊同善用競爭力量以調整人類關係。其根據是：有效競爭為指導私人上進的最好方法這一信念。並且，要使有效競爭成為可能，還須採取若干審慎措施和建立一定制度。過去及現有的許多規則都不能再援用了。

自由主義受人非難之一端是有時用低劣方法代替自由競爭去指導經濟活動。自由主義推崇競爭，不特因其在大多數環境下施行最便，更因其為唯一不藉強制，壓迫，或專制干涉即能行使的制度。在此制度之上，有意識的社會管制並不需要。個人有較大自由決定其職業的得失。

成功的競爭制度與某些政府干涉亦能並行不悖。譬如：限制工作時間，增加衛生設備，供給廣大的社會服務等與保持競爭制毫不衝突。還有些地方，競爭制根本就不能實行，如像：砍伐森林和工場除煙等問題就必須政府出面過問才行。不過，祇在萬不得已時政府才須出來，在自由競爭可以圓滿進行之處則國家干涉可以不必。國家並不是除此即無事可做。她可以從事防止欺詐，拆散獨占組織的工作，使有效競爭不受妨礙。

以上並不是說在自由競爭與集中統制之間有折衷之道。沒有那件

事比這更似是而非，更令有理智的人勸心。單憑常識判斷事情的，常被引入歧途。競爭固然可以容忍若干限制，但可受不了有計劃的指揮；否則，牠便失效，不能再鼓勵生產。自由競爭或集中指導如不澈底，便成無效之物。要是把兩者雜揉在一起，那可更糟，無一能發生作用。

計劃經濟和自由競爭祇在一種情形下可以合作，即是爲競爭而計劃。反之，則不可以有計劃的阻止自由競爭。我們所指責的計劃經濟概屬於後一類。

## 五　渺茫的烏託邦

民主國內要求政府集中管制經濟活動的人士，顯然大多以爲社會主義和個人自由不相衝突。殊不知很久以前若干思想家即已指出：社會主義乃對自由之最大威脅。

現在很少人還記得社會主義在開始是赤裸裸的權力主義。最初，它是對於法國自由主義大革命的公開反動。奠其初基的法國作者毫無疑問爲相信：非用強力，他的主張即不能實現；所以，獨裁者是不可少的。近代第一位計劃經濟學者聖西蒙說過：把違反計劃命令的都當牲畜看待。

大政治思想家土喀威爾看得最清楚：民主主義與社會主義勢不兩立，「民主主義擴張個人自由，使每人皆有價值。社會主義則視個人爲不足重輕的一分子。除了平等一詞外兩者毫無共同之點，而平等在兩者中的意義也不一樣，民主主義的平等存在自由裏面，社會主義的平等則要從管制和奴役中去尋找。」

社會主義者爲要洗淨此等猜疑，爭取同情，乃提出「新自由」以爲號召，謂社會主義可以帶來經濟自由，有了經濟自由，政治自由才有價值。

要使這種辯詞動聽，「自由」的涵義被巧妙地曲解了。其原義爲不受威脅，壓迫，和他人的任意支配，而其新義則爲不虞匱之，和完全的工作自由。自由的這種意義明白地說即是要求權力和財富。要求「新自由」也就是過去所謂要求財富再分配之意。

許多經濟專家已不再相信：計劃經濟可以較競爭制生產更多的物資。就是這個錯誤觀念把我們引向計劃經濟之路！

雖然近代社會主義答應給我們以較大自由完全是真心話，但若干年來一個復一個觀察者目擊：社會主義產生許多未曾料到的壞現象，以及共產主義和法西斯主義的極端相似，使人們對於社會主義的信仰大爲動搖。彼德·佐魯克(Peter Drucker)在一九三九年說道：「俄人對於經由馬克斯主義取得自由平等的希望完全破碎後，被迫走上不自由，不平等的集權社會之路，德國現也跟追上去了。共產主義和法西斯主義在本質上並不相同。後者是前者的修正。共產主義在今日的蘇聯和昔日的德國（希特勒上台以前）一樣地被證明爲一場春夢。」這句話可說是一針見血。

一九三三年前，德國的共產運動和法西斯運動是那些人幹的？這個問題也很值注意。盡人皆知用不着兩黨宣傳的一樁事實是：年青的法西斯黨員極易轉變爲共黨分子，相反亦然。共產主義者與納粹分子的摩擦最烈，這由於他們所競爭的標的差不多。同時，他們都不能容忍異己者，故他們的行動又非常相似。他們的共同敵人是自由主義，後者與我們毫無相同之處。納粹，共產分子，及所有社會主義者具同一肺腑，他們深信：和個人主義者妥協是萬不可能的事。

他們所謂引我們到自由之路實爲走向奴役的大道。民主國家實行計劃經濟後將發生的結果是很易察覺的。計劃經濟的最後目標據說是「普遍福利」。但「普遍福利」一詞非常空洞，缺乏具體內容。衆人都要實行計劃經濟，而沒有共同的，具體的最後目標。這正如不定目的地的旅行，衆人常被帶至一個自己不願去的地力。

民主議會不能用作計劃者，議會裏不易獲得協議——特別是有關全國資源運用問題——因爲其中意見太多了。甚至即使議會一步步地商定若干計劃，最後還是討不到誰的好。

這樣草擬經濟計劃幾乎比集體商討作戰計劃還不可能。經濟計劃應和作戰計劃一樣交由專家擬訂。也許用民主方式可能擬成經濟計劃的各章節，但綜合聯繫的工作仍非交付少數人去辦不行。因此，必須設立極少數人組成的中央計劃局，或卽交由一人全權主持計劃的事。此少數人或一人祇對自己的良心負責。計劃經濟必然產生經濟獨裁者，其原因在此。這是很重要的一點。

如此一來，議會的責任便祇是推選誰來掌握這絕對權力。整個政治制度也隨之而變。雖然每隔若干時日，獨裁者要請人民投票一次以證明他的合法，但他既握有大權自能完全操縱選舉。

計劃經濟一定產生獨裁，因獨裁爲強制羣衆最有效的工具。而且，要大規模的「集中計劃」得以實現，這更是非要不可。一般人存着錯誤見解，以爲祇要是用民主方式頒給權力，受權者斷不會專橫無忌，實則阻止權力變爲專橫的並非權力的來源。要使權力不流於獨裁，必須加以限制才行。無產階級的獨裁卽使罩上民主外衣，祇要能居中控制全部經濟生活，也如任何專制政體一樣地能摧毀個人自由。

個人自由斷不能與全社會必須盲目地永久服從的，單一的，所謂最高意志相融和。戰時我們多少都有這種經驗。我們爲了永久的自由，暫時忍受一切。戰時我們可以如此，因爲有將來的自由在。平時我們可不能忍受這些，因爲我們不願犧牲永久自由，而犧牲個人的永久自由正是計劃經濟所要求於我們的。

留心社會主義和法西斯主義的遞嬗者都覺察到牠們間的顯明聯繫。社會主義之實現卽是自由的毀滅。前幾世紀的最大幻想——民主的社會主義社會終是鏡花水月，可望而不可及。

## 六　何以壞人會當權？

無疑地，英美的法西斯與德意的法西斯不盡相同。如果不太暴烈地過渡至法西斯社會，我們可能盼望得到較好的領導。但這並不是說此間行將發生的法西斯制度最後會與其母型完全不同，或較能爲吾人所接受。我們並且充分相信：今後出現的集權政制比過去的更壞。

民主主義的政治家剛一開始計劃經濟生活就須抉擇。要求獨裁大權，抑或放棄計劃，類似地集權領袖一開始卽須決定：違反道德行事，抑或自認失敗。因這理由，所以在走向集權主義的社會中，莽撞的，無道德的人都成功了。誰沒看到這點，誰就不知集權主義和建立在個人主義上的西方文明間的鴻溝的正確闊度。

集權領袖必須聚集若干自願接受特別訓練的徒從，然後這些徒從又把同樣訓練強制着施於旁人。要社會主義能實行，必須採用多數社會主義者所不贊同的方法，這是過去社會改良主義者所得的教訓。舊時的社會主義政黨受民主思想的束縛，以致缺乏實現牠們的任務所必須的鹵莽。衆人皆知：法西斯主義在德意兩國的勝利都在社會主義黨人拒絕掌握政權之後。那些社會黨人不肯採取必須的權宜措施。他們還在做夢，希望國人同意我們的社會改組計劃。另一些人卻發現：要依計劃改造社會，多數人同意與否並無關係，祇要有一羣擁護這主張的信徒就成了。一個觀念相同的黨團中人，大多是社會的下流分子。這是由於三大原因：

第一，個人的智識程度愈高，他的慾望和觀點愈不同於人。我們祇在原始部落和社會下層才能找到許多外形內心都大體近似的羣衆。這並不是說大部分人的道德水準較低，祇是說下層社會中人的價值意識較爲相似。

第二，這羣人的數目還是有限，力量不大，不能充分地支持領袖，爲領袖的人不能不想法擴充組織，使更多的人也相信同一的簡單教條。他必須爭取溫順而無主見的人們。祇須整天把教條或主義去聒他們的耳朵，他的目的就可達到。集權主義政黨就是這些胸無城府，意志不堅，和感情容易衝動的人拼湊大的。

第三，領袖必須抓着人性弱點，才能運用擁護他的羣衆。人們比較地容易相信否定性的口號——嫉惡富人，怨恨仇敵——正面的則不大動人。

因此，爭取羣衆的人特地渲染我們和他們的區分。敵人可能是國內的，如德國的猶太人，或蘇聯的「富農」，也可能是國外的。無論是那一種，俟領袖者激起對敵人的仇恨後，即可暢所欲爲。

在集權主義藍圖中，愈不顧道德的人，愈有辦法。集體主義者以「爲目的不擇手段」爲必需的最高原則。但個人主義的倫理哲學則認此爲對於道德的全部否定。集體主義者主張：祇要利於全體，無事不可做，因爲我們以「普遍福利」爲評判一切的唯一標準。

祇要你一旦承認個人不過是達成社會目的的手段，日常使我們恐懼的許多集權主義底現象，你就會視爲當然了。在集體主義者的眼中，殘暴，迫脅，欺詐，特務，和完全忽視個人福利，都是必需和不可避免的。震驚吾人心弦的事如：槍殺人類和老病者，是由於求方便；強迫千萬人流配異鄉，是政策上的需要。除受害者外，幾乎無人不贊同這樣的政策！

所以，一個人如要在集權國家成爲有用的助手，必須爲着目的，撕毀他所熟知的一切道德規律。在集權制下，殘暴鹵莽者左右逢源。處處皆是他們飛黃騰達的機會。不論是祕密警察，集中營，SA，SS（德國的鐵衞軍），或蘇聯的格柏烏等，都不是講人道主義的適當場所。但要達到集權國家的最高目的，這些卻不可少。

美國名經濟學家顏特教授嘗謂：「集權國家的領袖們，不論願意與否，都得如此做。同時，厭惡和不願行使權力者也很少當權，正如菩薩心腸的人極少充當奴隸場的劊子手一樣。」

還有一層意思須在此提到：集體主義的涵義就是眞理的死亡。僅僅強迫人民照統治者的命令行事，還不能使集權制運用如意。人民尙須以統治者的意旨奉爲自己的意思 。宣傳和統制消息使此事變爲可能。

四

使人民接受新價值觀念最好的辦法是儘可能地把牠們附會到舊觀念上，說稱牠們早已存在，祇是未被充分認識而已。曲解也是很好的手段。集權主義者所玩的手法，以澈底改變語言原意這一項爲最合膚淺的觀察家迷惑，而聰明人齒冷。

「自由」被深深地曲解了。「自由」一詞在集權國家也很流行。但我們可以這樣說：凡在據說人民要獲得「新自由」的地方，自由已經不存在了。甚至在這裏，計劃主義者也答應給我們一種「集體自由」，這與集權主義者所說一切是同樣的荒謬。「集體自由」不是社會各分子的自由，而是計劃者隨意處置社會全體的自由。自由和權力的混淆至此達於極點。

剝奪羣衆的獨立思想力並不困難。同時，那些喜歡批評的少數人也該封起嘴來。公開的批評和懷疑能削弱制度的支持力，必須加以制止。根據席勒（Sidney）和比德麗撲（Beatrice Webb）的報告，在俄國任何懷疑計劃能否成功，或批評政策的都被視爲不忠實，甚至加以叛逆之名，這由於公開懷疑和批評會影響旁人的生產力。

管制的範圍甚至擴張到似乎與政治毫不相干的地方。例如，相對論也被反對，認爲是猶太人對於基督教和諸爾地略物理學的攻擊，或被視爲違反馬克斯教條和唯物辯證法。任何活動都應該受社會主義的衡量。一切未經指導的，自發的活動，皆在禁止之列，因其可能引致原計劃不能應付的結果。

這種原則也被引用到遊戲和娛樂上去。官方竟會勸告下棋的人：「我們要斷然取消中立性的棋戲，放棄爲娛樂而下棋的觀念。」讀者試猜此種妙論發生在那裏？

早在集權主義盛行之前，集體主義者就開始蔑視精神自由。這也許是最令人驚訝的事實。在社會主義旗幟下，虐待，壓迫他人的那羣宵怨，不容忍反對意見者反受崇敬。集體主義思想是一幕悲劇，其出發動機是要抬高理智，其終局則令理智完全毀滅。

在集體主義發展所引起的價值意識變化中，有一方面值得我們細細思索。我們英美人今天愈來愈賤視的正是昂格魯撒克遜人常引以自豪的。譬如：獨立，自信，個人創造力，責任心，自動精神，不干涉鄰居，容忍反對意見，以及對於權力和掌權者的合理懷疑等寶貴道

產，今天都被輕視或揶揄。

幾乎造成英美文化和道德傳統的一切事物都受着集體主義和其「集中化」發展的破壞。

## 七　計劃與法治

法治原則把自由國家和專制國家極清楚地分開。法治之意是政府的一切措施必須符合事先規定並公布於衆的法律。事先規定並公布於衆的法律一方面是政府行爲的準則，一方面則使人民可以在規定範圍內自由活動。如此，人民祇要不違法，便可努力求發展而不受政府的干涉或破壞。

社會主義的計劃經濟則不然。掌握計劃權力者決不肯立些固定原則來束縛自己。

政府無法規定某時全國運豬若干，行駛公共汽車若干，那幾個煤礦該開採，或鞋價幾何。這些必須臨時斟酌情形決定，怎好老早作硬性的規定。又作此等決定時必須平衡各方的關係，顧到各人各集團的利益。

誰的利益最要緊？最後還是決於一人。這一人或少數人的意見就是國家的法律。因此，習見的事實就發生了：國家的「計劃」愈多，個人的計劃愈加困難。

這兩種統治的區別極爲重要，正如立界石，或用交通警察在十字路口指揮車輛，其性質適然不同

此外，中央設計一切的政府無法做到絕對公允。國家不再是協助個人充分發展其人格的機器。她變成了區限各種人民的需要，和承認某些人有特權的制度。法律規定下來：各種人的富裕程度，和各種人該做什麼。一切規定皆非私人所能置喙，或加以改變的。

法治政府則絕不以特權給人。「法律之前，人人平等。」社會主義者和納粹黨人時常指摘「形式的公允」，他們反對忽視富人特權的法律，要求法律「社會化」，並攻擊司法獨立制度。這些都是寓義深長的。

在計劃經濟的社會中，法律一定使計劃者的一切決定都「合法」。試想：如果與計劃者的一切行爲皆具法律效力，萬一他們任意行事，誰能約束？

政府權力無限，是專橫的統治也被認爲合法，由此，民主政治的招牌下也會出現意想得到的最專制政府。

法治原則是自由時代的瑰寶，它可說是人類最大成就之一。法治是自由的苗床。康德說過：「不受旁人而祇受法律節制的人是自由的。」

## 八　計劃經濟是不可避免的嗎？

現在很少計劃主義者以爲計劃經濟是「應當」實行的，多數都以爲它祇是不得不行。這也很值玩味。

最常聽到的辯解說：經濟問題隨近代文明進步而愈爲複雜，非集中計劃不能解決。這全是不明白競爭制眞義的說法。相反地，正是近代的複雜環境使競爭制成爲唯一能調整各種經濟關係的坐標。

假如環境單純，一人或一小組就能把一切事實調查淸楚，實行有效控制和計劃，自無困難。但我們所需考慮的因子太多，絕非一個中心所能處理。各種貨物的供求關係瞬息萬變，任何中心都不能完全明瞭，也不能迅速地把變化情形傳播各處。

唯有在自由競爭制下，能隨時錄出重要價格的關係數字。主管人像工程師看儀器一樣，祇須比較幾個有關價格的變化，就能自動調整價格，使適合外部關係。

用中央管制來解決經濟問題的方法，與上述的比較起來是太落伍，笨拙，不能適用於廣大範圍。我們可以毫不誇張地說：要是我們的工業體系自始就被迫採用中央計劃的方法，牠斷無今日萬峯挺秀的大觀，也不會有如今的韌性。近代文明之所以有今日，全因它不是有意識地設計的結果。分工比計劃的功效大得多，日後經濟問題愈複

缺，我們較過去愈需要自由競爭，人爲的中央管制非僅無益，反而有害。

有人辯稱：工業技術進步後，工場不斷增加，自由競爭已不可能。我們今天祇能在政府控制和私人獨佔兩者中，擇一而行。不過，獨佔之形成，在若干國家與其謂爲工業技術進步的結果，無寧說是當局的政策使然。

英國國家經濟委員會研究此事最力，他們的意見我們總不能以偏見目之吧。該委員會所得結論是：「大規模企業的效率並不如想像的高，事實並未證實牠們可以阻止自由競爭。大規模企業一定會消滅自由競爭的結論，因此並不能成立。更堪注意的是：獨佔常因人民同意，政府保護才能存在。一旦人民不再同意（默許），政府不予保護，獨佔卽不可能，而自由競爭的條件立卽恢復。」

任何人祇要注意到獨佔事業是如何的需要政府幫忙，就知獨佔事業的發展並非不可避免。在美國有助長獨佔事業的立法，德國的卡特爾是一八七八年以來精密訂下的政策長育大的。此地（指英國）也已大規模地實驗「科學設計」，有意識的「工業組織化」，眼見龐大無倫的獨佔體系就要形成。我們也在採用着德國政府處心積慮抑制自由競爭的政策，以實現所謂「計劃經濟」的理想。

今天的眞正危險存在於有組織的支持獨佔事業的資本集團和勞動集團的政策中。近年獨佔現象之發達全爲此二集團狼狽爲奸的結果。有分享「獨佔利潤」特權的工人，以社會，尤其是「無組織的工業」工人作犧牲，自己與資本家共分春色。我們不相信此種發展無法避免。

計劃經濟運動純粹是有意造成的，外部環境並未強令吾人出此下策。

## 九　我們能完全依賴「計劃」嗎？

最多數計劃主義者在詳細考量實際情況後，毫不懷疑地相信：計劃經濟會造成獨裁。他們知道：要處理錯綜複雜的經濟關係，必須有一羣專家，和一位權力無限，不受民主程序束縛的總司令。計劃經濟者安慰我們，說：權力指導僅限於經濟生活，不及其他。同時又告訴我們：犧牲比較次要的生活自由，能換取較高的生活「價值」。這麼一來，許多厭憎政治獨裁的人也就高呼着要求經濟獨裁。

種種辯解都是用來打動我們本性的。如果計劃經濟眞能藉犧牲小部分生活自由，換取平靜的物質生活及較高的精神生活，誰願輕視此種理想？

不幸得很，經濟生活的目的與其他的生活目的分不開。被誤解的「經濟動機」之意是求取「一般機會」。我們努力掙錢，因爲錢能使我們自由地任意享受共同努力的成果——一旦掙錢到手，我們有使用牠的完全自由。

吾人收入不豐，不能隨心所欲地享受。我們因此感到貧窮之苦，更進而憎惡金錢，以其爲拘束我們的象徵。實際上，貨幣或金錢是人類所發明的最偉大的自由工具。牠使現在的窮人也有極大的選擇權——比從前富人所有的還要大些。

試想要是社會主義者所主張的「非經濟動機」取代了「金錢動機」，其後果將如何？從此中，我們可以更淸楚地認識金錢的效用。假設一切報酬都不用貨幣，而改給特權，爵位，管人權，美食美居，遊歷，和受教機會，受酬者還有選擇生活方式之權嗎？任何授予報酬者不僅能決定報酬的大小，且有權過問享受報酬的方式。

所謂「經濟自由」的意義正是這樣，我們的全部經濟生活都有人代庖，自己不用，也不能過問。在近代情形下，我們生活所需全仰給於旁人。經濟計劃旣決定了我們的經濟生活，我們的全部生活也就隨之完全爲人控制，從個人的私生活以至家庭，親戚，朋友，工作性質，以及消遣等，概不例外。

卽使名義上個人有消費自由，他的私生活還是要受計劃者的控制，因爲後者壟斷了生產。

我們在自由競爭的社會裏，享有工作自由。一個僱主拒絕我們的請求時，我們可以掉頭他去。但在獨佔者之前，我們就祇有低頭的分。同時，若一個權威控制了全國的經濟活動，那還不成爲最有力的獨佔家嗎？

計劃者必須有完全的權力才能決定人們各自取得什麼，取得的條件如何？他不但要決定需要的商品，勞力爲何，並應決定其數量以及各地區如何分配。祇要高興，他可以在人與人間劃上鴻溝。總之，決定我們的所得的不是自己，而是旁人。不論後者的意見如何，我們都得服從。

權威的意志決定或形成我們的日常生活，尤其是我們的生產生活。因爲我們的多數時間消耗在工場裏，職業決定我們所在的地方，和接觸的人士，故工作自由較消費自由更有關於我們的幸福。

就在最理想的世界中，工作自由也是有限的。很少人有過夠充分的工作自由。但最要緊的是，我們總應有若干選擇工作之權，過去，我們並未被絕對地束縛於人家給自己指定的職業，當我們在一環境不能再忍耐時，可以小的犧牲另換環境。如果，我們絕對不能以自己的努力達到另換工作的希望，其痛苦爲何如？作螺絲釘固然不好，但作永久固定的螺絲釘卻更糟糕。誰願永遠地被繫於一定處所，聽人指揮？

我們還有很多機會使現社會的工作自由之門加寬。但計劃經濟則與此完全背道而馳，祂必須控制各事業的用人權或報酬決定權，或同時控制二者。幾乎衆人皆知：計劃經濟實施的第一步驟就是設立此種控制。

在自由競爭社會中，多數東西可以一定代價取得。代價常是很高的，我們勢必犧牲一物以換取他物。但在其他社會裏，我們卻根本沒有選擇的自由，到處都是我們必須服從的命令和禁止。

人們由於若干痛苦經驗，希望放棄某些選擇自由，這並不足奇。但他們實願完全放棄選擇自由嗎？這卻不見得。很少人樂意自己的事被人越俎代庖。他們希望最好不要選擇，因爲選擇總是痛苦的。雖然，人家代爲選擇，對自己更是痛苦。他們似乎以爲不要選擇是可能的。因此，他們憎恨經濟問題的發生。

計劃經濟者更加強了他們的幻夢，說是計劃經濟可以生產比競爭經濟爲多的物品，解決一切經濟問題。不過經濟專家對此說法愈來愈懷疑。就是大多數社會主義者和計劃主義者都僅敢宣稱：計劃經濟的效率可與競爭制相等而已。他們之所以還主張計劃經濟，祇以其能「實現」財富分配的平等。有一點是無可爭辯的 即要決定每人之所得，勢必通盤計劃全部經濟體系，而其必然產生的不良結果則如上述之多。

同時，問題依然存在。爲要實現一些人的「公允」理想令我們付出的代價是否過鉅，使我們感受的壓迫和不滿是否更甚於自由競爭？政府應據何原則去分配財富？各人有相對的勞績和不同的渴望。有沒有單一的方法可以令衆人滿意？

唯一的答覆是拿出「人人絕對平等」的原則來。假若這就是最後目的，勉勉強強總算給空洞的「公允分配」一個清楚的意義。誠然，一般人並不希望這種機械性的平等，同時，社會主義者所應允的也是「比較平等」，而非「絕對平等」。

這種公式，實際完全不能解決問題。我們還是必須分辨各情形下各不同分子的功績差異。作此決定時，上述公式並不能幫助我們。它告訴我們的祇有一點，就是力爭富人之所有。當問題轉入分配範疇內時，社會主義者所主張的「比較平等」觀念差不多已被完全否定了。

人們常謂沒有經濟自由，政治自由即無意義。這句話是對的，但他的眞正意思好像與計劃主義者所解的相反。爲其他自由的前提底經濟自由，絕非社會主義者所謂省卻經濟麻煩的自由。要取得後者勢必喪失我們的一切經濟抉擇權。經濟自由的眞義是：以負擔風險和責任爲條件，人們能自主地作經濟抉擇。

## 十　兩種不同的安全

「經濟安全」如同被濫用的「經濟自由」一樣，但較爲正確地，被視爲眞自由所不可少的條件之一。在某種意義上說，這種看法不但正確，且極重要。人們如自覺不能憑自己的努力打出前途，換言之，感到經濟的不安全，還有什麼心靈獨立和自由可言？

但是經濟安全有兩種：一是人人皆能維持起碼的生活，一是把人與人，團體與團體的關係都固定下來，那種人就永遠過那種生活。現在，社會財富如此發達，最低生活水準已夠維持人的健康，我們爲什麼要放棄第一種安全制，使一般人的自由被侵害？國家責無旁貸地，把私人不能勝任的，解除人民痛苦的社會保險等辦起來，使無力者能生存，有力者能上進，豈不好嗎？

上述第二種安全制是對於自由的潛在威脅。其目的不外保障特權者，使其收入不被減少而已。

倘使條件優越的企業中人有權排拒外人，以保障自己的較高工資和紅利，其他走遮運的行業中人即無路可走，祇要一有變動發生，成千成萬的人就告失業。這無可懷疑地是幾十年來爭取「安全」的努力造成的。人們爭取的標的是「安全」，所得則爲「失業」和「不安全」。

社會愈來愈刻板了。失業的痛苦祇有失業者自己才完全知道。不幸的，無組織的生產者受到有組織的，幸運的生產者的剝削，其殘酷爲前例所無。此種現象起於調整或限制「自由競爭」。「穩定工資」或「穩定物價」爲害之烈，甚於其他任何理想。因爲在一些人的收入得到保障時，旁人已陷入更不幸的境地。

在英美，若干特權，尤其是以節制競爭，穩定工資或物價的方式給予的，愈來愈不容忽視。這譬方是一塊大小不定的燒餅，如果保證某人得其幾分之幾，剩給旁人的份子，在餅變大時還勉強像樣，變小時就特別可憐。自由競爭的主要因素——衆多的擇業機會——已因安全保證的提出而大爲萎縮了。

任何國家如採取統制政策以求經濟安全，社會必起變化，與德國及其他法西斯社會所生轉變相似。社會主義的宣傳更助長此項發展。一切包含風險的經濟活動底價值都被貶抑，而承擔風險所得的收穫竟蒙不潔之名。

我們不能責備年青人沒有事業心，不敢冒險，滿足於庸碌的薪水生涯。因爲，他們自幼以爲薪水生涯是高尚，不自私，和不受私人利害影響的安全職業。現在，年青人在校裏，報上所見所聞概是攻擊私人企業的。企業被視爲不榮譽，利潤被視爲不道德。雇用一百工人的就被目爲剝削者，但命令千萬人服從的卻是英雄。

老年人們也許以爲我是過甚其詞。其實不然，凡在大學教書的都知道：由於反資本主義的宣傳，價值觀念已經大變。我們應該改變制度以滿足此種新要求嗎？要是這樣做，我們有何法能令迄今尙爲我們所重視的價值意識不致失墜？

我們所要處理的是兩種不能和解的社會形式之爭——商業社會與軍事社會，或個人應負擔風險，享有選擇自由，抑不負擔風險，放棄選擇自由之爭。在軍隊裏，工作與人選全由權威指定，唯有這裏，個人才能獲得十足的安全。然而，此種安全與命令服從關係不能分離，這是軍營的安全，而不是非軍營應有的安全。

習慣於自由生活的人並不肯輕易出這樣高的價格購買安全。祇是，今天政府的政策正加速的使人們傾向於放棄自由，易取安全。

我們如不擬摧毀個人自由，競爭制度必須令其運行無阻。政府應立法保證每人的最低生活，但不保護特殊個人或集團的任何特權。如此，特殊集團卽不能爲了維持自己的特別享受排斥外人，把衆人共同努力（直接和間接）得來的成果據爲己有。

我們的政策應以對抗不合理的私有關係，取得充分安全爲主要目標，這是無問題的。但目前智識界領袖們不惜犧牲自由以換取安全的作法卻大不應該。我們必須再度認清：自由不是無代價可能獲得的。

我們既已爲人，不可無自由；爲了自由，卽犧牲一些物質利益也無關係。

我們要保持昂格魯撒克遜國家的自由傳統。弗蘭克林說過：「願以主要自由換取暫時苟安的人，旣不配享自由，也不値得給予安全。」

## 十一　向新世界邁進

要建造一個較好的世界，我們必須鼓起勇氣，從新開始。我們應掃除近年愚昧無知者在道途上所撒的荊棘，解放個人創造的潛能。我們須成立比「計劃的進步」爲適宜的進步。

高唱「計劃經濟」的人們不是有什麼，闡揚「新秩序」的人們祇是接着四十年來的餘音叫叫而已，除了步伍希特勒的後塵外，會有較好的作爲嗎？實則，造成這次大戰和許多罪惡使我們受苦的不少的思想直接或間接地給我們帶來一次戰爭。

記着：企圖建立自由世界所必須服膺的指導原則，「符合個人自由的政策是唯一眞正的前進的政策」。

# 論修志三要及其他

羅元鯤

民國三十五年冬，內政部通令各省，成立文獻委員會，省縣志同時進行。湖南文獻委員會，奉於令到後成立，先有權編纂辦法。本人亦文獻委員之一，特發表此文，願與各地修省縣志者一討論之。

民初新化倡修縣志，鄒覺人先生主其事，餘嘗從問故。謂修志有三要，（一）正名：自來志書，多仿承祚國志，夾漈通志，襲紀傳之名，與正史無別。章實齋之和州，永淸，亳州三志，王湘綺之桂陽、衡陽、湘潭三志，皆躐爲之。卽最有名之寶慶府志，亦不免焉。不知國志乃一代之正史，通志亦通史之謙稱。方志之書，等尉列國，沿襲正史，未免僭而不倫。康對山分武功爲七志，魯通甫別淸河爲十三門。居瑣史之分途，自圖經之正軌，今修縣志，宜若可師。此名稱之宜改正者也。

（二）刊俗：卽無益詩文是也。時俗志書，往往於牆壁塵遊之若干景而侈紀之。如城居野處，不曰某莊，卽曰某園。湖江遊士必有詩，子墨客卿必有記。風雲月露，滿紙浮辭。徒耗縑緗，無裨實用。宜一掃而廓淸之，文省事增，乃足爽人心目。昔姚惜抱修江寧府志，詳賦役而略人物，盡删無益之詩文。發例之佳，姚志爲最。厥後魯通甫、鄒叔夫、王湘綺、吳恭亨等志悉遵之。倘有詩文萬難割愛者，可仿章實齋永淸志例，另編文徵與志並行。此收錄之宜斟酌者也。

（三）分任：私家著述，自當成於一手。至於官書，皆資羣力。合纂則事多旁貸，分任則責有專歸。自必視官書爲私書，視公事爲己事。旣可省費，亦不稽時。偉哉汪晦翁修上元江寧兩志，特創新例，分任纂事，各載姓名。進不掠美，退不避謗。書成旣速，亦大有可觀。歐宋分修新唐書，本紀志表列修名，列傳列祁名。溫公修通鑑，以史記前後漢屬劉貢父，三國志晉南北朝屬劉道原，唐及五季屬范夢得。李善注文選，如張平子兩都賦稱薛綜注，左太沖三都賦稱劉淵林注之類，辦法最善。蓋合之則公書，離之則私著。此前事之可師者也。以上辦法，省縣志都可適用。

近讀湖南文獻一二期所載，黎澤泰、李肖聃兩先生所說，精深博

大。李澄宇先生所說，具有條理。言具體法者，廖維藩先生制造（見附錄一），分門別類，多附圖表，實得以簡馭繁的要訣。惟欲全書成功，似有河清難俟之勢。劉宗向先生主因仍（見附錄二），舊志可存者存之，可併者併之，應廢應增者廢之增之，稍得因時制宜之妙用，當易成功。竊意舊志應存者，總以刪去浮文，增加圖表爲好。蓋圖表，可以容納許多材料，而且醒目。如詩文萬難割愛者，無妨仿鄧湘皋沅湘耆舊集，羅研生湖南文徵之例，以詩文存其人。如因一時障礙，不能一時編就，舊者原志具在，儘可不必過慮。新增稿件，暫可保存，留待將來編輯。暫存暫增者，劉先生說得最好。應增者似不僅政務，司法，民族三目。交通關係爲大國，如公路，鐵路，航路，郵電，名目繁多，從前的建置，似不能包括，以特立一目爲好。從前的城池衙署，現在不關重要，可入地理。隄堰與農事有關，可入食貨。橋樑當然入交通，建置一目，似可省略。選舉門之科目人物，已成過去，可以表式出之。學校爲當務之急，無妨從詳。高年人瑞，應入耆舊。婦女節孝，只入烈女。概以表式出之，不必另立門目，特別表揚也。五代同堂，儘可不要。早婚惡習，毋庸宣傳。方外一目，改從宗教，以較妥當。從前執筆者，多屬士紳階級，對於下層階級的技術人才，每多忽略，今後宜力矯此弊。人物一門，最易汎濫，似宜採取類敍方法。選一人爲之主，凡屬某一人或近於某人者，以類入焉。最好方法，以附表爲好，可以容納多人。例如曾胡左爲湖南的政治人物，凡屬於曾胡左者以類入焉，再次等附表可也。明末之王船山，清季之二王，爲湖南學術界人物，凡屬於船山湘綺葵園者，以類入焉，再次等附表可也。民初之黃蔡，爲湖南革命人物，凡屬黃蔡者，以類入焉，再次等附表可也。他如佛教徒寄禪和尚，以及農工商鑛人物，皆可以此法馭之。修志地圖最要。省縣舊圖，殊多疏略。民廳頒發新圖，詭錯更甚，中央日報湖南版某君言之已詳。今宜通力合作，先從各縣始。其測繪方法另言之。此外草擬省志目次者尚有數人，茲綜合各方意見，草擬湖南省志徵集材料草案，文獻徵集調查計劃，見附錄三四。

附錄一　廖維藩湖南省志目次草案

一、總綱　甲疆域總圖（附總說）　乙大事年表　丙建置沿革　疆域沿革（附圖表）省道府州行政督察區沿革及城防廨署考（附圖表）

二、自然志　甲地質（附圖表）　乙氣候（附圖表）　丙地形——山脈　盆地　關隘　防空（附圖表）　丁水道——水道　湖泊　水文（附圖表）　戊土壤（附圖表）　己博物——植物　動物　鑛物（附圖表）

三、經政志　甲行政區畫考——道府州及現行行政督察區與縣市沿革（附圖表）．乙政制考——清代政制　議會制度　政府組織　省縣概說（附政府組織職官俸祿沿革等表及法令）　丙吏治考——任免考績（附表及法令）　丁戶口——戶口　特種部族（苗猺）　人口分佈密度（附圖表及法令）　戊醫藥衛生考——醫藥　衛生（附圖表及法令）　己自治保甲考（附表及法令）　庚銓選考——銓敍選舉（附表及法令）　辛軍警考——軍事　兵役　警察（附表及法令）　壬國民革命紀實——主義　政綱　革命政黨組織沿革、革命運動　軍政　訓政（包括民衆組訓）　憲政（附先烈及各項圖表附其他黨派活動）

四、財務志（附金融）　甲賦稅考（附圖表及法令）　乙公產及公營事業收入考（附圖表及法令）　丙經費支出考（附圖表及法令）　丁公債考（附圖表及法令）　戊財務行政考——歲計　會計　審計（附圖表及法令）　己貨幣考（附圖表及法令）　庚金融考——錢莊　典當　銀行（附圖表及法令）

五、生計志　甲農鑛考——農地（地政）　農產　林墾　荒地　鑛產　鑛權（附圖表及法令）　乙工商考——手工業　機械工業　都市墟場　商業（附圖表及法令）　丙交通考——津梁　郵電　航路　航空（附圖表及法令）　丁水利考——塘壩　河流　湖沼（附圖表及法令）　戊倉儲考——常平倉　積谷倉　義倉　社倉（附圖

表及法令）　己合作考——會集合作（附圖表及法令）

六、救卹志　甲救卹專業考——救濟　振卹　撫卹（附表及法令）　乙救卹官署考（附表及法令）　丙救卹產款考（附表及法令）　丁國際救濟考（附表及法令）

七、教育志　甲清代學制書院考——學制　書院　義學（附圖表）　乙學制學校考——學制　國民教育（附私塾）　中等教育　高等教育　職業教育（附學徒）　軍事政治教育（附圖表及法令）　丙社教考（附圖表及法令）　丁學產與教育經費考（附圖表及法令）　戊教育行政考（附圖表及法令）

八、司法志　甲清代司法考——大清律略說　折獄官署　乙民刑法概說（摘附重要法條）　丙訴訟程序（摘附重要法條）　丁法院編制（摘附重要法條）　附不平等條約中之領事裁判權

九、氏族志　甲氏族源流考（附圖表）　乙氏族人口分佈考（附圖表）　丙祠祀考——家廟　祀典（附表）　丁族譜考（附表）

一〇、禮俗志（附方言）　甲禮志考——冠婚　喪葬祭祀（附表）　乙風俗考　丙宗教考——釋　道　回　耶穌（附表）　丁方言風謠考——方言　風謠（附表）

一一、古蹟志（附古物）　甲勝蹟考——寺廟　塚墓　碑碣　風景（附圖表）　乙古物考——金石　書畫　樂舞（附圖表）

一二、藝文志　甲經史略（附表）　乙子集略（附表）　丙志乘略（附表）　丁奏疏略、附表）　戊藝術略——彫塑　書畫　音樂　戲劇　手工藝（附圖表）

一三、人物志　甲賢良傳——德行　事功（附表）　乙忠烈傳——義士　革命先烈　抗倭忠烈（附表）　丙儒林傳（附表）　丁循吏傳（附表）　戊孝友傳（附表）　己列女傳——節孝　賢良　事功（附表）　庚釋道傳（附表）　辛技術異行傳——方技　異行（附表）　壬酷吏傳　酷吏　貪污（附表）　癸漢奸傳（附表）

本草案爲湖南省文獻委員會而作，惟屬稿倉卒，不無有遺。倘蒙不客賜教，則有裨志乘，匪僅維藩一人感幸已也。

## 附錄二　劉宗向對於湖南省志目次之意見

考湖南通志所列十五志名目，可據而增損之。［初一］曰地理圖：包輿圖，沿革，分野，晷度，疆域，水道，山川，關隘，古蹟，陵墓，風俗，凡十有一子目。廖君所舉地質，氣候，天文，土壤，皆可增入，而方言，風謠，又可列入風俗子目，碑碣卽陵墓，名者當入金石焉。［次二］曰建置：包城池，公署，津梁，堤堰四子目。而廖君所舉政區，交通，水利，皆可入焉。［次三］曰賦役：包戶口，田賦，國卹三子目。［次四］曰食貨：包積貯，榷稅，鹽法，錢法，鑛廠，物產六子目。賦役食貨當合爲一，曰食貨，漢書食貨志，包戶口田賦積貯榷稅鹽法等言之。而廖君所舉公產支出公債財務報告，金融工商，倉儲，合作等，殆無不可并入焉。［次五］曰學校：包學宮，學額，學院三子目。而廖君所舉新學制，社會，學產，教育行政，可以附敍，不待言也。［次六］曰典禮：包禮儀，禮典，祠廟三子目。廖君所舉禮俗樂舞，固本志之事也。［次七］曰武備：包歷代兵制，國朝兵制，水師，團練，驛傳，鋪遞，苗防，猺峒，廣土司，兵事十子目。廖君所舉兵役，警察，保甲，皆此類之事也。［次八］曰封建：此當全廢。［次九］曰名宦。［次十］曰職官。分文職武職二目。［次十一］曰選舉：包制科，進士舉人五貢，世爵世職，薦舉軍功四目。有廖君目所未備者，而議會制度，當附入之。［次十二］曰人物：分代列之，又曰耆壽，曰義俠，曰義勇，曰流寓，曰技術，曰烈女，凡七目。廖君所舉革命抗倭忠烈，無不可入。［次十三］曰方外：包寺廟，仙釋二目。而廖君所舉宗教考，釋道傳，皆可入之。［次十四］曰祥異。［次十五］曰藝文：分經，史，子，集，金石五子目。而廖君所舉之志乘略，傳記，雜記，本史部之一目，詩文卽集部，書畫，藝術，西學，自可增目附之。［末］曰雜志，分紀聞，述異，摭談，辨訛四子目。廖君未及之。以上通志十六志，可存者——地理，建置，食貨，學校，典禮，武備，職官，選舉，人物，方外，祥異，藝文，雜志，面

賦稅併入食貨，名宦併入職官。廢封建一目，而增廖君所舉政務司法民族三目。且政務司法當最簡，恐侵入國史範圍也。氏族最當詳，但是不易也。曹君孟其稱不當云續通志，此於立名之義未審無當，但事實則必續，蓋改撰全書，不易成，不易印。而論學問文章，能突過前輩者亦不多見也。

## 附錄三　湖南省志徵集材料項目草案

一、輿圖　(1)中華民國全圖。(2)湖南省全圖。(3)民初分道疆域圖。(4)行政督察區疆域沿革圖。(5)縣市疆域沿革圖。

二、大事記　(1)秦漢以前之沿革。(2)長沙桂陽零陵郡。(3)長沙王國。(4)吳蜀並爭之湖南。(5)五代馬王。(6)金陷長沙。(7)元將阿海里牙進據湖南。(8)張獻忠之禍。(9)吳三桂據衡陽稱帝。(10)湘學源流——濂溪，船山，嶽麓諸子，湘儒經世之學業事功。(11)湘軍。(12)戊戌變法。(13)國民革命紀要——主義政綱，革命政黨組織沿革，革命運動，軍政，訓政，憲政，附先烈及各項圖表。(14)抗日紀實——戰略，戰役，戰時，省府人民自衛抗敵忠義事蹟，兵役，工役，捐獻損失，軍民死亡數，敵軍暴行，敵人投降。(附各項圖表法令)(15)大事年表。

三、地理志　(1)經緯度。(2)疆域——省道行政督察區，縣市。(附圖表及沿革)(3)地質。(附圖表)(4)土壤。(附圖表)(5)氣候。(附表)(6)物產——動物，植物，礦物。(附圖表)(7)山脈。(附圖表)(8)水道。(附圖表)(9)形勢。(附圖表)

四、建置志　(1)城市。(附圖表)(2)公署。(附圖表)(3)會堂——中山堂，中正堂，會場。(附圖表)(4)文廟。(附圖表)(5)祠宇。(附圖表)(6)會館。(附圖表)

五、政務志　(1)政制——議會制度，政府組織，省憲概說，選舉(議員)，職官考銓。(附表及有關法令)(2)吏治——任免，考績。(附表及有關法令)(3)戶口——戶口，人口，密度，性別，年齡，職業，出生率與死亡率比較。(附圖表及有關法令)(4)醫藥衛生——醫藥，衛生。(附圖表及有關法令)(5)自治保甲。(附表及有關法令)(6)軍警——軍事，兵役，警察。(附表及有關法令)(7)對外交涉。(附表及有關法令)

六、財務志　(1)賦稅。(附圖表及重要法令)(2)公產及公營事業收入。(附圖表及重要法令)(3)經費支出。(附圖表及重要法令)(4)公債。(附圖表及重要法令)(5)財務行政——歲計，會計，審計。(附圖表及重要法令)(6)錢幣。(附圖表及重要法令)(7)金融——銀行，錢莊，典當。(附圖表及重要法令)

七、生計志　(1)農業——土地，農產，林墾，漁牧，農林漁牧團體。(附圖表及重要法令)(2)礦業——礦場，礦產，礦權，礦業及礦工團體。(附圖表及重要法令)(3)工業——手工業，機械工業，工業及職工團體。(附圖表及重要法令)(4)商業——商市，墟場，商業，商人團體。(附圖表及重要法令)(5)交通——道路，橋梁，郵，電，航，航空，運輸業團體。(附圖表及重要法令)(6)水利——河流，湖沼，隄堰，塘壩，水力。(附圖表及重要法令)(7)倉儲——常平倉，積谷倉，義倉，社倉。(附圖表及重要法令)(8)鹽政——引岸，榷運，淮鹽，粵鹽，川鹽，新鹽法，專賣戰時鹽政。(附圖表及重要法令)(9)合作——合作，會集。(附圖表及重要法令)(10)救卹——事業，產款，國際救濟，慈善團體，救卹官署。(附圖表及重要法令)(11)生計行政。(附表及重要法令)

八、教育志　(1)學校——國民學校(私塾)，中等學校，專科以上學校，職業學校(學徒)(附圖表及重要法令)(2)社教——圖書館，民衆教育館，新聞紙，其他。(附圖表及重要法令)(3)特種教育——軍事教育，行政幹部訓練，其他。(附圖表及重要法令)(4)學產與教育經費。(附圖表及重要法令)(5)教育行政。(附表及重要法令)

九、司法志　(1)民刑法概說。(2)訴訟程序。(3)法院編制。(4)

監獄概況。（附圖表及重要法令）附不平等條約中之領事裁判權。

一〇、氏族志　(1)氏族源流。（附圖表）(2)氏族人口分布。（附圖表）(3)祠祀——家廟，祀典。（附圖表）(4)族譜。（附表）(5)貴族——居住區域，人口，生活，語文，風俗。（附圖表）(6)番族——居住區域，人口，生活，語文，風俗。（附圖表）(7)其他。

一一、人物志　(1)賢良——德行，事功。（附表並選刊照像）(2)忠義——革命先烈，抗日忠烈，義士。（附表並選刊照像）(3)將帥。（附表並選刊照像）(4)循吏。（附表並選刊照像）(5)儒林。（附表並選刊照像）(6)文苑。（附表並選刊照像）(7)孝友。（附表並選刊照像）(8)學術。（附表並選刊照像）(9)隱逸。（附表並選刊照像）(10)烈女——節孝，賢良，事功。（附表並選刊照像）(11)貨殖。（附表並選刊照像）(12)方技異行——方技，異行。（附表並選刊照像）

一二、禮俗志　(1)會儀。(2)冠。(3)婚。(4)喪。(5)祭。(6)生子。(7)慶壽。(8)歲時習尚——新年，清明，端節，中元，中秋，重陽，冬至，除夕，其他。(9)飲食服飾　飲食，服飾。（附圖）

一三、宗教志　(1)釋——高僧，僧衆。（附表）(2)道。(3)回。(4)耶穌。(5)寺觀。（附圖表及重要法令）(6)教堂。（附圖表及有關條約法令）(7)其他。

一四、藝文志　(1)經學。（附表）(2)史學。（附志乘及表）(3)子學。（附表）(4)集部。（附表）(5)哲學。（附表）(6)自然科學。（附表）(7)社會科學。（附表）(8)藝術——書畫，音樂，戲劇，雕塑，手工藝。（附圖表）

一五、方言志　(1)方言。(2)方音。(3)風謠。(4)諺語。

一六、古物志　(1)古蹟。（附圖表）(2)陵墓。（附圖表）(3)金石。（附圖表）(4)文廟古樂。（附圖表）

一七、雜志　(1)耆壽。(2)流寓。(3)逸異。(4)雜誌。

## 附錄四　文獻徵集調查計劃

一、文獻之徵集——(1)書籍。(甲)收購本省私人藏書及著述。(乙)徵集本省通志，並以省府名義令本省各市縣政府搜集縣志與族譜。(丙)以省府名義，函請各省政府惠贈各省縣有名之志書。(丁)本省鄉先賢遺著之搜集。（由本會編印鄉先賢著作目錄，分別請其遺族贈送借用，或由本會價購，未刻錄者，由各縣文獻委員會設法搜集鈔送。）(戊)本會各委員已梓行之著作，或譯述。（以樂捐為原則）(己)徵集本省市縣公私團體發行之刊物。（以樂捐為原則）(2)圖片——(甲)價購坊間發行之本省及本省各市縣地圖。(乙)攝取或價購金石拓片。（限於本省境內者）(丙)攝取或價購本省古蹟名勝照片，及繪製鄉賢名宦之遺像。(丁)本省人民忠烈遺像，及其事蹟。(戊)本省重要及特殊方物照片之攝影。　(3)古器物(甲)本省各市縣流傳樂器之搜集。(乙)本省出土古物之收購。(丙)坊間及私藏有關徵文考獻古器物之價購。(丁)鄉賢名宦遺物之收購。

二、民生狀況之調查——(1)各市縣民俗歌謠之采集。　(2)人民職業之調查。　(3)本省市縣政府與其附屬機關，以及民衆團體之設施狀況。　(4)本省出產主要物品之產額，及其運銷情形。　(5)本省之一般工資物價。　(6)本省人民之宗教信仰。　(7)本省人民之經濟狀況。　(8)本省人口出生與死亡率。　(9)本省少數民族（如苗傜等）之生活狀況。　(10)其他。　前項調查應分月分類，製成紀錄或統計表，存備查考。

三、人員之羅致——(1)鑑別古器物人員。　(2)測繪地圖人員。　(3)製作統計人員。　(4)描繪人像物景人員。　(5)攝拓影片人員。　(6)采訪民生風習人員。

四、經費之籌措（暫以籌足三億元為目標）——(1)中央補助已由行政院令財政部撥六千萬元，正具領中。　(2)省府籌撥二億四千萬元。

# 中國目錄學部類之趨勢

鍾肇鵬

吾國目錄學之成立，自漢之劉向父子始，其部次之法，即爲六略（六藝，諸子，詩賦，方技，兵書，數術），劉氏以前，雖無正式之目錄，其部次莫得而知。（案隋志云：古者史官既司典籍，蓋有目錄以爲綱紀，通考經籍考，首亦引周官太史掌建邦之六典，藏約劑之貳諸文，爲官府藏書之證。章學誠亦謂：官守之分職，即羣書之部次，然皆係推測之詞，無從徵驗。）然其趨勢有可得而言者，蓋孔子以前，學守於官，無私家著述，則官府所存，無非公牘史籍，如後世之檔案耳。自孔子修六經，刪詩書，訂禮樂，贊周易，作春秋，於是乃有經部之學。古者詩書均三千餘篇，禮數尤繁，易則有夏商周三代，春秋則有百二十國寶書，孔子乃刪修之，寓以大義微言，以授弟子，是以鄒魯之士，搢紳先生，多能明之。故孔子而上，六藝皆史也，孔子而後，六藝皆經也。善夫張氏爾田之言曰：「不知六藝爲史，無以見先王制作之本原；不知六藝爲經，無以窺孔子刪修之大法。」（史微內篇一）所言諦矣。及仲尼既歿，七十子之徒散於天下，而諸子之學大興，故孔子歿後，流傳之書實有舊史，經籍，諸子三種，是以莊子天下篇曰：「六通四闢，小大精粗，其運乎無不在，其明而在數度者，舊法世傳之史，尚多有之，其在詩書禮樂者，鄒魯之士，搢紳先生，多能明之。詩以道志，書以道事，禮以道行，樂以道和，易以道陰陽，春秋以道名分，其數散於天下，而設於中國者，百家之學，時或稱而道之。」（案由此可見孔子歿後，六經大行，迄於莊周之時，六經已爲百家所共稱，故漢志以諸子皆六藝之支與流裔，而莊生以之與舊史百家學鼎足而三也。是經部之成，已源於先秦。）所謂舊法世傳之史者，即後世之史部也。所謂詩書禮樂者，即後世之經部也。所謂百家之學者，即後世之諸子部也。是時南方辭賦尚未興，故詩賦一略闕如。及屈子而後，辭賦大興，其後遂流而爲集部。（案詩賦本隨感情發抒，篇自爲首尾，本無一定宗主，實後世集部之濫觴。）是則四部之勢，本原自先秦也。及劉氏六略，蓋即本莊生之說，併析而成，就詩書禮樂易春秋，而立六藝略。就屈宋以下詩賦，而植詩賦略，析百家之學，爲諸子，方技，兵書，數術四科，而併史於六藝，以附春秋家下。是六略本就先秦四部之勢，而變易者也。故章氏實齋曰：「漢志最重學術源流，蓋有得於莊周天下篇。」觀其部次之變易，可見矣。而錢氏大昕補元史藝文志亦曰：「劉子駿校理秘文，分羣書爲六略，曰六藝者，經部也，詩賦者，集部也，諸子，兵書，術數，方技皆子部也，是時固無四部之名，而史家亦未別爲一類。」錢氏雖足以溝通六略四部之義，而未足以知六略之源；雖知當時無史部，而未知當時之所以無史部，蓋皆未達四部之勢，源於先秦也。

四部之勢，既源於先秦，劉氏乃易爲六略者，亦勢也。即今考之，其故有三，一曰史籍蕩然，不足立部也。蓋三代舊史，諸侯惡其害己也，皆去其籍。典籍虛數，孔子時已不具，至戰國而大壞。逮秦燔書籍，經史惟甚，然經術皆有師承，世傳其學，燔書之禁未久，故老者宿，有多存者，且經典要約，記誦爲易，是以幸而得存，而列國史記，掌於官府，授受無人，且竊傳猥多，究者殆微。自秦燔滅，無復存者，故李斯奏曰「諸侯史記，非秦記皆燒之。」史記六國表序云「秦燔書籍，諸侯史記尤甚。」是知先秦舊史，靡有孑遺，故太史公作史記，載籍缺如，僅據不記年月之秦紀，則乙部之蕩然可知。及觀

籍著錄，記事之史，僅國語以下十一家，三百餘篇，而漢作遍十九，（漢志春秋家所附：國語廿一篇，新國語五十四篇，世本十五篇，戰國策三十三篇，奏事二十篇，楚漢春秋九篇，太史公百三十篇，馮商續太史公七篇，太古以來年紀二篇，漢著記百九十篇，漢大年紀五篇，凡十一家，三百八十八篇，而自奏事以下均漢作也。）則史籍之亡不足為部可知，斯劉班所以不得不附諸春秋家也。二曰百家之書亦亡，載籍繁多也。蓋秦火雖酷，不及諸子（別有說）。諸子之學，傳授不絕，迄乎漢興，惟百家之書為盛，故劉班著錄，併史記於春秋，而析諸子為四略也。三曰詩賦既多，不能統於六藝之詩家也。詩賦自屈子而後，宋玉唐勒景差之徒，踵事增華，波及南北，荀卿韓非之流，皆染其風。（荀子有賦篇，韓非儲說為連珠之始。）秦雖不文，頗有雜賦，逮及漢興，作者尤盛，故孝成之世，論而錄者，已千有餘篇，此劉班所以植詩賦略也。故阮孝緒曰：「劉氏之世，史書甚寡，附見春秋，誠得其例。」又曰：「七略詩賦不從六藝詩部，蓋由其書既多，所以別為一略。」馬氏經籍考亦云：「班孟堅藝文志，七略無史類，以世本以下諸書，附於六藝略春秋家之後，蓋春秋即古史，而春秋之後，惟秦漢之事，篇帙不多，故不必特立史部。」是則劉氏六略，本隱合四部，而非四部之併析六略，劉氏之隱合四部者，勢也。

故自六略而後，亦必復而為四部，此亦勢所必然也。章學誠有言曰：「史部日繁，不能悉隸春秋家學，四部不能返七略者一。名墨諸家，後世不復有其支別，四部不能返七略者二。文集熾盛，不能定百家九流之名目，四部不能返七略者三。鈔輯之體，既非叢書，又非類書，四部不能返七略者四。評點詩文，亦有似別集，而實非別集，似總集，而又非總集者，四部不能返七略者五。」（校讎通義宗劉二之一。案章氏亦未明四部之勢，源於先秦，故此文深有以四部不能返七略為憾者，而不知六略乃隱合四部，故四部之勢，不得不復，然其言七略復演為四部之故，則皆是也。今取其說，姑仍舊文，不便改易。）職此五因，則四部之勢，不得不復，蓋自漢後，專門之學衰，而文集盛，記事之載籍日繁，而史部興。是以魏鄭默始制中經，荀勗因中經更著新簿，分甲乙丙丁四部。（甲部，六藝，小學等書，乙部，古今子家，兵書，術數，丙部，史記，舊事，皇覽簿，雜事，丁部，詩賦，圖讚，汲冢書。）鄭荀雖就書籍條為四部，然其學或未足與知四部之淵源，而即其成法　實有冥合於先秦四部之勢，斯章學誠所謂「書有作者甚淺，而觀者甚深，此類是也。」下逮王儉七志，步趨七略，無所取資（僅別出圖譜一種）。梁五部目錄，本鄭荀之說立四部，而別出術數，及普通中阮孝緒作七錄，通四部於六略，上承劉班之絕學，下導隋志之先聲，深達部次流變之勢。七錄序曰：「劉王並以眾史合於春秋，劉氏之世，史書甚寡，附見春秋，誠得其例。今眾家紀傳，倍於經典，猶從此志，實為繁蕪。且七略詩賦不從六藝詩部，蓋由其書既多，所以別為一界。」阮氏誠知言哉。故其經典錄，即四部之經，記傳錄，即四部之史，文集錄，即四部之集也。子兵錄，技術錄，即四部之子也。是七錄已導隋志之先，隋志以佛經，道經附四部之末，亦沿七錄佛錄道錄之例。自是而後，書錄部次之法，悉遵四部之法，勢成萬不可易矣。

由是觀之：吾國目錄部次之法，雖向有六分四分二者，然上溯先秦，四部之勢已成，中獨漢代變用六分，自三國而後，復還四部，綿絡至今，勢不可易。試觀古今部次，恆有傾向四部之勢，吾故曰：六略者，四部之變也。

# 山地之雪

沈玉昌譯

關於山地之雪，須從其數量，次數，及掩覆時間各方面考察之。控制上述情形之因子為總降水量、高度、坡度、方位、及蒸發量等。降水量因方位之不同而大異。總降水量中雪所佔之百分比，須視高度及緯度而定。凡緯度相等，氣候位置亦大略相似之地，其位置愈高者，降雪亦愈多，至達其最大降雪帶為止。

巴威各高度不等地點之降雪日數

| 地點 | 高度 | (1888—89) 開始日期 | 終止日期 | 日數 | (1890—91) 開始日期 | 終止日期 | 日數 |
|---|---|---|---|---|---|---|---|
| 門興 (München) | 529公尺 | 21 II | 10 III | 19 | 25 XI | 22 II | 90 |
| 羅森海 (Rosenheim) | 449 | 3 II | 24 III | 50 | 25 XI | 5 III | 101 |
| 米巴 (Miesbach) | 717 | 8 II | 18 IV | 69 | 25 XI | 10 III | 106 |
| 翁色道夫 (Unserdorf) | 842 | 3 II | 20 IV | 77 | 24 XI | 22 IV | 150 |
| 派森堡 (Peissenberg) | 994 | 3 II | 21 IV | 78 | 25 XI | 17 III | 113 |
| 溫代斯坦 (Wendelstein) | 1730 | 8 II | 23 IV | 79 | 17 X | 8 V | 204 |

（註） 羅馬字係月份。

影響初雪與終雪日期之因子繁多。高山之初雪，大概由於一般天氣狀況所決定。故高山之初雪日期大致相同。春季積雪時間之長短，未始不受天氣狀況之影響；大部分天氣狀況與高度有直接關係，故雪自低地開始溶解，逐漸及於高地。惟方位之影響為例外。設一陰坡——尤其有森林之陰坡，可保護雪渡過春季而入夏季。充分暴露於日光下之山坡，其溶雪之日期可較山谷為早。然而，積雪之日數，自下坡以至最大降雪帶，與高度略成正比例。

上表所示降雪之總日數之變化，乃為西風帶內山地降雪之特色。

降雪量之變化較降雨量之變化為大。雪之形成，包含風暴與臨界溫度二變數，薩伏衣(Savoy)之倫脫(Lente)之紀錄為變動最大之一例，其地於一九一二年之降雪量為一・八一公尺，一九二二年為六・〇三公尺。積雪時間之久暫與高度之關係，可以德國中部之哈茲山（Harz）為例，茲表列如下：

哈茲山積雪之時間

| 高度（公尺） | 240 | 400 | 500 | 700 | 850 | 1000 | 1130 |
|---|---|---|---|---|---|---|---|
| 日數（日） | 60 | 83 | 104 | 123 | 136 | 162 | 180 |

高度愈大，積雪亦愈厚，茲以瑞士山地爲例兩表如下：

瑞士積雪之年平均厚度（1896—1905年之平均數）

| 地點 | 高度 | 雪之厚度 |
| --- | --- | --- |
| 宅爾姆 (Elm) | 963 公尺 | 146 公分 |
| 恩格山 (Engleberg) | 1018 | 437 |
| 達服斯 (Davos) | 1561 | 519 |
| 西爾斯—馬利安 (Sils-Maria) | 1814 | 408 |
| 本哈丁 (Berhardin) | 2073 | 955 |
| 聖貝那浡 (St. Bernhard) | 2476 | 1050 |

引河（Inn）谷內二五〇〇公尺之背陽坡，無雪日期僅八星期。四〇〇〇公尺以上，則終年有雪。空心谷（Vallée de Conches）於拔海一三七〇公尺處，積雪厚達三公尺以上，一四九六年之崩雪掩沒閔斯脫（Munster）教堂。故拔海一七〇〇公尺處，積雪之厚會達七公尺，必須豎立高竿指示道路。

雪線爲山地氣候學中最肯定之因素之一，雪線係指山地積雪之下限。雪線可以分爲二類：其一爲「氣候雪線」(Climatic Snow-Line)，此線爲雪之下限之最高者，見於仲夏。一般氣候因子雖亦可影響此線之位置，但仍可作爲雪斗（Névé）（或稱爲硬雪）之界線。第二類雪線可稱爲「地形雪線」(Orographic Snow-Line)，此線爲雪之下限之最低者，見於仲冬。雪線對於農作之影響如何，必須逐日研究。大概而論，以四、五、六三個月之影響爲最大。就上述巴威之積雪時間而論，春季之雪線較秋季爲重要，殊爲明顯。

「氣候雪線」與「地形雪線」之關係，斐利西氏（Fritzsch）會提供下列統計，其中差數之規律性，頗值得注意。

奧脫勃（Ortler）昂白山之雪線

| | 北 | 東 | 南 | 西 | 平均 |
| --- | --- | --- | --- | --- | --- |
| 氣候雪線 | 2870 | 2940 | 3060 | 2990 | 2960 公尺 |
| 地形雪線 | 2540 | 2640 | 2750 | 2650 | 2640 |
| 差數 | 330 | 300 | 310 | 360 | 325 |

雪線之高度爲雪之供給與消耗二者之平衡。據大英百科全書所載斯忒拉去氏（Strachey）之報告稱，喜馬拉雅山之氣候雪線爲六一〇〇公尺，此雪線或爲全世界雪線之最高者。下圖表示雪之供給與消耗。雪線高者，係由於雪之供給量少。昂白山之「氣候雪線」約在二七〇〇公尺至三一〇〇公尺之間，因緯度、方位、雪量（影響蒸發作用）及山之大小等而上下移動。凡降水量稀少，氣温年較差小之區域，則雪線低，即年平均零度等雪線低。雪線與等温線之關係，另有專章討論。

下列爲瑞士雪線高度之最常用表：

瑞士積雪之時間與高度之關係

| 高度 | 日數 |
| --- | --- |
| 650 公尺 | 77 日 |
| 1300 | 200 |
| 1950 | 245 |

一般而論，雪線之年平均氣温爲零度。雪線之高度常因緯度之增加而降低。大陸上信風帶內，因爲雨量缺乏，此曲線亦受間斷。下表爲已故伍德氏（Robert DeCourey Word）所搜集之資料。

北半球高緯度之氣候雪線

| 緯度 | 地點 | 高度 |
| --- | --- | --- |
| 82°N | 法蘭斯約瑟夫地 (Franz Joseph's Land) | 100—300 公尺 |
| 77 | 斯匹次伯根 (Spitzbergen | 460 |

| | | |
|---|---|---|
| 73—74 | 諾伐·善不拉 (Nova Zembla) | 600 |
| 70—71 | 挪威：沿海 | 700—800 |
| | 內地 | 1000 |
| 70 | 格林蘭 (Greenland) | 700—800 |
| 64—65 | 冰島 (Iceland)：北岸 | 300 |
| | 南岸 | 600 |
| 60 | 聖安伊黎斯山 (Mt. Saint Elias)：西坡 | 1600 |
| | 東坡 | 1600 |
| 55 | 堪察加 (Kamchalka) | 1600 |
| 50 | 溫古華島 (Vancouver Island) | 1600—1800 |
| 49 | 加斯加特山 (Cascade Mts) | 2000 |
| 47 | 提羅里安昂白山 (Tyrolean Alps) | 2520 |
| 45 | 胡特山 (Mt. Hood) | 2250 |
| 43 | 比里尼斯山：北坡 | 2790 |
| | 南坡 | 2400 |
| 42 | 下斯塔山 (Mt. Shasta) | 2400 |

北熱帶區域內之山頂雖亦有孤立之小塊積雪，但無「氣候雪線」。上表胡特山高度大而雪線低，蓋由於雪之供給量大，故為一例外。北極氣候雪線不達地面，南極氣候雪線則達海平面。吾人由上表實可得極豐富之地理智識。上表緯度、海洋、大陸度及方位均已註明。山之體積如何亦同樣重要，瑞士中央山地之雪線較其周圍山嶺之雪線低六〇〇公尺，就此而論，山之大小實可影響溫度。

關於雪之分佈，山之角度，亦為一重要之因子。山坡峻峭者，雪即不能久留，例如喜馬拉雅山之 K² 及南其帕勃脫 (Nangiparbet)，因山坡陡峻而發生雪崩，冰川亦不發源於山頂，而發源於山頂下平緩之坡上。

降水量對於雪線之影響，其最佳之例，發現於高度足以成為氣候真正障礙之橫谷內。喜馬拉雅山各地並非均面對溼氣之風。西藏西部之列城 (Leh)，積雪之厚度通常為三厘，在五一〇〇至五八〇〇公尺之嶺路上，積雪之厚通常不超過六厘。但列城以東之山嶺，因受季候風之吹襲，自九月至翌年六月中旬，嶺路為雪所阻塞。

降水量與太陽熱為控制雪線之二因子，其中尤以降水量為重要。再以喜馬拉雅山為例：該山脈於北緯三十七度至三十四度之間，面向印度之潮溼山坡，平均雪線之高度為四九〇〇公尺，而於面向西藏之乾燥山坡，雪線之高度為五六〇〇公尺。此處雪之供給，使暴露於日光中之位置之影響減少。潮溼與乾燥之季節往往取消溫暖之季節。瀾公河上游山地冬季雪線之高度為五一八〇公尺，夏季則僅自四二七〇——四五七〇公尺。此因季候風氣候之冬季過分乾燥之結果。緯度愈高，對於日光照射之影響亦愈形重要。奧國印塔爾 (Inntal) 南北之方位，可為此種現象之說明。

### 印塔爾之雪與方位

| 月份 | 南坡 | 北坡 |
|---|---|---|
| 三月 | 960 公尺 | 720 公尺 |
| 四 | 1280 | 1110 |
| 五 | 1700 | 1640 |
| 六 | 2190 | 2030 |
| 七 | 2659 | 2930 |
| 八 | 3130 | 2760 |
| 九 | 3210 | 1690 |
| 十 | 2150 | 1010 |
| 十一 | 1390 | 650 |
| 十二 | 740 | |

高加索山之現象，可為降水量與氣溫二因子與雪線關係之說明。

## 高加索山之平均氣候雪線

| | 緯度 | 北坡 | 南坡 |
|---|---|---|---|
| 山脈西部 | 47.7—43.5°N | 3400公尺 | 2920公尺 |
| 山脈中部 | 41.5—42.7 | 3300 | 3250 |
| 山脈東部 | 40.5—41.5 | 3600 | 3720 |

祕魯低緯度安地斯山脈（Andes）作南北走向，故方位對於氣溫之影響不大，但對於降水量之影響則頗爲顯著。基多（Quito）附近，暴露於降雪之山坡，當地雪線之平均高度爲四五六〇公尺，乾坡之雪線則高達四七四〇公尺。

### 人類對於雪之反應

人類對於雪之反應如何？雖爲以後各章所討論之事，但爲方便計，此處擬對於雪之重要性與雪崩之重要性，略予討論。雪影響人類之方式有四：

1、積雪之直接影響。

2、雪對於氣溫之影響。

3、雪爲水與洪水之來源。

4、雪崩。

雪對於山地居民生活之影響，以聖克里斯托勿奧森斯（Saint-Christophe-Oisans）市之安塔吉斯村（Etages）一學校教師畢加脫（A. Biganet）氏之研究爲最佳之研究之一。安塔格斯村於一九二一年至一九二二年冬季一月份降雪之紀錄爲一六〇糎，山間急湍奔騰於冰蓋之下，大風撼屋，係其爲之震動。二月份降雪六九糎。卽在三月份，降雪亦達十四日。但因該地位置極高，有充足之日照，雖然氣溫甚低，三月十七日學校兒童仍可在戶外遊戲。居民可在村內唯一之曠場——橋上閒談。其時交通阻塞，電話線於十一月毀壞，至翌年六月始克修復。郵遞須俟無風暴及無雪崩危險之時通行。野獸亦絕跡。出門須穿雪鞋。一小孩於三月中患病，直至四月十二日，渠父始克下山請醫生及購藥品，而該小孩尚須一月以後始克赴醫生處求治。二月中一死屍停留五日之久，始有人穿雪鞋來移葬。在數山谷內，死屍凍結，可保存達數月之久。

由雪所產生之孤立狀態，對於家庭工業之影響，紀述頗多。設非大雪封山，男人當不願株守家園，彫刻木質玩具、製造鐘錶、光學玻璃、及科學儀器等。女子亦不願從事編織花邊、紡織、及刺繡等工作。水力與勞工之供給雖集中於數大城市，如日內瓦、納塔爾(Neuchâtel)等，但瑞士夏季愉快之鄉村生活，使人民離城居鄉，而於冬季從事家庭工業。

冬季瑞士人生活於材料中：屋內遍懸木石，此兩種原料均可就地取材。瑞士人之房屋甚低，易於使之溫暖。在多雪之區，屋頂築成尖形，使雪容易滑落。昂白山有數處風力甚大，爲欲保持屋頂，房屋築甚低，屋頂板上常繫以石塊，以增其重量。一年內地面積雪之時間，可自七個月至八個月，故室內生活之時間極長。在此時期內，通風不良，缺乏運動與身體上之刺激，對於健康之影響極壞。此種不良情形，蓋以生活艱難，實爲山地偏僻之區患精神病者衆多之原因之一。小村落內之酒店生活，爲室內禁錮之另一悲慘結果。冬季生活之嚴酷，實爲偉大之季節移民之主要原因之一。

漫長之積雪時期，使植物之生長期縮短，不論空氣與土壤之溫度有多高，森林之地盡爲積雪所掩蓋，卽使樹木之向上擴展亦受其限制。例如提羅爾（Tyrol）在二四〇〇公尺處，積雪之時期達九月又半。另一方面，停留不久之薄層積雪對於樹木及五穀均有利：蓋因其可以防止嚴寒，春季易溶盡，地面易露出。

雪使山地之運輸大爲便利。山谷內道路平坦，雪崩之危險較少。但於陡坡積雪之小路上，行動困難，冬季在山坡伐木，最爲方便。歐洲山地草原居民之習慣：建築貯藏乾草之倉庫於草原之中央，而不在接近廐欄之處，有時離廐欄竟達數哩之遙。此卽因冬季於雪地運輸較

夏季地面運輸為方便之故。乾草倉庫之位置常在靠欄附近山上，冬季乾草可由山上滑下，較順山谷河流下流為方便。寒冷之晴天，無論晝夜，常見滑雪隊往來於各村落之間。多數草地之位置，非常偏僻，設無積雪以助運輸，則乾草之下運非常困難。山地無積雪之區，乾草以高等之租來運出。

雪與溫度之關係已分別予以討論。若將溫度訂正至海平面，吾人即可發現雪對於溫度之影響。貝納芬氏（Bénévent）曾在法屬昂白山從事此項研究。彼發現南昂白山之文托斯（Ventoux）因積雪之故，在冬季實為一寒冷之「孤島」。雪使空氣冷卻之程度可由雪之溫度與氣溫之差得之。

高山春季之特點為季節之開始可遠在落雪以前。一俟雪溶入土，因為山地有坡度，故地面極易乾燥，溫暖亦速。植物發芽與開花之迅速，亦為高山春季喜事之一。小塊積雪亦有滯留至春末夏初溫暖之季節者。其時花已由積雪中衝出，山谷內雪已溶化，而高山積雪猶未溶化之時，氣溫之垂直梯度較其平均數為大。

達服斯（Davos）之氣溫與雪溫

| 觀測日數 | 上午七時 | | 高度：1560公尺 | |
|---|---|---|---|---|
| | 氣溫 | 雪溫 | 差數 | 雪量 |
| 1891年2月28(天) | —12.0°C | —16.7°C | 4.7°C | 2.2 |
| 3月31 | —5.3 | —7.0 | 1.7 | 6.6 |
| 12月*12 | —9.3 | —13.9 | 4.6 | 4.5 |
| 1892年1月31 | —9.7 | —11.9 | 2.2 | 6.2 |
| 2月*20 | —6.0 | —7.5 | 1.5 | 6.6 |
| 總計 122 | 平均 —8.5 | —11.4 | 2.9 | |

（註）* 記錄未全

| 觀測日數 | 下午二時 | | | |
|---|---|---|---|---|
| | 氣溫 | 雪溫 | 差數 | 雪量 |
| 1891年2月28(天) | 1.9°C | —7.2°C | 9.1°C | 1.8 |
| 3月31 | 2.9 | 1.1 | 4.0 | 0.4 |
| 12月*12 | —3.1 | —10.1 | 7.0 | 4.0 |
| 1892年1月31 | —1.7 | —6.0 | 4.3 | 5.6 |
| 2月*20 | 1.2 | —3.2 | 4.4 | 6.6 |
| 122 | 平均 0.2 | —5.5 | 5.5 | |

（註）* 記錄未全

高山積雪之溶解緩慢，氣溫對於積雪之溶解作用較直接日照之效果為大。雪反射太陽光之能力約十倍於土壤，此蓋由於雪之無色及結晶面所致。故當積雪時期，日照因雪之反射「光」與「熱」而增加。

最近山地研究之發展方面為對於雪之觀測。所有此方面之工作成績實為最近一世紀來所獲得者，尤以最近數十年來之進步為速。此種研究之目的，乃在決定高山之雪量，俾吾人可以預告夏季灌溉與給水之可能程度，其次為洪水發生之可能性。

山地積雪之多寡，不僅依賴降水量之多寡及山坡台地之廣袤等，而且須顧降雪時期之天氣狀況。某區域內雪之厚度並非即為該區域蓄水多少之尺度，蓋因雪有壓縮性也。

判斷積雪含水量之困難，美國學者已能克服，歐洲人則尚未得其法。邱起氏（J. E. Church）關於雪之測量一文，正可供研究本題學者之參考。該文涉及雪之保存，流水與洪水之預告，及其他本書所未討論之題目。茲引邱氏文中之記述如下：

「山愈高，則積雪之時間愈久。」

山地積雪之蒸發甚速，據玫瑰山（Mt. Rose）山頂（拔海一〇、八〇〇公尺）之紀錄，於六十九小時內所蒸發之雪量，相當於二。

九吋之雨量。

積雪在晚間及在氣溫零度以下之時均有蒸發。每小時三十一哩之風速，可於一晚內蒸發積雪〇．〇八——〇．一吋。

山地森林對於積雪之積集及保存之效力，據一九一〇年四月在玫瑰山山頂之記錄及其他有森林之山地之記錄，所得之結果完全相反。

| 山 | 積雪之厚度 |
|---|---|
| 觀測站所在地之地 | 52.5 糎 |
| 迎風坡 | 8.1 |
| 背風坡 | 78.1 |
| 有森林及嶙石山坡之平均數 | 40.8 |
| 森林地之平均數 | 38.6 |

嶙石山坡之積雪較在森林地者不易保存。

森林茂密之地使雪掛於樹梢，則蒸發加速。

積雪之厚度與性質爲預告灌溉時有效水量之基礎。預告方法頗爲確實，可使農民因預告而改變其耕作計劃。

亨利氏（A. J. Henry）曾研究雪與洪水之關係。彼重視一般認爲次要之日照爲溶雪與發生洪水原因之一。洪水之發生每在晚間氣溫漸高之時。新雪之溶化較已受雪壓之陳雪爲速。積雪之厚度減少，並不能卽視爲溶雪之結果。積雪之厚度減少之原因如下：（1）重力之壓縮，（2）風力之壓縮，（3）於尙未凍結之時被土壤吸收，（4）蒸發。

最後，由雪變成水，亦可經過一結冰之過程。冰川溶解較慢。美國有數大城市之給水依賴冰川之溶解。當冰川大爲減縮以後，給水問題頓形嚴重。

## 雪崩

崩坍（Slide）由拉丁字（Labina）演化而來，係指山地之各種崩坍，與雪崩（Snow Slide）同義之字有 Lavina, Lavigna, Levina, Avalanche 及 Valanga 等。地名中如 Lavancher, Lanch, Lanchettes, Labne 等，均與雪崩之意義有關，殆甚明顯。

若欲使雪停留於陡坡上，則該山坡之性質如何，實爲一重要之因素：其爲一直轉一台地，抑爲一粗糙不平之台地？有無岩石、石梗、或其他屏藩可以阻止雪崩？有無森林？凡此種種均有關係。山坡之雪崩，須視天氣狀況，雪之性質之地形而定。能阻止雪崩之山坡性質如下：

山坡傾斜 22 度，積雪之厚度爲 40—50 糎

山坡傾斜 30 度，積雪之厚度爲 15 糎

山坡傾斜 50 度，積雪之厚度爲 5 糎

安理斯氏（Allix）爲研究雪崩之著明學者，彼分雪崩爲「冷雪崩」與「暖雪崩」二大類。「冷雪崩」係指乾雪之崩坍，發生於仲冬嚴寒及氣溫驟降之時。崩坍之雪可直接覆於地面上者。但若原來覆於秋季所形成之冰面上，則崩坍尤爲便易。冷雪崩之主要危險爲其撞擊靜止之積雪。此類雪崩或與俄國之「Slanblawine」相當。「塵雪崩」由旋風所造成，「冷塵雪崩」所造成之災患較小。山谷中之乾雪向下流動猶如粉狀瀑布，流動之時間可達數日之久。「塵雪崩」自高山開始，下達高山上部陡坡以後，卽向山谷猛進，每小時可行一〇〇——二〇〇公里。

「暖雪崩」（冷暖爲相對的名詞）之雪爲濕雪。雪浸水以後，重量增加，而且結成盤塊，崩坍時，其破壞力量之偉大不言而喻。濕雪之下移狀若瀑布。一村落被其摧毀事先毫無預兆。「暖雪崩」常若山崩，其行動雖然緩慢，然而力量之大，至足驚人。崩坍之速度可自每小時數哩至五十餘哩。暖雪崩與德國之「Schlaglawine」相當。瑞伏衣於一九〇〇——〇一年及一九一三——一四年二冬季內，雪崩達五八六次，其中「暖雪崩」爲四二一次，「冷雪崩」爲三一次，冰川二次。

防治雪崩之工作可分為「防」與「治」兩方面：

(1)防禦方法　本方法之目的在預防高山坡上，足以形成雪崩之雪停留其地。其法：在高山上建築木或石之雪籬或造林等。雪崩可在森林上部或下部開始。地面雪崩約佔三分之二，其他雪崩二分之一開始於森林以下。由此可見造林之重要。峻峭之山坡上，修築多數寬約一公尺，高約數公尺之石垣。板籬之作用亦與此相同。下恩加丁開鑿深寬各一公尺長自六——九公尺之溝，防止雪崩。現今昂白山地防止雪崩之建築物至為普遍，旅行家對此已無奇特之感。

(2)治導方法　包括限制雪崩之破壞力量及建築牽頭形堅固牆壁兩方面。瑞士建築石壕引導雪流。其必須穿越雪崩路線之公路與鐵路，均於路上建築斜頂石棚，使雪沿石棚頂滑過。設無此種保護，則冰雪堆積道路，必須開鑿隧道始能通行。此種隧道有須延至夏季者。

預告雪崩之確實時間，誠不可能。觀察者僅能稱目擊雪崩發生之一瞬之時刻而已。審慎的避免雪崩危險之唯一方法。一隊人員經過，地殼之微弱震動，遠處火車之汽笛聲，羊群之振鈴聲等微弱振動，均可使雪崩開始。據文獻所載，瑞士有數地違反其國民愛歌詠之習性，禁止歌詠。否則即可發生雪崩云。雪崩亦有在某一時期而特別危險者。在此時期內，山地之積雪在不穩定之平衡狀態中。

預告雪崩最可靠之方法為決定積雪之不平衡狀態。在雪崩危險期內，易罹意外。預告雪崩，除本地人之經驗而外，唯一實用之方法為應用氣象圖表，此外必須經數年之觀察，對於高山區域雪崩以前之氣象特色有所了解以後，始克有濟。此種觀察，包括氣壓、風、氣溫、及降水量。此外尚須明瞭雪之密度、溫度、及積雪地面之狀況。據稱秋季所形成之冰面，可能增加冬季之雪崩。氣溫之驟然增高，新雪增加及風吹斜坡上之積雪等，均有造成雪崩之可能。

高山冰川之崩坍使山坡陡峭，實為一普通之現象，而[illegible]例外，平原居民實不易了解此種危險之嚴重。瑞士全國「雪崩走廊」凡九三八八條，其中五二九四條每年均有雪崩數次。此外尚有甚多雪崩係偶爾發生者，並無一定走廊。法屬昂白山塔倫塔斯 (Tarontaise) 一小區域內，雪崩走廊凡四十六條。此種雪崩走廊上，間歇之雪崩最為可怕。

雪崩對於山地侵蝕之影響，除對於住宅區者而外，亦頗為重大。雪崩為時甚暫，但即使在此短暫時期內，其所挾帶之泥沙較河流全年所冲刷者為多。毛根氏(Mougin)於一九〇八年至一九一一年測量薩伏衣省居民之山谷內，由雪崩所沉積之泥沙計四四、〇〇〇立方公尺。吾人假定一面積甚大之雪崩，以每秒一〇公尺之速度經過二二〇〇公尺之路程，雪崩之體積為二〇〇、〇〇〇立方公尺，則所發生之能力為二〇、〇〇〇、〇〇〇匹馬力。

雪崩之第二種危險為對於森林之破壞。溪谷每年被雪崩所掃蕩，樹木之繁殖，殊不可能。而且，雪崩發出之前，每有狂風。作者於幼森密式(Yosemite)谷內曾見一直徑二呎之樹，於距離地面二十呎處，被風吹折。此種狂風，於雪崩到達之前，已將森林摧毀，且常損毀雪崩山坡對面山坡上之森林。法屬昂白山潑拉洛格那 (Pralognan) 上部山谷內即有此種現象。據一般報告，在距離雪崩地點數公里以外，即可感受此狂風。

雪崩之其他小影響，例如谷內肥沃土壤之堆積，高山農田之積雪溶化較早，供給雪崩山下之燃料等。此外，凍結堅固，逐漸溶解之雪塊，就其對於山谷而言，富有蓄水之功用。谷內積雪使氣溫降低。

多數山谷中，雪崩阻礙交通，且為旅客所常遭遇之危險。使山地孤立者，實為積雪面之光滑，而非其深度。道路有時為已知者，有時曲折如閃電，雪崩常梗於道上，尤其危險。旅行者有時可行於雪崩之沉積物上，有時可掘出原來道路，亦可如上述建築雪中隧道。電話線電報線受損，法屬昂白山聖馬里斯(St. Maurice)及聖約克斯(St. Jacques)二村，常被雪崩鋼禁達數月之久。瑞士龍河谷中有甚多十字架指明冬季旅客殉難之地。

一八七九年，自托西 (Toesch) 至色曼脫 (Zermatt) 五公里以

內，鮮有五十公尺距離由無雪崩之沉積物者。同年，薩斯（Saas）及比那（Binnen）二山谷，戶外即有雪崩之危險。一九一七年瑞士一山谷內雪崩達三十次之多，該年全昂白山人畜死亡甚多，財產之損失亦極大。達服斯附近之惡爾加（Wolfgang）毀火車一節，死十人。政府給災區之救濟費達一九二、〇〇〇法郎。瑞士之歷史充滿雪崩災禍之紀載。一五九四年一月十六及十七兩日貝特勒托（Bedretto）之雪崩，衝毀教堂一所，教區首長之住宅一所，民房數幢，及倉庫多所。一六三四年一月二十二日牧師之住宅被毀，牧師本人亦被埋葬。一六九五年雪厚達三·六公尺，雪崩由四方冲來，教堂、民房、及倉庫全部被毀。

一六〇八年至一八七六年給利孫（Grisons）之安托尼（Antonien）谷之雪崩，毀房屋三十八幢，倉庫二百所，磨坊四處，死難者四十三人，牛一三〇頭。一六一八年亨格巴德（Henkerbad）之雪崩，死六十一人。一七一九年發累（Valais）之一次雪崩，摧毀一村落，死六十人。一七二〇年奧勃格脫倫（Obergestelen）之雪崩，毀房屋一二〇幢，死八十人，牛四百頭。一六八九年給利孫之薩斯全村被毀，村民亦全部殉難。

一七二〇年瑞士奧勒格脫倫一次跳越森林而來之雪崩，村民二百人中死八十四人，全村被毀三分之一，一牛棚於此次雪崩中即死牛六百頭。此次雪崩，阻塞龍河，該河河水立刻湧起而過，附近區域泛濫成災。該村殘餘部分，因遭圍淤而毀棄。堅忍不拔之村民，重建其村落，但又為由山谷之另一方衝來之雪崩所摧毀。

❶本文譯自"R. Peattie: Mountain Geography"第二章。

# 西周初期與印度之交通

岑仲勉

孔拉第（Conrady）氏曾言我國上古所傳故事，多與印度者相類，戰國時諸子書曾受印度影響。（註一）沙畹氏則謂駭雞之犀於梵文khadga。（註二）藤田豐八更廣事搜羅，比轉附朝儛於Jambudvipa，狻麑於simha，弩於dhanu，不得於Buddha。（註三）近人馬元材氏稱之，發見羨門相當於sramana，余亦邯鄲學步，拈出史、漢中高誓、安期等數名之音讀相合。（註四）若夫奇器藝術，則新鄭出土之蓮鶴方壺圖案，郭沫若氏審定為本自印度。（註五）此皆從言音上，技器上，可斷定上古時代，印度與我國確有交通。（註六）以言文史，則彼邦當秦前數世紀之著作，如摩奴律法（laws of Mann）等，均確說支那人為賓微刹帝之利之冑胤，（註七）前元三百年頃所著Kautiliya又謂絲質產自支那。（註八）獨印度方面之地名，是否曾見我國上古傳記，迄今未聞考定。張星烺氏雖曾舉崑崙、因祇、瑤丘、浮提、縉雲等以為似指印度，（註九）然既乏說明，或又事涉影響，未足增進兩民族之關係也。年來習史，間有所見，覺而錄之，或可為考印度古地理者之引線歟。

## 一　玄都　附舍塗

汲冢周書史記解，「昔者玄都賢鬼道，廢人事天，謀臣不用，龜策是從，神巫用國，哲士在外，玄都以亡。」又竹書紀年帝舜，「四十二年，玄都氏來朝，貢寶玉。」

帝舜時代，不可確考。惟史記解開端有「維正月，王在成周，昧爽，召三公左史戎夫曰」等語，孔注：「王是穆王也」。竹書紀年穆

王下亦云，「二十四年，王命左史戎夫作記，」則是西元前十世紀初葉事。

玄都，切韻 ghiwen tuo，玄，吾縣（順德）音 hyn，北京舊日亦讀 hyen。考古伊蘭語（火敎經）稱印度爲 Hapta Hindu (Hindu)，此云「七河」，我國音濁 d 與最清 t 常可互轉，是則玄都之音，相當於 Hindu。（註一〇）西域記二云：「舊云身毒，或曰賢豆，」賢字今吾縣尙讀 hin，尤爲吻合。

復次，史記解數亡國者不下三十，但舉尙鬼事天信任神巫爲亡國之因，則惟玄都獨有之。考上古宗敎能握國家大權者莫如婆羅門，而「巫」之一詞，余又曾證其與梵文有關，（註一一）印度殖民於五河地方時代，通例定爲西元前十五六至十一世紀。十紀以後，則爲移住恆河時代，（註一二）是戎夫所言玄都亡之時代，亦與印族移徙時代相當。蓋所謂「亡」者，指某一朝代之毀滅。（例如史記解言義渠以亡，而戰國時固尙有義渠。）印度人自五河移至恆河，當日或被外族侵逼，不得已而東南遷，惜印度無正史，不克與我國記載相勘證耳。有此多事符合，故可信西周之玄都，舍印度莫屬。

抑印度幅員旣廣，得天優厚，而其本族迄今曾未嘗構成偉大之統一國家者，初無非過分迷信爲之累，我邦先哲所評，雖寥寥數語，尙能中其數千年後之積弊，吾人愛印度，尤願揭此以相戒勵也。

拾遺記六，「宣帝地節二年，含塗國貢其珍怪，其使云，去王都七萬里，鳥獸皆能言語，雞犬死者埋之不朽。」謐編云，「含塗國非他，即千塗或乾陀之異譯而已，然亦可爲欣都（Hindu）之譯音，記載不詳，無由考證也。」（註一三）按三輔黃圖，「玉晶，千塗國所貢也。」千與乾發聲不合；千與含或乾與含，則幷收聲亦不合，可置不論。含塗，切韻 gham d'uo，又含、粵 ham，如祇論其對音，正恰合于闐文之hindu，印度東來，古以取道于闐爲最捷之逕，則其名許經過于闐之重譯。又漢武時曾著錄身毒國使，見漢書六一李廣利傳，是宣帝時再貢，亦不爲異。若「去王都七萬里」，則可與鳥犬能言，雞犬不朽，同視爲小說家荒唐之論。釋迦方志，，「故成光子云，中天竺國東至振旦國五萬八千里（振旦即神州之號也，彼人目之，）」六萬與七萬，所差固無幾耳。

## 二　旃塗

身毒首見史記，本自梵文 Sindhu。山海經一八，「東海之內，北海之隅，有國名曰朝鮮、天毒，其人水居。」郭注，「天毒卽天竺國」。謐編云，「惟與朝鮮並列，故吾意以爲未必卽身毒也。」（註一四）然古書多牽扯，殆不必泥。後漢書西域傳，天竺國一名身毒，按毒、切韻 d'uok，竺、上古音 tiuk，則毒、竺無非一音之轉。天竺之譯原，前人或疑來自緬甸，據余觀察，未見其然。蓋後漢西域傳之史料，多本班勇，勇駐西域多年，固未必舍西方之習稱，且亦無緣與南方之緬語相接觸。如再假定天毒確指印度，則秦前著述之山海經，尤難信其用緬語以名印度。尤有一反證，卽漢書地理志下所記自日南出發之海程，係繞經緬甸而至印度半島，（註一五）然紀程中曾未見用「天竺」字，於以見其語原非出自南方也。考歐語呼我爲 Sinae，亦作 Thinae，是 s 與 th 有互轉之可能。今假想古代中亞地方某種未知言語讀 Sindhu 如 thindhu，斯山海經及班勇得以天毒、天竺入錄矣，明乎此，斯可進論旃塗。

拾遺記二：周成王「四年，旃塗國獻鳳雛，載以瑤華之車，飾以五色之玉，駕以赤象，至於京師，……毛色文彩彪發，……中國飛走之類，不復喧鳴。」按鳳是神話之鳥，本無其物，如必求實物當之，或卽今之孔雀。此鳥體帶金光，尾羽豔麗，開屏之際，尤爲可觀，性猛惡，好殺他鳥，卽記云文彩彪發，飛走不喧是也。「塗」與前條含塗之塗同。旃，上古音 tian（t 顎化），如是，則 tian d'uo 正等於 thindhu。孔雀爲印度特產，象亦印度所富，合而觀之，吾是以信旃塗卽後世之印度也。

## 三　白州

汲冢周書王會解：「白州比閭，比閭者其華若羽，伐其木以爲車，終行不敗。」孔注：「白州東南蠻，與白民接也。」所釋甚含混。孫詒讓周書斠補四，「何云，華當作葉，案何校是也，諸瑞引正作葉。」余按竹書紀年，成王「二十五年，王大會諸侯于東都，四夷來賓。」王國維疏證以爲王會解作於是年，則亦成王時事。

白州與唐時嶺南道之「白州」無涉，此無待論。比閭卽史記司馬相如傳之幷閭，今所云棕櫚科植物，叢生於熱帶地方，我國如鄂、川、滇之棧，粵之桄榔，海南之椰等，雖屬此類，然其材不偉大，依此以推，擬白州爲東亞熱帶之一地，殆什九可信。

印度哲學宗教史云：「中國之身毒、賢豆、印度等譯音，蓋轉譯各方之音者，玄奘西域記謂 Indu（印度）卽月之意，義淨南海寄歸傳已指摘其爲附會的俗說，印度人自身實未嘗用此語爲全印度之名，而以 Bharata 或閻浮提 (Jambu-dvipa) 之名表其全土。由此察之，「印度」之名，殆古代波斯人呼對岸地方之總名，其後希臘人習用之，遂一般化者歟？」(註一六) 按白，切韻 b'ak，略去流音 r，則 bha'at 之促讀得與「白」相當（例如今福州語讀 ㄅ 入 -k），故白州應指印度。「州」爲通詞，卽「國」字之代用，否則 ts 變 tsa 而爲州之上古音 tieu（t 顎化），說亦可通。

拾遺記二：周成王「五年，有因祇之國，去王都九萬里，獻女工一人，……其人善織，……有雲崑錦，……其國丈夫勤於耕稼，一日鋤十頃之地，又貢嘉禾一莖盈車。」張氏疑指印度。按因祇上古音 'ien ti，頗類 indi，九萬里亦可比玄都之七萬，然由前文之說，印度人固不以此自稱，上古東方諸國有無以 'indi' 或相近之音稱今之印度，殊不可必，故此名祇合存疑。

## 四　盤越附

盤越非上古名稱，但我國舊史，罕專論東印度者，故幷及之。魏略云：「盤越國一名漢越王，在天竺之東南數千里，與益部相近，其人小，與中國人等，蜀人賈似至焉。」向達氏疑是史記大宛列傳之滇越卽昆明。(註一七) 按後漢書一一八：「從月氏、高附國以西南至西海，東至磐起國，皆身毒之地。」磐起、沙畹(註一八)張星烺(註一九)兩家均認卽盤越，是盤越屬身毒，五印度之地，在事實或理論上，應不能包舉相隔數重山脈之昆明也。不然者，張騫副使既抵昆明，卽是已入身毒境，何云身毒不能通。抑後漢書一一六又云，「滇王者莊蹻之後也。元封二年，武帝平之，以其地爲益州郡，割牂柯、越嶲各數縣配之，後數年，復幷昆明地，皆以屬之。」漢書地理志上亦言益州郡。武帝元封二年，開領滇池縣，則東漢時滇建郡縣已久，益州郡之省稱曰益部，非祇「與益部相近」已也。(註二〇)同傳又云：「顯宗以其地置哀牢、博南二縣，割益州郡西部都尉所領六縣，合爲永昌郡，始通博南山，度蘭倉水。」蘭倉以西，已相往來，奚止「蜀賈人似至」。根上種種，盤越之不得與滇越爲同地，彰彰明矣。

「越」「起」字近而音異，究當論者兩文孰正。張氏云：「盤越原作盤越，亦據後漢書改正，盤起與益部相近，其爲孟加拉(Bengal)尤無可疑。越（？起）字古代讀音或作爲格(ga)也，孟加拉人身軀較印度西北部人實爲矮小也。」沙畹氏云：「按此國應在今之阿薩密(Assam)緬甸兩地之中」。(註二一)兩說中余以爲張說較近，但求諸印度史，中古時代未有以 Bengal 名國者。

大唐西域記一〇：「羯朱嗢祇羅國，……自此東渡殑伽河，行六百餘里，至奔那伐彈那國。」按羯朱嗢祇羅國約在今 Bhagalpur 東九十二哩。西元前此方有 Pundra 國，包含地域頗廣，猶云「蕃」國，梵文典籍常見說及，西域記之奔那伐彈那 (Pundravarddhana)，卽是此國之一部，地理考訂家均謂距今 Rangpur 不遠。(註二二)由是言之，此國實在孟加拉省之北部，阿薩密之西。盤，切韻 b'uan，與 pun 祇清濁之轉，(註二三)又乾陀羅國 (Gandhara) 道安西域志作

鞞陀越國，法顯作鞞陀衛國，Kapilavastu 漢法本內傳作迦維羅衛，支僧載作迦維羅越國，Pushkaravati 道安西域志作盤吐（呵）羅越城，又波羅越國之原音爲 paravata，（註二四）伯希和氏云，漢譯「越」字之原音，往往爲 vat，如遮迦越之本 Cakravartin，阿惟越致之本 avaivartya，是也。檀越之 dānapati，或本俗言之 dānavati，（註二五）闕人復言「衛」爲印度地名古語尾 vati 之音譯，然人名 Pathāvati，七佛父母姓字經亦譯波羅越提，可見「衛」（切韻 jiwäi），「越」（切韻 jiw ɐt）祇譯法之變，t 音不顯則爲「衛」，t 音顯則爲「越」。換言之，「越」之對音得爲 vat，亦得爲 vard (vad)，盤越者卽 Pun- (dra) vard (dhana) 之略譯，後漢書之材料，應得自俗言，其名得自當較梵文爲備。以言道里，今阿薩密西北距益州郡（滇省西邊卽其西界）本不爲近，蓋當日傳聞如此。所可注意者，自滇邊經緬北以達東印，兩漢時代，確已有一商路，惟經行者或無多耳。

綜上所得，可信西元十世紀前，中、印兩地確已交通，祇緣或據自稱，或由重譯，方言殊異，迹遂不彰，今準音變以推求，尚可聯結而爲一。上古有玄都、含塗、旃塗、白州數個異名，但如取漢已後身毒、天竺、天篤、賢豆、印度、新頭、信度等更多之譯名比之，殊不足爲異也。

## 五　印度何以稱胡

是一個未經解決之問題，不可不順帶討論。考「胡」字之用法，漢已後漸推漸廣，有時且難明其指的。匈奴與伊蘭之稱「胡」，余曾有所擬議，若稱印度人爲「胡」，則不能兩相牽附。（註二六）魏晉之交，有化胡經。魏略云：「浮圖所載，與中國老子經相出入，蓋以爲老子西出關，過西域，之天竺教胡。」此之「胡」，顯是印度人代稱。由此以迄東晉末，一般著作，時復見之，卽有名釋子，如道安、法顯，亦復不免，所云：「胡書」、「胡語」、「胡道人」等，梁僧祐之出三藏記集，尙沿而未改。大唐內典錄三評道安云：「但稱梵爲胡言，小傷本據，竊所未承耳。」蓋在南北統一之後，「胡」因與「五胡」相涉，佛徒遂不願以此爲稱，而不知其本非惡名也。

初期佛經，多自于闐，龜茲來華，已爲確知之事實，故其中音譯，時或近於西域而遠於梵文，依是而思，西域土語對印度之稱呼，自不難相隨而輸入。今考于闐文謂印度人爲 Hīdū，我國中古言語，無 a 聲或收聲之 d，均易失落，試略覽高本漢氏字典便知。依此，Hīdū>Hīʼū，就與胡切韻 ɣuo 北平 khu 無甚區別。換言之，我國稱印度爲「胡」，卽于闐語呼印度人之音之促讀，並無歧視之惡意。後世釋氏，昧厥源流，認爲詆惡，然意果蔑視，道安、法顯諸公，想必不肯妄用，是亦不思之甚矣。

## 六　巫咸國（附）

海外西經：「巫咸國在女丑北，右手操青蛇，左手操赤蛇，在登葆山，羣巫所從上下也。」又大荒西經：「大荒之中，有山名曰豐沮玉門，日月所入。有靈山，巫咸、巫卽、巫朌、巫彭、巫姑、巫眞、巫禮、巫抵、巫謝、巫羅十巫，從此升降，百藥爰在。」祇記其國而未言及彼此交通。余年前曾謂此國係指婆羅門，（註二七）就西藏語巫稱爲 bon 觀之，亦可作言音比證。今按山海經一書，海外四經大約比大荒四經，海內四經寫成較早，其敍次亦較有條理。吾人先要明白海外四經所謂「海」，其中心點似總在玉門已西，照此看法，文或較易理會，否則無從著手矣。

海外西經之丈夫國，歐儒有謂卽今白沙威（Peshavar）者。余按經云：「丈夫國在維鳥北，……女丑之尸生而十日炙殺之，在丈夫北。」依此推論，巫咸國正應在印度五河之上流，亦卽印度人南徙時初居之地，是謂巫咸指婆羅門，尚不至出於鑿空也。此外古史上尚有一名可比定於婆羅門者，以牽涉路廣，將別論之。

（註二一）據東洋學報十六卷二期藤田豐八文內所引。

（註二二）一九〇一年通報一八二頁註一。

(註三)見同上東洋學報，祇摘其可信者。

(註四)眞理雜誌一卷一期拙著二三——六頁。釋印順云，「傳道方僊道中的「羨門」，有人把他看爲與佛人不同，以爲「羨門」是印度語「沙門」的音譯，沙門是印度出家人的通稱，佛教中有，婆羅門教也有。他們進一步說，羨門，高誓的「高誓」是「淵業」的音譯，因此肯定的說，在秦皇以前，已有印度的遊業，沙門到中國來，在秦始皇時，已被人傳說得佛人一樣了。(上見眞理雜誌一卷一期秦代已流行佛教之討論)專憑語音的類似，不問羨門的性質，這是不能使人同情的，方僊道的羨門，其實就是「奇門」。見(文史雜誌五卷三四期四九頁)其書略同於王先謙之漢書補註。余按就「性質」言，封禪書「求僊人羨門之屬」，明是人，奇門，術數也，不同者一。僊人形解銷化，長生不死，奇門不過卜事之術數，不同者二。更進一步言之，漢書因人而名，古所常見，「羨門式」書既不傳，說者都憑臆猜(參王氏補註三)，又安知羨門式法非與婆羅門教相類之一種術數，是「羨門式」之法，仍無害乎。「羨門高誓」之爲人，此說余原文所謂「始皇祀既着仙人之羨門，復着神道之羨門，事有兩合，遂爲執混」也。(同前引二九頁)抑余所揭吠陀思想，早年輸入，最少當上溯春秋前葉，「羨門」「高誓」，均指婆羅門(即印)教哲匠之，與後起之佛教無涉。「高誓」果是何種人，辨者並未論及，即逕作「羨門高誓大概是奇門術的傳授者」(同前引文史雜誌五〇頁)的囫圇結論，實未足以折人。況乎吠陀思想，與我國上古思想相類者，猶不止此一宗耶。如太一或泰壹即天帝，古義甚明，(參顧楊合著三皇考三三——七頁。)然漢藝文志著錄太壹兵法一卷，泰一雜子星二十八卷，泰壹雜子雲雨三十四卷，泰壹陰陽二十三卷，泰一二十九卷，泰壹雜子候歲二十二卷，泰壹雜子十五家方二十二卷，泰壹雜子黃冶三十一卷，此乃羨門一面爲方士名號一面仍得爲書本署題之有力的比證。復次，宋玉高唐賦，「有方之士，羨門、高谿、上成、鬱林，公樂、聚穀。進純犧，禱璇室，醮諸神，禮太一，傳祝已具，言辭已畢。」(胡刻)李善註，「史記曰，方士皆掩口，杜預左氏傳註曰，方、法術也，史記曰，秦始皇使燕人盧生求羨門、高誓，然羨是誓字。」三皇考引此賦則作「羨門、高羨，……公樂、聚穀。」(三〇頁)按高谿應依李註正作高誓，或作「高羨」者訛，賦本有韻，誓入未，穀入屋，未、屋古通，(據唐韻正及詩學韻。)是三皇考作「穀」爲合，胡刻之「穀」誤，今參詳因「誓」「穀」同韻也。「上成」兩句下李注云：「羨亦方士也，未詳所見。又樂然仙人盛多如林木，公、共也，人在山上作巢，穀、食也，聚食於山阿。」前兩句係李善據其私見，以爲上成等皆方士名稱。「又樂然」以下數句，乃別爲一說，係逐字求解，然從字面求解，則上下文義不接，三皇考引文分羨門至聚穀爲六個專名，所見甚是。元和姓纂，「後漢書謂鄒上成公白日昇天」，然「上成」應是承上古方士之號以爲名。又廣韻，公、鬱、皆姓，「聚」雖未見姓氏書，惟史記孔子世家顏濁鄒，正義「鄒香聚」，鄒亦作聚，是聚穀即鄒穀之誤寫。由是推之，羨門以下六者，均爲方士名姓，自可無疑，而羨門是方士，在敦煌遺文中，已達有明證矣。若劉大白氏認宋玉諸賦皆僞作，錢寶琮氏太一考主其說，則當別於太一研究討論之。



(註五)見殷周青銅器銘文研究。

(註六)鬱林來自印度，曾經我國學者聞一時劇辯，應別論之。

(註七)王著中國及其遊道一冊二頁。

(註八)同上六頁。

(註九)中西交通史料匯編六冊二二頁。

(註一〇)今南印度，乃後世之音，可參大唐西域記二及印度哲學宗教史三頁。

(註一一)同前引眞理二五——六頁。

(註一二)同前引宗教史一〇頁。

(註一三)六冊二一頁。

(註一四)一冊三九頁。

(註一五)崑崙及南海古代航行考一一——三頁。

(註一六)三頁。

(註一七)中外交通小史三五頁。

(註一八)史地叢考一〇〇頁。

(註一九)同前引書六冊四六頁。

(註二〇)沙畹氏云：「據余考證應爲益都之訛」(同前引)，非也，詳王國維注稱異物曰獨稱。

(註二一)均同前引。丁謙考證云：「當在今孟加拉境」。又魏略之漢越王，一本作「漢越正」，王字或正字解者均屬下讀。按同書車離一名沛離王，沛離王經余考定爲波斯匿王之異譯(見聖心二期拙著法顯西行年譜訂補一八頁沙祇大國條)。依此例推，則應以漢越王爲句。

(註二二)比爾氏譯西域記下一九三——四頁及劍橋大學印度史一一七等頁。

(註二三)槃、槃在切韻讀爲濁音，但常用以譯清音之 Pa，如槃遮耶國、槃闍議企天、槃他迦、槃特迦、槃荼、槃塔山(印度佛教固有名辭辭典八五七頁)，皆是也。余亦曾證渴槃陀國、喝槃國爲 Kala-Panja。(佛遊天竺記考釋三三——七頁，又卷末異名彙錄五頁。)考古籍載，皆可通，殊固濟音之字。

(註二四)史地叢考續編二四一頁。

(註二五)一九〇五年河內刊四三四頁。

(註二六)眞理雜誌一卷三期三一二頁拙著伊蘭之胡與匈奴之胡，

(註二七)同前引眞理一期二五——六頁。

# 車里小記

蔡文星

一談到擺夷或是泰族的問題，總不能忽略普車里這個地方。所謂撣部（Shan States）即中緬越三國領土中之泰族住區。英屬撣部以景東爲首府，法屬撣部以鑾佛邦爲首府，中國撣部首府，就是車里。擺夷則稱之爲景洪。分析起來，還是一個極美麗的名稱。「景」在夷語是「城」之意思，「洪」是虹之意思。我們看「虹城」是一個何等漂亮的名字！所以我曾說，假如地圖上把景洪換成「虹城」，或「景虹」，那才眞有意思極了！

所以車里在很久以前，曾成爲一部分泰族的首府或京城是不成問題了。可是我們在這裏很難找到一個可以供作百年以上的參考材料。擺夷人到了今日是一個漸見消沉的民族。他們對自己的文字和文學毫無注意，多認識幾個字的人沒有幾個，而且不甚爲人所器重。歷史是沒有記載的。他們是舉行火葬的民族，一個人死後，無論貴族或平民，沒有碑銘或什麼記錄留給後代，所以事過境遷，後人對前人的勛業，毫不知道，今日所見的是今日的情況。一個原爲京都的地方只有二條街道，一條稱爲車里大街，鋪以礫石，直通縣政府大門，一條由大街分開，直通車里江（即瀾滄江）邊。據我看來，這兩條街道，大約只有數十年的歷史，而且從來就沒有修理過。小石塊從路基溜出來，行路人走街是一步高一步低的，雨後摔跟斗的更多。平心而論，車里有一萬以上的戶口，假使每戶每年納五塊現金，一年間便可收入五六萬現金，以現在的兌換率計算，已達國幣五千萬元左右。這樣的收入不算少數，不說全縣的建設，就是車里區內，也滿可以建設得像點兒樣子了。

縣政府辦公廳全部是中國式房子，規模相當宏大。前面一座大門，裏面三座大樓房，家具都很齊全，也是中國式的。縣政府左旁有一個「武廟」，現在改爲縣立小學校。這二幢代表中國文化的房子，據說是數十年前設行政委員分治十二版納的柯太人建造的。他是廣西人，似乎還是個軍人出身，因爲客中乏書，我對於這位開拓滇南的功臣的名字，也只好將來再查考了。現在的縣政府已前掛着行政總局招牌，即是統治十二版納的總樞紐。

據說，柯大人的治績很好，擺夷人也歌頌他的德政。直到現在我們提到柯大人或兩廣人，他們都有很好的印象。一般老人還不時追述當年的清平政治，越談越起勁，好像恨不得那時代又重復來臨似的。據我個人的感覺，柯大人定是個英雄，可是我們關於他所得的材料未免太少了。他在建築上所留下來的即是現在縣政府辦公處，武廟，和一所磚建的市場，其餘的遺跡都不足道。據說自車里到思茅的大道，也是他親手計劃的，不知確否。我想當日柯大人統治十二版納時，跟着他到車里來的漢人一定不少，有當兵的，有土木工程師，有木工匠，有精造磁器工人。這些人留下來的成績就是建築物，漢式床椅和杯盤之類。是的，柯大人死後，人亡政息，這還不算，那些漢人又到那兒去了呢？其實，他們的後裔都被擺夷同化去了！那麼，柯大人的成績在那裏？他的子孫還能如他一樣能幹統治十二版納嗎？他能將擺夷人同化一點嗎？他將擺夷人的生活水準提高了嗎？一樣都不是。實際上，他的功業屬於他私人的，影響國家還比較少，對於擺夷人只是以喚起其印象而已。

美國教士在此擺夷故都也留下不可磨滅的遺跡。他們來車里恐怕也有三十年的歷史，作風是教會們一貫所有的，即是以傳教爲目的，

以樂善好施爲手段，靠近瀾滄江東岸有三間洋房住宅一所醫院一所教堂一所麻瘋病院，這些進步的建築和設施都是美教士的成績，教團似與清邁（暹北）有關係，住此的教士，每年補給二次食用品，一切傢具應有盡有。據說民國二十九年以前，教會區中有電燈，自來水，鋸木機，小型影戲機。我到車里時到這幾間洋房參觀，還見有沙發椅，幾千百本的洋書，現在洋人他去了，代他們在此地住的是中國人。

車里算是一個較大的商業區，它是邊入十二版納的第二門戶，平素時間各地馬隊聚集於此，擺夷社會還滯留於中古狀態，以物易物固然沒有，但他們的商場還是流動的，卽是我們所稱的「趕街」，也有一般人稱爲「集市」的。這種集市每五日一週，第一日稱「各闌」，第二日「小各闌」，都在車里街舉行，第三日「各東」（離車里二十餘華里），第四日「各亂」，在天王街，第五日「各西」（離車里街二十餘華里）。這樣地輪流不息，每逢趕街，市場如堵，集市貨物有馬隊帶來之花布，藥物，香煙，有擺夷的菜蔬小販，有華僑廣戶的牛肉猪肉攤子，天一亮趕街的人擠得水洩不通，男女夷人，穿得五光十色到市場來狂玩，好像昆明大光明電影院加映星期早片一樣熱鬧。八時左右市散了，滿地遺下棄骨和廢物，幾條餓的發慌的狗子，搶着拉扱堆中殘骨頭打成一團。

當然這種政府行政權不易達到的所在，自然造成土豪政治的生長，土豪在賭場上是莊家，他有武力做後盾，足令賭客懾懼其勢，而不敢專橫強行。賭場分爲幾個等級，第一級賭場顧客是大老闆們，有的是販烟土巨商，有的是成百匹馬隊的老闆，有的是邊地的大土司，他們所賭大多屬於押寶，四面一類的勾當，一擲有達現金數千的，也有賭得性起，連馬匹，烟土，槍支一概都折成現金押賭下去，這種賭法輸贏非常快，這些人大多一賭再賭，結果輸得乾淨，千萬的大老闆一霎那變成分文全無的窮光蛋，許多是因爲賭輸了落難流蕩於倚家山上過活的。第二級賭場人客是屬於馬伕軍人一類人物，賭本不要多，幾元現金也可以過一次癮。我們眼看這片地方與政府的所望於地方的行政太過相左了。猛然又想到這地與中緬未定界極其相近，將來的問題太多了，事實上在邊境發生問題很多，而且中英兩方人士常常堅持不下的。

我們以上所談的車里街是指現在縣政府所在地和商人漢官所聚的區域而言。眞正是擺夷王所居的地方還離車里街十華里，與車里街隔河對峙，這個天王所居區域稱爲「天王街」，其文物之盛，當然是各地之冠，宮殿和親王國戚的住宅大半是建於山上，背山面河，川流不息的瀾滄江自西面來直向宮殿前門，旋而兜個圈子向東南流去，天王街附近叢林成蔭，淸竹合抱，顯得自然的秀雅。

「天王街」土人稱「景邁」，意謂新城，在某年阿卡山族造反火燒了天王宮殿，不久敗去，天王又重新建一宮，就是現住的宮殿，新宮建以木板，與民屋無異，不過稍大而已。土人稱景邁就是指這新建宮殿的地方而言的。

這裏的居民多半是王族，卽士人所謂「昭」的一羣。目下也有漢人雜居，這班王族過去是統治階級，出門前呼後擁，他們的祖宗留下來計算不盡的田地足夠供他們子孫享樂。他們也以做做漢人的生活爲榮。親王們腰帶手鎗，和平民腰間繫帶長刀相比較，足足相差兩個世紀。王族的女兒整天淡粧濃抹，歪斜的髻子點綴着及時的野花，養尊處優的生活造成她們柔弱的體質。家中也有奴僕供牽着，平日空閑得發慌，戀愛自由的習俗引誘她們到淫亂的性生活裏頭去，她們或他們都愛清潔，但不懂衛生，花柳病自然地蔓延起來。結果整個天王街就成爲梅毒區了。

天王街也有人稱爲「各亂」，意思是「大市場」或「大街」，漢人因爲前淸賜天王爲宣慰，也有稱之爲「宣慰街」。宣慰的街頭直到現在還留下來。

上一任的宣慰（卽天王）原來是一個瘦小的人物，年紀可五六十歲，自從加入了黑籍，各事都決於子孫大臣們，他自己終日抱着烟燈，在火爐房邊屈成一團享受他非非世界的生活。我記得我們幾個人

去訪他時正是夏天，天氣很熱，宣慰的身體瘦得像一隻猴子，兩眼深陷，幾成兩個黑坑，說話上氣接不到下氣，我真替他難受，鴉片害人之深以致如此。這個宣慰在我們訪他不久之後，果然因病死去。

車里的老宣慰（天王）已死了有幾年了，繼位者是他的侄子，年約十餘歲，這位少宣慰，當時不在車里，所以王親們代王設宴招待，我也被邀作陪客，席上由一位天王宰相介紹各大臣王族與我認識，一共有七位，名字很古怪，我無法記得清楚，只記得每人都有「昭」字冠其名首。吃完了飯，才由旁人知道，他們都是大官，有軍政部長，田賦部長，秘書長之類，我不禁愕然。這些大官服裝和平民擺夷一樣赤足紋身，不過舉止有點不同罷了，那宰相漢名稱刀崇信原是猛畬土司，請客時穿着一套黑西裝，說得一口帶擺夷韻的雲南官話，他是擺夷中最進步的人物。

數天之後，我又到天王街去找朋友，在山上逢到一個當日曾同席的部長，正在割馬草預備喂馬去。還有一位大臣蹲在街上攤子前吃米綫。我的朋友向我說，漢人到邊地只要是縣政府裏的科員或雇員地位就比這些大官高了。俗話有一句：「漢官見夷官，逢官加一級。」這樣任憑你是擺夷的總叭或叭龍告，逢到一個兵也有降級的危險。這種辦法雖然不很合理，而且易引起欺凌，作威作福的弊端，但是這種弊端已經變成習慣了。

車里華僑的來源與暹羅華僑有密切關係。在太平洋戰事未有爆發之前，暹羅華僑在暹羅的人數，已經達到飽和點了，他們在數百年間，自中部慢慢地北遷。二十世紀初葉，暹北的華僑數量已達到相當高的程度。爲着求生計，人總是如水一樣向下流，人口也然，總是向人口稀薄方面移動，當然人口稀薄之地生活是較易。有一部份也自暹北遷居於更北的地方去，結果也有撤至英屬撣部的景東，他其勒，及其他小村落。

自暹羅實行軍區禁止外僑居住以來，更使這班遷居英暹邊區的華僑都恨暹羅政府的所爲，不願再回暹羅去，除非爲了貿易及訪親友外，已經決意長居撣地了。事實上他們的生活與在暹地時並無絲毫改變，也無一些拘束。太平洋戰爭開始的時候，暹地爲暹軍所佔，暹地方政府曾派員特來招慰他們回去，這深明大義的一羣僑胞不但不聽官員勸誘，甚且北遷至景東附近寄居。他們尙相信英國的力量是可恃，暹羅必不敢爲所欲爲，日寇必不敢深入，但他們的所料是錯誤了。一九四二年日機第一次轟炸景東，許多華僑不聽當局的勸告而成爲犧牲品，原來在這劫數之前，中國軍隊有一部份已入景東防守，那青天白日的國旗與高歌抗戰曲的健兒們給華僑很大的安定心力，他們更相信任何敵人都不能侵犯此地來的，自從遭逢空襲後，戰事日緊一日，華僑相繼奔走到佛海了，佛海是我國地方，當然更爲安全。

他們在景東的時期，那些英國奴隸的緬甸公務員對華僑許多留難，他們一面吃英政府的工資，一面却做日人的間諜，他們欺侮華僑很有把握的，無論日英都是他們的後台山。

華僑到了祖國，人地生疏，毫無發展餘地，所帶來的是魯比和暹幣，沿路攜老帶幼，狼狽不堪。他們搬遷的時候，正是敵人衝入緬北的時候。景東已經駐着日暹的部隊了。緬甸中英部隊也正在撤退，因此就有一部份的華僑就到車里一帶來。車里有我國軍隊駐防，可以安定他們那草木皆兵的心理。車里生活的條件還較容易，空地尙廣，在一年之間，華僑們得到當地縣政府的許可，在車里江附近，建起一個華僑村，村地是在車里街與通天王街的大路旁邊。牠不過是一列約二十八家的房子，屋頂是茅草蓋的，並無地板，牆壁是竹子編成的。這些華僑的生活雖較在暹緬時低劣得不可言比，但是在一年的時間內，自南緬佛海而來的華僑陸續不絕，華僑村的房子不夠住，有一部份稍有資本的華僑，就分佔到車里街上來，因此那時華僑人數漸漸地加多。車里達到四十五家，人口約有三百五十餘人，佛海有一百五十人左右，瀾滄約有一百二十人，南嶠最少，只有十五六人，還有若干則在猛雲做小生意。這樣車里一時就無形中成爲滇南來華僑的集中地，十二版納全境的華僑人數，充其量不過五百人云。

# 文學的風格與人格

傅庚生

一個人的生活，據而言，類而觀，都是他的人格的表現；文學作品的風格也淵源於作者的人格。他有怎麼樣的一種人格，他的情思就會使想像走向怎麼樣的一條路途，鑄鑑為自我創造的意象，表現於具有特殊風格的作品。你要創造一首詩，先要你過着詩人的生活——你的生活本身就應該是沒有寫出的詩。你希望你的作品不朽，便該培育你的人格，讓它先具不朽之實。種子的胚珠，已經蘊蓄着根幹，受到陽光的溫暖，雨露的滋潤，當然可以開放出絢爛的花朵。

紅花也好，黃花也好，妙手天成而不矯揉造作，便是真的藝術。文學是情思的映現，所要求的只是一個真字。章實齋說：

……易曰：「一陰一陽之謂道」，陽變陰合，循環而不窮者，天地之氣化也。人秉中和之氣以生，則為聰明睿智；毗陰毗陽，是宜剛克柔克，所以貴學問也。驕陽沴陰，中於氣質，學者不能自克，而以似是之非為學問，則不如其不學也。孔子曰：「不得中行而與之，必也狂狷乎；狂者進取，狷者有所不為。」莊周、屈原，其著述之狂狷乎！屈原不能以身之察察，受物之汶汶，不屑不潔之狷也。莊周獨與天地精神相往來，而不傲睨於萬物，進取之狂也。昔人謂莊屈之書，哀樂過人。蓋言性不可見，而情之奇至如莊屈，狂狷之所以不朽也。鄉愿者流，託中行而言性天，鄙僞易見，不足道也。於學見其人，而以情著於文，庶幾狂狷可與乎。然而命騷者鄙，命莊者妄；狂狷不可見，而鄙且妄者紛紛自命也。夫情本於性也，才率於氣也，累於陰陽之間者，不能無盈虛消息之機，才情不離乎血氣，無學以持之，不能不受陰陽之移也。……著夫毗於陰者，妄自期許，感慨橫生，賊夫騷者也；毗於陽者，猖狂無主，動稱自然，賊夫莊者也。……（文史通義質性篇）

狂與狷之所以能不朽，因為他真；託中行的鄉愿之所以不足道，因為他僞。「妄自期許，感慨橫生，」由於自私的感情，所以鄙；「猖狂無主，動稱自然，」成於矯飾的思想，所以妄。矯飾思想的自是在作僞，自私的感情雖有等於無。因為「人之所以異於木石者，情也；情之所以可貴者，相悅以解也。」靠着有同情，情纔存在，喚不起他人同情的自私之情，實是無情。

因此，「嗟窮歎老」的作品，是文學中的下乘。有些借題發揮的，引起我們同情的部分，往往還是他所借的「題」，而不是他所發揮的旨。我們讀白居易琵琶行「今年歡笑復明年，秋月春風等閑度。弟走從軍阿姨死，暮去朝來顏色故，門前冷落車馬稀，老大嫁作商人婦。商人重利輕別離，前月浮梁買茶去。去來江口守空船，遶船明月江水寒。夜深忽夢少年事，夢啼妝淚紅闌干」一段，對這彈琵琶的商人婦，會寄予偉大的同情。待讀到下面「我從去年辭帝京，謫居臥病潯陽城。潯陽地僻無音樂，終歲不聞絲竹聲。……淒淒不似向前聲，滿座重聞皆掩泣；座中泣下誰最多，江州司馬青衫溼」一段時，對這青衫溼的白司馬，卻不免覺得他有些「不得於君則熱中」了。

樂天與元九書云：

……自登朝來，年齒漸長，閱事漸多。每與人言，多詢時務；每讀書史，多求理道。始知文章合為時而著，歌詩合為事而作。是時皇帝初即位，宰府有正人，屢降璽書，訪人急病。僕當此日，擢在翰林，身是諫官，手請諫紙，啓奏之外，有可以救濟人病，裨補時闕而難於指言者，輒詠歌之，欲稍稍遞進聞於上。上以廣宸聽，

惡憂勤；次以酬恩獎，塞言責；下以復吾平生之志。豈圖志未就而悔已生，言未聞而謗已成矣。又請爲左右終言之。凡聞僕賀雨詩，而衆口籍籍，已謂非宜矣；聞僕哭孔戡詩，衆面脈脈，盡不悅矣；聞秦中吟，則權豪貴近者相目而變色矣。……

「詩」與「事」原都是文學所能夠——也應該——表現的，但不可太有意的去「爲」它，「爲」就近於人爲之「僞」。要你有深厚的同情心，「思天下有溺者，由己溺之也；思天下有飢者，由己飢之也。」纔使你的同情的眼淚能凝聚成淳至的作品。「作者之城」祇在你這方寸中。

白氏一生的逍遙，出發點多半是理智上的當然，少許是感情上的本然，所以不免有宣傳的口吻，沽名的成分。與元九書中又提到：

……日者又聞親友間說，禮吏部舉選人，多以僕私試賦判，傳爲準的；其餘詩句，亦往往在人口中。僕恧然自愧，不之信也。及再來長安，又聞有軍使高霞寓者，欲娉倡妓。妓大誇曰：「我誦得白學士長恨歌，豈同他妓哉？」由是增價。又足下書云：「到通州日，見江館柱間，有題僕詩者。」復何人哉？又昨過漢南日，適遇主人集衆樂，娛他賓。諸妓見僕來，指而相顧曰：「此是秦中吟，長恨歌主耳！」自長安抵江西，三四千里，凡鄉校佛寺逆旅行舟之中，往往有題僕詩者，士庶僧徒孀婦處女之口，每每有詠僕詩者。此誠雕蟲之戲，不足爲多，然今時俗所重，正在此耳。雖前賢如淵雲者，前輩如李杜者，亦未能忘情於其間哉！古人云，名者公器，不可以多取。僕是何者，竊時之名已多；旣竊時名，又欲竊之富貴，使己爲造物者，肯兼與之乎？今之迍窮，理固然也。……

可見白氏的名心很重。他說「李杜亦未能忘情於其間」，恐怕未必然。

「問余何事棲碧山？笑而不答心自閒。桃花流水窅然去，別有天地非人間。」李太白是何等的胸襟！他原是和莊周一流的「獨與天地精神相往來，而不傲睨於萬物」的「進取之狂」。「杜陵有布衣，老大意轉拙，許身一何愚，竊比稷與契。……以茲悟生理，獨恥事干謁，兀兀遂至今，忍爲塵埃沒。」杜子美是何等的抱負！他原是和屈原一流的「不能以身之察察，受物之汶汶」的「不屑不潔之狷」。李杜二人，詩名蓋世，而當時偏沒有赫赫求名的心，「玉山自倒非人推」，要名做什麼？「未有涓埃答聖朝」，要名做什麼？

太白的詩，走的是「吾亦洗心者，忘機從爾遊」的路，和樂天的詩格迥不同工，沒有方法放在一道兒相比。我們試把樂天的詩跟工部底比併着讀下去，淺深純駁已經有很大的差別了。

白氏自己舉出的「言未聞而謗已成」的幾首詩，可以取作例證。賀雨詩在篇末因襲着「靡不有初，鮮克有終」的意思，漫繞一個大圈子纔說出：「小臣誠愚陋，職忝金鑾宮，稽首再三拜，一言獻天聰：君以明爲聖，臣以直爲忠；敢賀有其始，亦願有其終。」充其量也不過是「塞言責」而已。我們看杜甫的北征：「拜辭詣闕下，怵惕久未出。雖乏諫諍姿，恐君有遺失。君誠中興主，經緯固密勿。東胡反未已，臣甫憤所切。揮涕戀行在，道途猶恍惚。乾坤含瘡痍，憂虞何時畢？靡靡踰阡陌，人煙渺蕭瑟。所遇多被傷，呻吟更流血。迴首鳳翔縣，旌旗晚明滅。」他的親民如傷，依戀君國的感情是何等的眞摯！

哭孔戡詩，開頭說，「洛陽誰不死，戡死聞長安。我是知戡者，聞之涕泫然。」筆意實在嫌它不夠深刻。篇末說些「謂天不愛人，胡爲生其賢；謂天果愛民，胡爲奪其年？茫茫元化中，誰執如此權。」怨天尤人的話，別人聽得，自然還他一個「不悅」。我們再看工部夢李白詩兩首，開頭是：「死別已吞聲，生別常惻惻。江南瘴癘地，逐客無消息。」「浮雲終日行，遊子久不至。三夜頻夢君，情親見君意。」何等的關切！收束的句子是：「落月滿屋梁，猶疑照顏色。水深波浪闊，無使蛟龍得！」「孰云網恢恢，將老身反累。千秋萬歲名，寂寞身後事。」多麼含蓄而沉痛！杜老對於人倫間的情分，都靡其致篤，這人格便也表現於詩的風格中。

秦中吟裏的警策，像是：「奪我身上煖，買爾眼前恩。進入瓊林

庫，歲久化爲塵。」「主人此中坐，十歲爲大官。廚有臭敗肉，庫有貫朽錢。」「食飽心自若，酒酣氣益振；是歲江南旱，衢州人食人。」「日中一爲樂，夜半不能休。豈知閿鄉獄，中有凍死囚。」「悲歌爲長歎，此歎無人喻：一叢深色花，十戶中人賦。」都不過是杜詩「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兩句的幻影化身。我們趁此便來讀老杜的自京赴奉先縣詠懷詩中的一段：

……君臣留歡娛，樂動殷膠葛，賜浴皆長纓，與宴非短褐。彤庭所分帛，本自寒女出，鞭撻其夫家，聚斂貢城闕。聖人筐篚恩，實欲邦國活；臣如忽至理，君豈棄此物？多士盈朝廷，仁者宜戰慄。況聞內金盤，盡在衛霍室，中堂舞神仙，煙霧散玉質。煖客貂鼠裘，悲管逐清瑟。勸客駝蹄羹，霜橙壓金橘。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榮枯咫尺異，惆悵難再述。……

悲天憫人，先天下憂的心曲，沉重而鮮明的映現於字裏行間。杜甫之所以能創造出偉大的作品，由於他對於有苦無處訴的百姓具有偉大的同情心，不畏艱難的要替他們傾吐，這真就已經可以使我們認識他偉大的人格了。同情的火燄在他的靈府中燃燒，噴射出火山般的熔岩，才得凝結成瑰瑋璀璨的作品。

他的詩，都是因爲在內有不能自已之情，才表現出來的，從不會覺得半點爲人的心。筆下描述些民間的疾苦，戰爭中的瑣尾流離，「有詩而後有題」，爲人的多而自爲的少。只緣他的情思原本是如此的深摯廣大，形於文學作品的便自然而然的沉鬱蒼涼。白居易還未能閑其中，便先想肆於外，所以在創作的意境上都顯現出一些作態，在情辭的安排上也招惹出一些勉強。他著意的爲「時」爲「事」，就未免要「爲人」。下筆之先，要籌畫些「話須向誰說，如何說」等等的問題，「有題而後有詩」。他創作時居於超然的地位，真的情感和所要表現的題材便不能十分翕合了。

杜甫的生活是很坎坷的，懷才莫展，半生在亂離顛沛中過活，終於客死在他鄉。他如果寫幾首詩「嗟窮歎老」，我們也會原諒他的斯



文窮兒，原也該發幾句牢騷了。可是爲了他有仁者安仁的至性，憂國憂民的學養，把己身遭遇到的厄運，都藉着豁達的諧趣，一笑了之，卻把偉大的同情心寄託於天下所有在水深火熱中掙扎着的百姓身上。他的詩歌，往往由「嗟窮歎老」的題材，歸結到同登衽席的企望；又不是故意的尋些冠冕堂皇的話來裝門面，都由於情思的固然。讀他詠懷詩的另一段，就可以覘及一斑：

……老妻寄異縣，十口隔風雪；誰能久不顧，庶往共飢渴。入門聞號咷，幼子飢已卒。吾寧捨一哀，里巷亦嗚咽。所愧爲人父，無食致夭折，豈知秋未登，貧窶有倉卒。生常免租稅，名不隸征伐，撫迹猶酸辛，平民固騷屑。默思失業徒，因念遠戍卒，憂端齊終南，澒洞不可掇。……

自己的兒子已經餓死了，還在憂念比自己更騷屑艱難的平民戍卒，仁者無私的品格，使我們虔服。再如茅屋爲秋風所破歌的後幅：

……牀牀屋漏無乾處，雨脚如麻未斷絕，自經喪亂少睡眠，長夜沾溼何由徹？安得廣廈千萬間，大庇天下寒士俱歡顏，風雨不動安如山。嗚呼何時眼前突兀見此屋，吾獨廬破受凍死亦足。

這不會是矯情的話。有像杜甫這樣的性格與胸襟的人，果真能看見天下寒士的「歡顏」，他真的凍死也能瞑目。天下寒士得到這麼幾句同情的聲援，心上也該感到一些溫暖的。

白居易的新製布裘詩，也有和此詩類似的意境：

桂布白似雪，吳綿軟於雲，布重綿且厚，爲裘有餘溫。朝擁坐至暮，夜覆眠達晨。誰知嚴冬月，支體暖如春。中夕忽有念，撫裘起逡巡。丈夫貴兼濟，豈獨善一身？安得萬里裘，蓋裹周四垠，穩暖皆如我，天下無寒人。

話雖如此，總還帶一些「飽漢不知餓漢飢」的情調。恐怕在風雪中凍縮着的寒士，讀到他這首詩，不免要飛出一口唾沫：「這廝夸搖僞說『兼濟』的牙疼調兒！」

無情而偏要擺出悲天憫人的面孔，便是鄉愿，「剽僞易見，不足

道也。」白樂天對於這道理本是很清楚的，所以他說：「詩者，根情苗言華聲實義。」只是當他自己伸楮落墨時，汲汲於表彰「義」的果實，反而把「情」的根株忽略了。「塗之人可以爲禹」，君子是可以學而能的。珍惜你的感情，放開你的視野，讓它生發，拓展，你的文學作品的風格，可以隨着你的人格日新又新。「學」，要從根本處着手。

另外又有些先天的成分居多，後天的學習無能爲力的。「惟大英雄能本色，是眞名士自風流。」這本色與風流，便是不可學的。英雄與名士，都有天賦的幾分才氣——在我們一般非英雄名士的人們看來，便是幾分狂氣。這類的人格，不可強學。這類的文章風格，也同樣的不可強學。

他們也需要後天的學養與文學技術的訓練，這樣纔可以幫助他們展佈天才，好比錦上添花。他們的文學風格，常常是秋水文章，一塵不染，野雲孤飛，來去無迹。沒有那分天才，而只憑功力去學，便像是沒有作素底的錦綿，着不上花朵去的一般，扭扭揑揑的不免要露出東施捧心的怪誕竪奇的樣子。這裏我們再來看李白的詩篇：「明月出天山，蒼茫雲海間，長風幾萬里，吹度玉門關。」這種酒家大踏步的氣魄，如何學！「玉階生白露，夜久侵羅襪。卻下水晶簾，玲瓏望秋月。」這種一泓秋水照人寒的詩格，如何學！後世學杜甫的詩人很多，而李白的詩竟成了絕響，這裏總也算說明它的原因之一了。

休再講這謫仙人李青蓮，就是晚唐的杜牧之，清靈中還多少沾染些酒氣的人，在我們這一般沾泥絮看起來，也已經便是不可濟之天才了。像是：

青山隱隱水迢迢，秋盡江南草未凋。二十四橋明月夜，玉人何處教吹簫？

落魄江湖載酒行，楚腰纖細掌中輕。十年一覺揚州夢，贏得青樓薄倖名。

風姿的瀟灑漂亮，隱孕着小杜作人的風格。齷齪小生只好望而卻步，浪蕩的人兒怕又須自比不得眞率。要學他，就要裁勵斗。唐詩紀事下載有一段故事：

杜牧爲御史，分務洛陽。時李司徒愿罷鎭閑居，聲伎豪侈，洛中名士咸謁之，李高會朝客，以杜持憲，不敢邀致。杜遣座客達意，願預斯會。李不得已邀之。杜獨坐南向，瞪目注視，引滿三巵。問李云：「聞有紫雲者，孰是？」李指之。杜凝睇良久，曰：「名不虛傳，宜以見惠。」李俯而笑，諸伎亦回首破顏。杜又自飲三爵，朗吟而起，曰：「華堂今日綺筵開，誰喚分司御史來？忽發狂言驚滿座，兩行紅粉一時迴。」意氣閑逸，旁若無人。

這正是「由由然與之偕，而不自失」的行徑，須學不得。沒有他那麼一般子天生的逸氣，偏要邯鄲學步，就一定使人肉麻齒冷，暴露出自家是無賴漢。所以我還要叮嚀一句：我們一般人，只可以亦步亦趨的去學君子，那些英雄與名士，只有得天獨厚的人纔有分兒，我們須學不得！一定要學，就不免墮入魔道。把浮夸粗獷當成「本色」，把低級趣味認作「風流」，那些人品與文格便不堪問了。

現世紀，我們步入了大時代，一切都有了新的評價。關於文學的，我們一面注意「個性」的表現，一面又重視「羣」與「大我」。李白的藐天下如敝屣，杜甫的每飯不忘君國，在目前看來，雖然仍不失其爲高尚的人格，但已稍稍感到太白像是玉巵無當，子美有些傖父面目了。因此，我們的時代可能培育出更偉大的人格，更偉大的文學家，黑暗是黎明的前奏，我相信今日當已有在下着「冥冥惛惛」的工夫的人，在不久的將來，當能表現出「昭昭赫赫」的作品，讓我們認識他這「獨領風騷」的面目。

衡量文學的標準，雖然在作分析的研究時，要分別去探討它：感情的眞僞，思想的奇正，想像的豐嗇，與形式的美醜；而實際上，它的情知（言志與載道）表裏（形式與內容）只是渾同一氣的一個有機體，拆碎下來，便不成片段。偏長專擅的必不是上乘的作品，以衷補不足便沒有到爐火純靑的造境。幾乎可以說，愈容易作分析研究的作

品，它的藝術價值也忘低，「淺深莫辨其分，淸濁未議其方」的穢到了「道周性全」的地步。文格與人格不可分，詩人就要有詩一般的生活，文章的聖手應該就是人倫的聖人，無行的文人也不能創造出上乘的文藝。

作人的最高境界，應該是「中行」的，非狂非狷，眞善美渾同如一，從心所欲不踰矩，時時樂享着情知的訢合無間。文學的最高境界，也應該是「中行」的，感情眞，思想善，形式美，三者渾同如一，「如萬斛泉源，不擇地而出，」自然蔚爲情辭並茂的創作。這雖說恐怕只是可望而不可卽的理想，然而「心嚮往之」是文學家應持的態度。人，若果已得了道， 對宇宙人生有獨到自足的認識，然後藉着他的一枝筆來表現人生，批評人生。莊子說「道無所不在」，何況文學！人，若果已走上文學之路，珍惜自己的感情，讓它生發，廣被，偉大的同情能像天之無所不覆，地之無所不載。佛說：「微塵中可見大千」，何況文學！路是四通八達的康莊，南去北來，任憑嚮便。「養其根而竢其實，加其膏而希其光；根之茂者其實遂，膏之沃者其光曄。」能夠有自得之實的，便自然會左右逢源了。

# 「聊齋誌異」來源及其影響

雲谷

聊齋誌異一書，風行海內，已閱多年。論者謂其行文之佳，學莊擧騷，無不酷肖。實則其胎息古人之處，不但用詞運典與唐代傳奇一脈相通，卽其所傳事跡，除一部分得之傳聞外，亦多本諸舊有記載。前人涉論及此者，如俞樾春在堂隨筆，茶香室叢鈔，蔣瑞藻小說考證，魯迅中國小說史略之類，皆約略指出其因襲之處。雖語焉未詳，然可證聊齋誌異之成書，實未能完全脫離窠臼。但著者蒲松齡氏，似亦自知其短。故於有所張本各篇，輒加改作。截長補短者有之。改頭換面者有之。甚或以男易女，推陳出新。不徒文詞窮極雕鏤，盡掩原文之樸茂，且於所傳鬼狐妖魅，一律賦以人性。遂使讀者耳目一新，自忘出處。此雖文詞之美，引人入勝。而其文心之巧，組織之工，自亦未可厚非也。

自聊齋誌異一書出，仿其體製以傳見聞者，先後有紀昀之閱微草堂筆記，袁枚之子不語。前者以說理透澈勝，後者以行文流暢勝。雖仿聊齋，而不爲其所囿。他如螢窗異草，夜譚隨錄，則自鄶以下。惟晚淸所出宣鼎之夜雨秋燈錄，步武稍近耳。但聊齋誌異之影響，不僅爲同一體製之仿效。卽於其他文體，如評話、鼓曲之類，亦多直接取材其書。關於此點，蒲氏於撰作聊齋誌異時，似已預爲安排。蓋明知其文詞不能諧俗，故擇其認爲可傳者數篇，另編俚曲，以備負鼓盲翁，廣作彈唱，藉事流傳。用心頗深，其志可憫。雖俚曲發見較遲，後人取材其書不必卽爲俚曲之暗示，但亦可由此覘知蒲氏對於誌異一書之志在必傳矣。

聊齋誌異除因襲舊有記載撰作各篇外，其他得之傳聞者，間亦爲同時人物所著筆記加以採用。如王士禎之池北偶談，鈕琇之觚賸，皆有同爲一事而彼此互見者，而池北偶談互見者尤多。至於一事互見數書者，如「邵士梅」，有陸次山之邵士梅傳，曾七如之小豆棚，朱翊淸之閒談消夏錄，及池北偶談，觚賸，皆曾記載。又如「林四娘」，除互見池北偶談外，林雲銘有林四娘記，林鄉漁隱之野叟閒談，亦載及此事。盧見曾輯刊山左詩鈔，且以林詩入選。他如「張不量」，亦見驢園雜誌。「粉蝶」，亦見野叟閒談。皆足證當時確有此類傳說，非出蒲氏之鑿壁虛造。茲就個人所知，先列其舊有記載，確爲蒲氏襲

本者。次則同時或較後之書與誌異互見者。再次則列舉誌異影響所及，凡評話，戲曲，乃至蒲氏自撰之俚曲，苟梗概相同，敍述近似，皆以之入錄。至於模糊揣測，似是而非，則不敢以己意傅會，庶免厚誣古人。但偶有原出舊聞，載為近事，或後人不明來歷，妄加穿鑿，則亦為之辨明焉。

## 一 本諸舊有記載者

卷一：「種梨」。本干寶搜神記，作吳時徐光事，種梨原為種瓜，寄在堂隨筆引及，但誤梨為桃。

卷二：「鳳陽士人」。本太平廣記卷二八一引河東記「獨孤遐叔」事，及卷二八二引纂異記「張生」事改作。原作入夢者為獨孤遐叔或張生。誌異改為鳳陽士人之妻，情節略同，稍有增飾。

又：「俠女」。本太平廣記卷一九四引原化記「崔愼思」事，及卷一九六引集異記「賈人妻」事。但俠女臨去時皆殺子而行。誌異無此段。又古今類事引翰苑名談「文叔遇俠」事，亦情節略同。但俠女遂未生子，而其深夜殺仇，囊首以歸，則如出一轍。按蔣瑞藻小說考證引闕名筆記，謂聊齋誌異「俠女」一則，係影射呂晚村孫女呂四娘所刺雍正事。姑無論蒲松齡撰作聊齋誌異在雍正以前，證以上記三則，此事確具來源，則闕名筆記之說，可不攻自破矣。

又：「蛙曲」。見陶宗儀輟耕錄卷二十二，「禽戲」條，惟所記情形，較為進步。

又：「趙城虎」。本夷堅續志補遺「執符追虎」條，但無誌異所述，以虎為子，及士人立祠事。

卷三：「保住」。本太平廣記卷一九六引劇談錄「田膨郎」中王敬弘小僕事。誌異作保住為吳三桂將士，明為假託。

卷五：「續黃粱」。本唐沈既濟枕中記（一作李泌撰）。枕中記至盧生病卒而寤，誌異則有奉官籍家，充軍遇盜，被殺後至冥司，託生為女身，被冤遭刑事。故稱續黃粱。

又：「老龍」。本宋幼清九龠集「劉東山」事。又凌濛初拍案驚奇卷三「劉東山誇技順城門」，所述亦同。

又：「小獵犬」，本洪邁夷堅志支丁卷二「盛八鋪席」。又支癸卷七「光州兵馬蟲」，亦頗近似。但尾段不同。

又：「夜叉國」。本夷堅志補卷二十一「猩猩八郎」，但情節稍有增飾。

卷七：「向杲」。本太平廣記卷四二九引續玄怪錄「張逢」事。又卷四三二引原化記「南陽士人」事。其化虎食人，被食者之子為父復仇，大體皆同。

卷八：「彭海秋」。本太平廣記卷七五引宣室志「楊居士」事，但無誌異所述贖約納妓等情節。

卷九：「阿繡」。本馮夢龍情史類略卷三「晁肆女」，又太平廣記卷二四七引幽明錄「買粉兒」事。但後段發展情形不同。

又：「天宮」。本王明清投轄錄「韋丞相」事。但經過略異。

又：「獅子」。本輟耕錄卷二十四「帝廷神獸」條。其述獅子進食情形全同。

又：「小翠」。本夷堅志補卷十「崇仁吳四娘」事，但多所增飾。其以塑像變妻，形神睽背，則因而未改。

卷十：「賈奉雉」。本太平廣記卷二十五引原化記「採藥民」事。又馮夢龍醒世恆言第三十八卷「李道人獨步雲門」，亦即其事。但誌異於首尾頗多增飾耳。

又：「蕙芳」。本搜神記「張超」事。又搜神後記「謝端」事，更相近似。但無誌異所述倩女代為娶婦之事。

卷十三：「偸桃」。小說考證引聞居雜綴，謂係本諸耳談。作明嘉靖戊子年事。又太平廣記卷一九三引原化記「嘉興繩技」事，亦頗相同。但無誌異所述偸桃被殺後又復活事。

又：「蛇人」。本太平廣記卷四五八引廣異記「擔生」事。但誌異所述，無書生入獄，蛇陷城為湖事。又宋長白柳亭詩話，載篇

山澗柘寺，有蛇名大青小青，亦似與「蛇人」有關。

又：「九山王」。本祝允明九朝野記卷四「方希直先塋蟒窟」事。但誌異易蟒爲狐，以助其謀叛而召滅門之禍爲不同耳。

又：「眞仙」。本明俞弁山樵暇語卷八「吳人朱逝仁」事。（涵芬樓秘笈第二集）「豬血紅泥地」，原作「蟮血黃泥地」。城南老道，亦未著姓氏。

又：「杜小雷」。本夷堅續志前集卷一第三十四則「事姑不孝」。原爲化犬，誌異改作化豕，且以燒餅夾棗，易作切肉雜以蜣螂，並刪去化犬前潛入關王廟一節。

卷十四：「胭脂」。本九朝野記卷四「陝西丁四官人」事。但誌異所述更爲曲折耳。又明黃瑜雙槐歲鈔「陳御史斷獄」事（見李慈銘荀學齋日記），亦相近似。

又：「蘇仙」。本太平廣記卷十三引神仙傳及洞神傳「蘇仙公」兩則。誌異作「高公明圖知郴州時」事。按高明圖，明書作名，山東青州沂水縣人，康熙六年丁未進士（見國朝進士題名碑錄），其年代與鄉里，與蒲氏著書時皆極接近，蘇仙嶺本爲郴州古蹟，夙傳有橘井治疫及百里買鮓事，其橘井今尚在。蘇係漢文帝時得道。輿地記載其爲晉人，亦誤。蘇仙去後，曾化鶴歸來，其事向與丁令威並傳，蒲氏所述，似得之高明圖，本爲舊有傳說，誤以爲高知郴州時事耳。

又：「黑獸」。本明無名氏雲閒雜誌（奇晉齋叢書本）。但以虎食人易作虎埋鹿，故廣東爲瀋陽耳。

又：「大人」。本夷堅志乙志卷八「長人國」事，又邵氏聞見錄卷十九，亦有類似記載，但皆無誌異所述女子鐘聲巨人事。

又：「酒蟲」。本宋范正敏遯齋閑覽「嗜酒」事（說郛卷三十二）。又夷堅志丁志卷十六「酒蟲」，亦即一事。

又：「廟鬼」。本太平廣記卷三二七引三國典略「崔子武」事，鬼原爲畫女，貌絕美。誌異易作泥像而貌極醜。

又：「造畜」。本太平廣記卷二八六引河東記「板橋三娘子」，但情節較簡，且增出童子化羊一說。

卷十五：「黎氏」。本太平廣記卷四四二引廣異記「冀州刺史子」事。但誌異易其殘狠噬食者爲其人之子女事。

又：「宅妖」。本太平廣記卷四四〇引廣異記「畢杭」事。又搜神後記「豫章婢」事，皆作鼠妖爲祟，誌異未予指明。

卷十六：「竇氏」。本輟耕錄「玉倬脫」及「張姓長婦」事。前後皆同，惟中段略異。

又：「禽俠」。本唐杜甫詩「義鶻行」。又夷堅志甲志卷五「義鶻」事，所述亦同，誌異僅謂爲大鳥，未指明係「鶻」也。

又：「象」。本太平廣記卷四四一引廣異記及紀聞「安南獵者」，「淮南獵者」兩則，但謂噬象者爲「巨獸」或「青獸」。誌異則載作「狻猊」。其導象脫險後，贈獵者以象牙，完全相同。

以上共三十五則，較之聊齋誌異全部子目，雖不逮什一。但鐘引各事，皆經彼此對勘。故行文縱多變化，其所本事跡決不可掩。此或當時傳述其事者，多係襲諸舊聞。正如宋洪邁撰著夷堅志，人或以太平廣記所載改頭換面以貽之。蒲氏以究心文詞之故，似未詳考來歷，遂不免受同樣之欺紿歟？但以蒲氏之博學，上引各書，不至全未寓目。證以「蘇仙」一則，竟以舊聞載作近事，則其受欺抑爲作僞，誠不能使人無疑也。

## 二　與其他載籍互見者

卷十：「陸判」。見王晫今世說，作周啓寯（玄五）事。初夢金甲人易其頭，繼復剖腹易其心，然後文思大進。與誌異所敍稍有不同，似爲一事而傳聞互異。

卷二：「林四娘」。見王士禛池北偶談卷二十一。又林雲銘損齋焚餘，亦有林四娘記。又林鄉漁隱野叟閒談，亦載及此事。但無四娘所作詩耳。

卷三：「王者」。見池北偶談卷二十六「女俠」。作「順治初某縣役解官銀赴濟南」事。又趙吉士寄園寄所寄卷十驅睡寄引隸園雜說，作「四川韓巡撫遣吏解金至都」事，但所述經過皆同。

卷四：「金和尚」。見王士禛分甘餘話。作九仙山僧，「自云旗人金中丞之族」。金舉人者，係來自吳中。鮑廷博知不足齋本聊齋誌異本則眷後云：「和尚蓋紹興某縣人，其銅孝廉某，實其族子也。」以為「蒲氏此傳，未盡得實」云云。

卷五：「續黃粱」。見朱翊清閑談消夏錄卷七「黃粱續夢」。但至辭官返鄉，至入夢之處而寤。無入冥託生受寃等情節。

又：「小獵犬」。見池北偶談卷二十六「小獵犬」，所記與誌異全同。

又：「老饕」。見李漁一家言「秦淮健兒傳」，收入張潮虞初新志。張氏書後，亦謂其與「劉東山誇技順城門」相類。

又：「大力將軍」。見王士禛香祖筆記卷三。又鈕琇觚賸卷七粵觚「雪遘」，皆較誌異所述為詳。中如以巨艦載運英石峯事，即為誌異所不載。

卷九：「獅子」。見陸次雲八紘譯史卷二「博爾都阿拉」。作康熙十七年事。所述獅子食物狀，與誌異全同。

卷十：「顏氏」。見方濬頤夢園叢說所記「楊蘭臩」事。俞樾春在堂隨筆謂卽顏氏。蓋顏楊音近，所守又皆為桐城也。但誌異不載其守城禦寇事。

卷十一：「布商」。見章有謨景船齋筆記卷上。作「春申浦邊白廟徽商」事。與誌異根據趙峯康豐原所述青州布商不同。但事態經過則無異。

卷十二：「粉蝶」。見野叟閑談。作「康熙丙辰瓊州楊生」事。謂「其事頗載他書，此為最確。」

又：「張不量」。見吳陳琰曠園雜志。作順治十八年青州丐者行竊事。謂其與南宋時壽自昇略同。

卷十三：「王六郎」。見張潮濱南憶舊錄「成公祠」事。誌異作王六郎為招遠縣鄔鎮土地，微不同。

又：「秦檜」。見閑談消夏錄卷五「秦檜為豬」。並引據異聞資譜，謂「萬曆丙子，京口鄔汝璧遊杭，見屠豕者去毛畫，腹上有五字云：『秦檜十世身』。」然則誌異所述，殆亦有本。

卷十四：「妾擊賊」。見池北偶談卷二十六「賢妾」。與志異所述全同。

又：「陽武侯」。見池北偶談卷八「薛忠武」。但情節較簡，且無誌異所述侯生時種種朕兆，及襲侯某公死後十五年始生遺腹子事。

又：「五羖大夫」。見池北偶談卷二十六「五羖大夫」。所述與誌異全同。

又：「劉姓」。見淄川志義厚傳「李永康傳」。傳言「蒲明經聊齋誌異可按也」。然則志書實曾取材於蒲氏之書。但誌異所述，有劉姓曆遭陰譴經過，其主旨實在冥報也。

又：「大人」。見景船齋筆記卷上。作明鄭和下西洋隨船松江道士徐宗盛歸時所述。又閑談消夏錄卷二「大人」，則作「昔有海舶，將往賈柔佛島」事。似皆由宋人筆記輾相傳述。但皆無誌異所述，女子以鍾擊巨人事，不知蒲氏究本何書也。

又：「齕石」。見池北偶談卷二十「啖石」。作其家傭人王嘉祿事。誌異作「新城王文欽太翁家圉人王姓」，文欽卽王士禛之父，似其說卽得之王氏。

卷十五：「邵士梅」。見古今文綸陸鳴珂（次山）「邵士梅傳」。又池北偶談卷二十四「邵進士三世姻」。又觚賸卷二吳觚「邵邑侯前身」。又曾七如小豆棚，及閑談消夏錄，俱有同樣記載。

又：「放蝶」。見俞樾茶香室三鈔引龔煒巢林筆談「縱蝶免笞」。又觚賸卷二吳觚「鵝籠」，所述亦同。

又：「義犬」。見吳晴崖衛南文集「記義犬事」。與誌異所述全同。又徐芳諾皋廣志「義犬記」亦同。但其人被殺，未能救活耳。

又：「張貢士」。見池北偶談卷二十六「心頭小人」。所述與誌異全同。

卷十六：「湯公」。見徐岳見聞錄卷二「湯聘再生」。中有觀見宣聖一段，爲誌異所無。其餘皆同。

又：「蔣太史」。見池北偶談卷八「蔣虎臣」。又實園寄所寄卷十驅睡寄亦載其事。但未言其前生爲峨嵋山僧，僅謂其「隨緣辦世有偶」云云。

又：「象」。見景綿齋雜記卷上。作鄭和泛海在某國山上事。似即誌異所本太平廣記兩則之輾轉傳述而來。

以上共二十八則。所見各書，以清代爲限。其間有成書遠較蒲氏爲後者。但所聞各異，不必即襲諸蒲氏。如野叟閑談「粉蝶」，即聲明曾見他書，而自以爲所知較確。閑談消夏錄成書在同治年間。其時聊齋誌異已大爲風行。其互見各則，雖難免拾人牙慧，但行文皆另選爐杼。如「秦檜」，即附引異論資證，以證其說之有據。至於與蒲氏同一年代者，則所聞旣同，不謀自合。王士禎池北偶談與誌異互見者最多，即職是故。或謂：「蒲氏誌異初成，就正於王，王欲以百千市其稿，蒲堅不允，因加評騭而還之。」（見倪鴻桐陰清話）故退而自撰池北偶談，其事實本之蒲氏。又有人謂：「王慕蒲氏之名，三訪皆避而不見。繼而欲以三千金得其誌異原稿，蒲亦不允。」（見鄒弢三借廬筆談）實則皆謬言也。聊齋文集卷上（世界書局本）載有與阮亭先生書，即爲誌異一書請加評點事。中有「先生齊鼎有日，鞅務殷繁，未敢遽以相質，而私淑者竊附門牆矣。」之語，然則售稿避見等說，未免無由來矣。況「藍石」一則，實爲王氏家事，誌異難免不本諸偶談也。



## 三　根據誌異而撰作者

卷一：「陸判」。皮黃劇舊有「奇異傳」，即本此而作。陸判官名斌，爲誌異所未及，不知何據。（見劇學月刊第二卷三期墨香劇話）又陝西梆子腔，有「十王廟」一劇，亦演此事。共二十二回，有朱爾旦之妻玩會，遺簪等情節。最後並有朱爾旦出獄平妖，極盡鋪揚之能事（西安藝興堂石印本）。

卷二：「嬰寧」。皮黃劇有「一笑緣」，即本此而作。共十六場。有北平鉛印本。民國十年，曾由金少梅演出（見周明泰五十年來北平戲劇史材）。

卷二：「張誠」。陳烺玉獅堂十種曲，其「負薪記」一種，即本此而作。全劇共八齣，首有「西江月」引詞云：「掌上明珠遺失，臺前玉鏡分開。悲歡離合早安排，世事有成有敗。樵採自甘作苦，網羅那怕罹災。一設至性出童孩，終始能全友愛。」又聊齋俚曲，有慈悲曲一種，共六段，亦演此事。

卷三：「林四娘」。楊恩壽坦園六種曲，其「姽嫿封」一種，即本此而作。共六齣。序稱「其事見之紅樓夢」。但所封姽嫿將軍者即林四娘。惟所傳係生前之事。破題「滿江紅」云：「畫堂歌烟，正黃昏愁雲團結。恰有個靈祠報賽，荒墳題碣。帝子離宮風月陣，將軍玉骨胭脂血。剩女貞一樹又開花，凄涼色。兵初發，羽戈折；馬初發，霜蹄決。竟成就王之忠盡，妃之貞烈。兒女英雄悲往事，江山代謝傷詞客。奈銅琶鐵板度歌聲，聲如雪。」又皮黃亦有此劇，民國十四年曾由尚小雲演出（見北平五十年來戲劇史材）。

又：「織成」。陸繼輅有洞庭緣傳奇，即本此則，而參以卷八「西湖主」事。共十六齣。開場「沁園春」云：「陳子求仙，柳生下第，同赴巴陵。笑羅帕詩成，愁生貴主；風鬟賦罷，驚倒湘君。莫患才多，只憂情少，地角天涯會合幷。休忘了，那倩人崔媪，雙繫紅繩。聽歌且盡芳樽。更莫問前緣與後因。看使節求賓，自應入

相；書生寡戀，報以佳姻。吾道非歟？鄉言是也。理足何妨幻即真。渾不是，尋常綺語，名士傾城。」其間情節之串合，由此可見。

又：「曾友于」。黃燮清倚晴樓七種曲，其「鶺鴒原」一種，即本此而作。上下二卷，共二十四齣。第一齣「萱壽」曾友于登場「瑞鶴仙」詞云：「讀書勵志，不在科名聲勢。最費安排家內事。撫心自問，算母子相憐，弟兄多故，愧煞芸瓜家世。」又二奇合傳第三十四回「曾孝廉解開兄弟叔」。亦本此，其入話詩云：「兄弟同居便忍安，莫因毫末起爭端。眼前生子又兄弟，留與兒孫作樣看。」又俗話傾談卷四「好秀才」，亦本此。

又：「姊妹易嫁」。玉獅堂十種曲，其「錯姻緣」一種，即本此而作。共八齣。開場「蝶戀花」詞云：「世事由來多反覆。辨是論非，過後方知覺。莫要得隴還望蜀，癡人自有癡人福。穩步須防輕失足。轉念差池，已誤科名錄。成敗何嘗無定局，邯鄲一夢黃粱熟。」又二奇合傳第三十六回「毛尚書小妹換大姊」。亦本此。入話詩云：「枝在牆東花在西，自從落地任風吹。枝無花時還再發，花若離枝難上枝。」

又：「大男」。皮黃劇有「雙妻鑑」一劇，即本此而作，屬荀慧生之專演劇（見名伶新劇考略）。

卷四：「珊瑚」。蒲氏聊齋俚曲（世界書局本）有「姑婦曲」，與此為同一故事。共三段。分孝子出妻，孝婦回還，悍婦回頭。第一段開場詩曰：「二十餘年老丈人，買來臧婢樂養親。怪殺姑婦一段曲，借爾弦歌勸內賓。」又俗話傾談卷二「橫紋柴」亦本此。

卷五：「辛十四娘」。西冷詞客有「點金丹」傳奇，即演此事，共二十四齣。情節大體皆同，惟將馮生所娶之妻祿兒，改作楚銀臺公子之妾，附魂於錢愛英而復生者。

又：「仇大娘」。聊齋俚曲有「翻魘殃」一種，與此故事同。共十二回。第一回開場「西江月」詞云：「人只要腳踏實地，用不着心內刀鎗。欺孤滅寡行不良，沒娘的孩子自有天將傍。天意若還不順，任憑你加禍興殃。禍害反弄成吉祥，黑心人豈不洩帳。」又皮黃亦有此劇，民國七年，曾由北平奎德社鮮靈芝等演出（見五十年來北平戲劇史材）。

又：「夜叉國」。皮黃劇有觀劇道人編著之「極樂世界」，即本此則，與卷六「羅剎海市」互為乘合。共八十二齣。以徐商為夜叉國護國軍師，與羅剎國構兵。凡例云：「徐商者，徐姓商人也」。但全劇骨幹，則以「羅剎海市」為主。詳見「羅剎海市」條。

又：「大力將軍」。蔣士銓藏園九種曲，其「雪中人」一種，即本此而作。共十六齣，提綱「西江月」詞云：「酒肉堆中打睡，篷歌隊裏安眠。雪中臥看臉朝天，欲把陽春唾轉。乞丐醉辭湖寺，將軍笑倚樓船。羅浮開合好雲烟，一對郎君俊眼。」情節大體皆同，惟第十三齣「賞石」，第十四齣「移璽」，為誌異所無。似本鈕琇觚賸之說。

卷六：「庚娘」。劉清韵小蓬萊仙館傳奇十種，其「飛虹嘯」一種，即本此而作。共十齣。提綱「踏莎行」詞云：「幾避豺狼，又逢虎豹。無端誤落奸人套。全家性命善時休，祇留弱婦裙釵小。手試青萍，身沈清沼。反魂不惜名香好。熟將貞骨俠精神，挑燈一為之表。」情節與誌異全同。又梁濟（巨川）曾就陝西易俗社劇本「庚娘傳」一劇，改編為皮黃，共十二幕。其分幕多依「飛虹嘯」齣目，僅增改第三齣為「誘伴」，「窺阱」兩幕；及第九齣為「遊山」「寺遇」兩幕。其餘演出層次皆與「飛虹嘯」無異。其自序有云：「鄙人心抱憂憫，實非暇豫，雖日涉園觀劇，然此心則藉此考察社會，內諷時慨荒嬉。覩古觀今，竊有意在」云云。後果以殉清為名，自沈於潭。其改編此劇，殆亦心有所感歟？民國十八年，荀慧生曾演出此劇，未知是否梁本（見北平五十年來戲劇史材）。

又：「青梅」。玉獅堂十種曲，其「梅喜緣」一種，即本此而

作。但增入青梅之父，有「尋女」，「認父」等情節。末齣落場詩云：「最是家貧孝養難，梅花耐盡雪霜寒。人生聚散浮雲幻，世態炎涼冷眼看。閭閻漫邈眞知己，江河誰挽急流湍。莫將兒女因緣事，從作尋常筆墨觀。」又皮黃亦有此劇。民國十六年，曾由北平奎德社演出（見五十年來北平戲劇史材）。

又：「田七郎」。小蓬萊仙館十種曲，其「丹青副」一種，即本此而作。共十二齣。提綱「滿江紅」詞云：「莽莽雲山，何處弔荊高故冢。看不盡銀黃金紫，當時眼孔。並世未能逢伯樂，肆廐那辨駑駘寵。想草茅埋沒幾英雄，誰人懂。機先兆，華胥夢；根頭伏，顛兒弄。哭風波平地，驚心澒洞。賓客滿堂誇濟濟，此時肝胆知誰共。怎酬恩乃出狗屠儕，堪欽慟。」又皮黃亦有此劇。民國十二年，曾由李吉瑞演出（見五十年來北平戲劇史材）。

又：「羅剎海市」。小蓬萊仙館十種曲，其「天風引」一種，即本此而作。共十齣。提綱「離亭燕」詞云：「泡影同歸遷化，分甚妍媸眞假。混混茫茫今古事，一派雲烟虛架。冠玉好幸樑，何反見憎羅剎。一旦翩然冠掛，從此奇緣天假。不向龍宮將腹坦，誰識文章司馬。父母登仙，始信才人無價。」又獲劇道人「極樂世界」傳奇皮黃劇，亦本此劇，並牽合卷五「夜叉國」事。其第一齣「福緣」，作屆頭降凡託生爲馬龍媒，李太白謫行，唸下場詩云：「馬龍媒先否後泰，柳星星降妖捉怪。如意珠成就了美滿姻緣，羅剎國變成了極樂世界。」（光緒七年聚珍堂活字本）民國十一年，程硯秋曾上演「龍馬姻緣」一劇，即此劇改編（見五十年來北平戲劇史材）。

卷七：「江城」。聊齋俚曲，有「禳姤咒」一種，與此篇同一故事。共三十三回。第一回開場「西江月」詞云：「諸樣事有法可治，惟獨一樣難堪。靈巖以裏繡床邊，使不的威風勢燄。任憑你王侯公子，動不動怒氣沖天。他若到了繡床前，唉！漢子就矮了一半。」又游氏有醒世姻緣傳章回體小說，共一百回，亦係就此事敷演。

又：「梅女」。四川高腔有「夕陽樓」一劇，即本此而作。梅女名秋雲，其受賄典史名趙龍，似出杜撰（重慶文華堂刻本）。

卷八：「西湖主」。皮黃舊有「富貴神仙」一劇，即本此而作。民國八年三月天津出版春柳雜誌第四期，曾刊載陳子芳，魏絕塵等飾演此劇之照片。又民國二十三年胡懋孫編刊之最新戲考第一集，亦收有「西湖主」一劇，謂係楊慶因爲荀慧生而編。或即由舊本增改歟？又陸繼輅洞庭緣傳奇，亦曾以此事與「織成」牽合一處，已見前條，不贅。

卷九：「雲蘿公主」。聊齋俚曲有「俊夜叉」一種，所敘即此則後段公主第二子「可棄」事。不分段。開場有詩云：「潑婦名頭甚不香，有時用他管兒郎。管的敗子回頭日，感謝家中孩子娘。」但以安可棄作宗三寶，其妻作張三嫂，稍不同耳。

又：「小翠」。皮黃有「魔小翠」一劇，民國十四年，曾由徐碧雲演出（見五十年來北平戲劇史材）。

卷十一：「張鴻漸」。聊齋俚曲，有「磨難曲」及「富貴神仙」二種，皆即同一故事。「富貴神仙」共十四回，第一回全係開文，第二回「逃難」，開場詩云：「莫費心思做狀基，事將冷落情親朋。不惟用意傷天理，尤恐將來禍患生。」「磨難曲」共三十六回，開場即爲「百姓逃亡」正文。兩著之間，曲文頗多相同，前者似爲後著之初稿，僅繁簡不同耳。

卷十二：「粉蝶」。許善長碧聲吟館六種曲，其「神山引」一種，即本此而作。共八齣。卷尾自題「疏影」詞云：「仙風飄渺，把個人漂外，吹入瑤島。月老多情，牽引藤蘿，紅絲拔住枝杪。深宵兩兩琴心逗，想暗裏幽香叠抱。累蝶兒粉褪烟消，溺嚮一腔孤奮。無奈鄉閣關絕，便思覓舊侶，誰整歸棹。幸有仙姻，繫上湘撈，須刻南來風便。收藏樂裏縑胡餅，已早見瓊山峯繞。更一年幽譜諷詞，閒情新稿。」又袁枚有「神山引」長歌，注作「嘉慶十五

年」，亦詠此事。
又：「崔猛」。皮黃有「崔猛」一劇，即本此而作，為尚小雲之榮春社所排演（見名伶新劇考略）。
又：「王桂庵」。蹦蹦戲有「王少安趕船」一劇，即本此而作。但以桂庵作少安，孟芸娘作張翠娥。
又：「寄生」。蹦蹦戲有「花為媒」一劇，為「趕船」後本，即本此而作。前後俱有唱片行世。
卷十三：「杜小雷」。單絃牌子曲，有「杜小雷」一段，即本此而作。蓓開公司濃有唱片，常澍田唱。
卷十四：「胭脂」。李文瀚味塵軒四種曲，有「胭脂舄」傳奇一種，即本此而作。上下二卷，共十六齣。第一齣「借繡」，「青溪案」詞云：「繡陌花落秋如洗。無端尋，閑提筆。手把聊齋評誌異。一宗疑案，幾番能吏，險把奇冤閉。關天人命非兒戲。如得其情而勿喜。須要心思如髮細。但衡情理，不矜才氣，庶免因人泣。」又「鴛鴦絲」云：「摩雲秋隼無蠢意。胭脂情膩秋波媚。浪怪媒淫，蠢漢書癡，假冒蹤潛，模糊失履。致起危機，殺人者轉逃避。賴有宗師，根究出覆盆冤徹底。」其事實經過，大體皆同。但增臨書毛大背上之字，作為實寫。又以繡鞋藏處，由毛大口中說出。尋得後仍還與胭脂，以完成其所謂胭脂「舄」之關目，其自序稱：「補聊齋所未圓之說，非與誌異操戈，」云云。又碧聲吟館六種曲，亦有「胭脂獄」一種。共十六齣。提綱「西江月」云：「世事原多奇幻，人心難測荒唐。癡情「點厭」檀郎，惹出重重魔障。但說冤深李代，那知枉到桃僵。神明暗裏護鸞凰，彩筆勾消怨曠。」其事悉依原文，但於施愚山之明察，特加強調。末齣「判圓」，即以施之原判全文作結，其自序有云：「設非愚山先生託以神明，加以愚弄，直不能指其實以歸之……」因為胭脂獄院本十六首，於輝供，提鞫二齣，特申明蒲志未詳之意旨」云云。又單絃牌子曲，有「胭脂判」，所演亦同。
又：「商三官」。聊齋俚曲，有「寒森曲」一種，與此故事同。共八回。開場「西江月」詞云：「報仇難得痛快，尤奇在二八紅顏。快刀終日繡裙掩，殺人時秋波不轉。常聽說衙冤報狀，不曾聞告到陰間。一頭撞到九重天，直踢倒森羅寶殿。」
以上共三十則，僅就個人所知，予以錄出，耳目有限，掛漏自所難免。其間或有長篇小說，亦嘗於誌異一書，零星取材者，如野叟曝言第七十回「白雲壓妖狐忽是玉面」，即似與卷二「伏狐」第二則頗有關係。因非整篇事實，茲不備錄。聞誌異一書 文章雖極工緻，若事吹求，其間亦不無微疵可指，如東衙子蟲鳴漫錄卷二，即以為「賈奉雉」一則，結尾「僕識其人，蓋郎生也。」實為瑕纇。因「賈隨郎生入山，在百餘年前，其間買妻大睡不醒者亦百餘年，迨其歸來，已歷數世。其僕既非百餘年前之人，何由得識郎生？」其言良是。但其疵尚不止此，如卷十「素秋」，其嫁周生，實係自媒，非比前夫某甲，三年牀第，皆以婢代，而遠別時僅謂「攜一白鬚奴，控鏈衛而去，」而無一言及周生，同行乎，棄置乎，皆不得而知也。又誌異多言冥府事，如卷五「李伯言」，以生人暫代閻羅，見同邑王某為婢父所控，方存左袒之念，殿上忽火生，蓋冥府不容有私也。但卷十「席方平」，冥王以貪墨而施席以種種酷刑，何以殿上無火，寧非自相矛盾！凡此數點，即起蒲氏於地下，恐亦無以自解也。又聊齋誌異版本，今所通行者為知不足齋呂湛恩洋註本，其有關他書者，輒附載其文於本則之後，用意良佳，但亦有誤甲為乙，張冠而李戴者，如卷十六「某乙」所附「邑有貧民」一則，實應在卷四「申氏」之後。又卷

十三「口技」所附「王漁洋云：頗似王于一集中李一足傳。」而此傳與「口技」全不相侔，或謂係漁洋誤記，而以林鐵崖之「秋聲詩自序」證之，實則「李一足傳」與「商三官」頗相近似，當不容刊謬之誤也。因其亦關於來源或影響，茲並及之。

本誌爲半月刊，按月出版兩期，戰後移渝發行以來，雖在物質條件極端困難情形之下，仍勉維每月兩期原狀。本年抗戰勝利，敝館復員東下，第四十二卷本誌，不得不出至第二十號止，自四十三卷第一號起，改在上海發行。如荷作者惠錫鴻文或讀者有所見教，尚請逕寄上海河南路商務印書館本社爲幸。

東方雜誌社謹啓

# 東方雜誌第四十二卷總目錄

## 憲法與民主政治


國民大會能否成為常設民選機關之檢討（一）……崔書琴
言論自由與民主（四）……桂裕
對於民主的新認識（十四）……吳恩裕
法治與中國政治的演進（十五）……吳恩裕
自由主義與社會主義的新趨勢（十六）……吳恩裕
法國制憲問題（十）……陳澤溥
德國新憲法之特徵（十九）……陳澤溥
戰後法國之政黨與第四共和（十二）……龔重禹
大選前的智利（七）……湯成錦
智京讀記（九）……湯成錦


## 中央與地方


地方民意機構的初步檢討（十八）……蕭公權
論中央控制的主體與客體（十五）……樓邦彥
論中央控制的手段（十六）……樓邦彥
論地方觀念（四）……韓明謨
論縮小省區與調整省縣區域（十四）……施養成
兩漢之縣制（八）……張震澤
海南島建設前途之展望（十三）……陳植


## 國際問題


蘇聯對外關係的地緣政治學的解釋（六）……吳蘭夫
蘇聯與世界和平（四）……吳澤炎譯
從歷史觀念論東北問題（三）……陳鍾浩
美國財政上應否支持英國工黨內閣（六）……吳澤炎譯
中英關係之史的檢討（十四）……黃俊升
越南獨立問題之展望（七）……朱鑑總
論中法締約的關係（十六）……陳學溫
伊朗問題（五）……吳澤炎譯
伊朗問題之演變（二）……陳鍾浩
阿剌伯聯盟（十一）……龐士謙
韃靼尼爾海峽的危機（七）……吳澤炎譯
新南斯拉夫（九）……汪家誠
南提羅爾問題（十八）……石坤霖譯
的里雅斯特問題（二十）……吳澤炎
阿根廷的政局（六）……湯成錦
原子彈與國際政治（二十）……潘楚基


## 政治學史


歷史邏輯與政治思想的研究（十九）……吳恩裕
論國家觀念（十七）……吳恩裕
儒學對於中國學術政治社會之影響（七）……李源澄
喇嘛教與元代政治（四）……譚英華
柏拉圖「政治家」及「法律篇」中的政治思想（六）……吳恩裕
亞理士多德論「政治論」的政治理想（七）……吳恩裕
亞理士多德論政治實際（八）……吳恩裕
希臘城市國家沒落後的政治思想（十八）……吳恩裕
新時代的政治哲學（五）……朱亦松


## 行政學


「權」「責」論（二）……何永佶


## 民族及民族


釋氏（十九）……羅香林
吳家新詁（十）……徐家驥
上古東亞的伊蘭族——渠搜與北發（十四）……岑仲勉

蒙古寬鳴勒族及大食三名之追溯(十七)……岑仲勉

## 家譜學

譜例商榷(十六)……許同莘

## 社會學

社會安全(一)……韓明謨
自殺之社會學的研究(二)……張世文
社會的形成(九)……姜蘊剛
隱逸與社會學之因緣(十)……陳定閎
秦封社會說商論(五)……孫道昇
秦漢社會本論(六)……孫道昇
從幾種遺俗觀察中國古代社會制度(十二)……岑家梧
中國史前之社會形態與文化形態(五)……陳安仁
美國社會學家華特之學說(十六)……孫本文

## 禮俗

社會風氣改革問題管窺(七)……陳定閎
社會變遷中的禮俗問題(十三)……陳定閎
面子問題(五)……王夢鷗
「三年之喪」的問題(十五)……岑仲勉
周金文所見之凶吉宜忌日(十)……岑仲勉

## 人口及移民

我國舉辦戶口普查問題(六)……趙章黼
如何舉辦全國人口普查?(十五)……張澤仁
暫行的新移民條例(八)……潘成錦

## 人事

論人事(七)……周叢文

## 薦舉

選人之出路(九)……周蔭棠
金元的薦舉制度(六)……曾資生



## 法學

海德之社會法學(五)……沈玉游
關於適用外國法時外國法之證明問題(四)……沈玉濤
契約範圍的商討(十九)……王英偉

## 外務機關

中國外務機關之演進(七)……周子亞

## 經濟及經濟政策

經濟退機說(四)……周憲文
到奴役之路——海耶克教授對計劃經濟的新評價(二十)……石濤鑾

## 通貨及利率

美國的通貨膨脹(十七)……潘楚基
當前的利率問題(十九)……王季鏈

## 銀行

介紹美國進出口銀行(一)……沈嵩齡

## 貿易

改進我國對外貿易與貿易行政之商榷(三)……錢光濤
如何挽救當前的進口危機?(十一)……李善立

## 捐稅

地方苛雜捐稅與攤派問題的檢討(三)……朱博能
記墾田之清釐並略論海關(十八)……岑仲勉

## 土地問題

從歷史上觀察中國的土地問題(一)……梁園東
新莽的土地革命(十一)……郭　虛

## 罷工問題

美國工人罷工問題(十八)……劉廣俊

## 實業及鐵路


民生主義與今後工業政策（八）……龔世慶
中國農業之命運（九）……黃紹緒
海南島農業開發之檢討（六）……陳　植
南洋華僑在農業經濟上的地位（十三）……何豫拔
中國棉業復興芻議（十三）……胡竟良
明清兩代地方官倡導紡織業示例（八）……張中平
海南島林業開發之檢討（七）……陳　植
海南島牧業（畜產）開發之檢討（九）……陳　植
海南島漁業開發之檢討（八）……陳　植
貴州之鋼鐵與銻礦（十）……錢　珍
貴州之鉛礦與鋅礦（十八）……余大猷
美國的TVA與資源的開發（二）……黃紹鳴
我國鐵路建設與建國計劃的配合問題（一）……彭乃理


## 排水


朝日之塞泰河（十三）……儲澄瑋


## 教育


講學術與學術建國（五）……周綬章
國際大學一瞥（二）……李樹青
論大學農業教育之體要（二）……沈文輔
英國高等技術教育近況（三）……陳　韜
戰時英國的教具代用品（三）……汪家正譯
美國教育最近傾向（十一）……陳劍恒
值得提倡的一種遊學制度（十二）……陳　達
士風與國運（廿五）……余天民
抗戰期間教育設施的總清算（十七）……汪家正
教育之目的（十九）……李鑑棠譯


## 心理學


中學生的心理傾向（十九）……李之鶴





吾國靜察智力測驗之發展（八）……丁　瓚
思想和記憶底機械化（一）……汪家正譯
論心理事件的原因（三）……陳汝懋
侵略行爲的心理因素（十二）……劉永和
戰爭政治中的民族心理因素（八）……吳澤炎


## 哲學


論學（十二）……周蔭文
論儒（十三）……周蔭文
周易考（十八）……施之勉
周易式與文的試行排列（十二）……趙然瀛
黃老考（四）……施之勉
老子的形上學（十五）……張起鈞
由莊子的齊物談到「是非」是相對還是絕對（十七）……萬　西
老莊人生哲學的異同（十一）……萬　函
楊朱爲我說發微（十九）……王萬之
儒道兩家之論身心情欲（十四）……李源澄
濂溪百源橫渠之理學（十）……錢　穆
讖緯起源考（三）……孫道昇


## 宗教


觀音述要（三）……周湘旦
南詔祆佛宗教考（九）……徐嘉瑞
中國回教名禮拜寺記（三）……馬以愚


## 科學


科學能夠人本化嗎？（十四）……馬師儒譯


## 曆法


釋九宮考（十四）……張汝舟
北齊張孟賓曆積年考（十六）……張汝舟
北齊董峻鄭元偉甲寅元曆積年考（十八）……張汝舟

## 原子能

原子時代的開始（二）……杜若譯
原子能研究簡史（六）……蘇經國譯
原子能與經濟組織（十）……潘楚基
原子能研究之先驅克魯克斯爵士（十二）……何君超

## 雷達

雷達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中的貢獻（一）……蘇經國譯
雷達——電子警報器（三）……蘇經國譯

## 電視

天然色的立體電視（八）……蘇經國譯

## 食品及食品化學

飲食古義（三）……許同莘
營養循環與生命平衡（四）……葛培森
珍奇的氨基酸（一）……譚勤餘
再談氨基酸（九）……譚勤餘
核醣黃素之研究（十三）……尹　超

## 毒物與毒藥

食物中毒與食物法規（六）……鄒詰齡
毒藥乎？醫藥乎？（十一）……劉祖洞

## 抗生性物質

介紹一種新抗生性物質——巴斯基新（十一）……尹　超
鏈黴素的發現和醫藥前途（四）……譚勤餘

## 麻醉劑

麻醉劑百年史（八）……譚韻衡

## 治療結核病新藥

治療結核病的兩種新藥（十）……尹　超

## 外科手術

最新外科手術（十五）……陳坊貴譯

## 殺蟲劑

DDT之發展（七）……胡治安
新殺蟲劑六氯苯（十六）……譚勤餘
除蟲菊中有效成分的新發現（五）……魏隆生

## 生物學

與性別有關之遺傳因子（十七）……饒欽平
家畜人工授精（七）……文人譯

## 蒸溜

木薯酒精（五）……樂森璕

## 科學史

回教學術之昌明（二）……馬以愚
見於中國典籍的越南植物（一）……方　豪

## 歷史學

論歷史的概念及其趨勢（四）……李絜非
歷史藝術論（十八）……李絜非
司馬遷之識與學（九）……李長之
司馬遷之史學（十）……李長之
讀史籍管見（一）……李　權

## 先史學

南陽的史前遺蹟（十二）……劉興唐

## 古代史

黃帝及其時代（三）……姜蘊剛

毋母石考(十三)……許同莘
釋夏(十五)……許同莘
殷人兄弟相及貢獻(五)……趙之魏
周與儲入楚說(十六)……許滌伊
西王母傳說考(十四)……方詩銘
楚莫敖考(十五)……張震澤

## 中古史

漢上林苑宮觀考(十三)……冉鍾明
鐵鋼徵武反略之十五城考(六)……朱　偰
曾孫曾補爭補考實(十七)……張志岳

## 近代史

契丹大小字創製之年代問題(十四)……朱子方
遼金乣軍考略(十一)……朱子方
清代鎔幣下的雲南(十七)……李絜非
國父香港史蹟訪問記(十八)……羅香林

## 日本史

日本的皇室是從那裏來的？(四)……衛挺生

## 交通史

西周初期與印度之交通(二十)……岑仲勉
東洋針路(一)……張禮千
漢代對西域交通與中國文化之影響(二)……陳安仁
朱應康泰行紀研究(四)……方詩銘
鄭和七次下西洋所歷地名考(十二)……朱　偰

## 傳記及年譜

我所認識之吳雷川先生(十八)……劉文由
敬悼梅光迪先生(二)……蕭於美
羅馬大哲人西塞羅(八)……黎正甫
王陽明臨終遺語(十九)……王崇武



科學家之文學修養——方雲夫(十五)……何君超
閻潛丘先生年譜補正(十二)……夏定域

## 地理

山地之雪(二十)……沈玉昌譯
說冰流(十八)……黃秉維
戰爭與地理(十八)……趙廷鑑
山西的地理位置和國防價值(十七)……徐俊鳴
復員中關於贛省建設者二事(四)……許同莘
隴甘南古城——岷縣(十四)……蕭　島
拉卜楞在西北地位的重要性(八)……李式金
古往今來的埃及(五)……潘成鑑

## 古地名考

景教碑之 Sarag 為洛陽音譯(十一)……岑仲勉
蜀吳之異名(九)……岑仲勉
波白羅與澳門(十九)……岑仲勉

## 遊記

遊釣魚城補記(十一)……馬玖鈞
重遊貢縣(二)……伯　商
海鷗盤山記遊(三)……伯　商
越南陳王陵訪古(七)……朱　偰
思茅小記(十二)……蔡文星
車里小記(二十)……蔡文星
雞足山巡禮(十三)……汪懋祖
蒼山洱海之間(十六)……汪懋祖
麗江雜風(十七)……汪懋祖
西北游程學用調洞(十八)……馬以愚

## 方志學

新修方志宜特設禁事意編(十四)……盧鍾虎
論修志三要及其他(二十)……薛光前

## 文學批評與考證


文藝神氣說與靈感(一)……傅庚生
文學的風格與人格(二十)……傅庚生
論古今文平議(十一)……邵祖平
詩論拾叢(十六)……傅庚生
詩題四錄(八)……張長弓
論語三義考訂(十五)……劉參欲
小說戲劇中「回」「折」「齣」三字的來歷(二)……徐佚汀
再論詞調的引辭與分章(十三)……馮沅君
從杜詩中所見之工部草堂(十八)……許興凝
韓文繼騷賦始(十二)……饒宗頤
嶺南第一詩人張曲江研究(一)……朱延豐
民主詩人白居易(五)……吳奔星
關漢卿及其雜劇(三)……隋樹森
元曲作家馬致遠(四)……隋樹森
與儒林外史有連續性的三部小說(五)……王璜
論儒林外史的結構(六)……王璜
論儒林外史的人物諷刺(十)……王璜
「聊齋志異」來源及其影響(二十)……雲谷
紅樓夢林黛玉題詩(七)……劉參秋
戲劇批評家萊辛(一)……陳瘦竹


## 小說


小狗子的愛(十六)……靳東
安和牛(二)……鮑雨平
與死掃墓(四)……曹鑑參
收入的女兒(六)……石地譯
灰克斯鋼子(七)……石地譯
在井裏的黑人(九)……石地譯
獻給凱厄一個花圈(十)……石地譯
國人(十一)……石地譯
好友(十二)……清時譯
坐屋頂者(十三)……石地譯
盜人(十四)……石地譯
斯達夫(十五)……石地譯
美識，美識，上帝(十七)……石地譯
喜相逢(十八)……趙炳林譯
鐘・石頭・雲(十九)……石地譯


## 史詩


瑪那斯的誕生(三)……顧郁譯


## 讀書法


說讀書(一)……邵祖平


## 字調五音及平仄四聲


樂調五音與字調五音(一)……唐鉞
音韻平仄及四聲讀釋(十一)……許懿勝


## 公牘學


治牘須知(八)……許同莘


## 目錄學


中國目錄學部類之趨勢(二十)……傅振倫


## 版本學


巴黎所藏敦煌寫本老子二四一七卷子考證(二)……唐文播


## 古銅器陶器


周代鑄器所用金屬考(十八)……朱芳圃
耳杯證說(十七)……魏光西

東方雜誌第四十二卷 第二十號

民國三十五年十月十五日初版

（渝版）每冊定價國幣貳元

印刷地點外另加郵費

不許轉載

主編者 蘇繼廎

發行者 東方雜誌社 重慶白象街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印刷廠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各地

九月二十……（手寫）

三十五年

# 商務印書館新書出版

## 隋唐五代史　上編

藍文徵著　定價三元八角

本書總敘隋唐五代之年歷、地理及民族，為全書之綱維。次分述隋唐五代之大事，政治、經濟、社會與文化，各自為篇，著明史實之原委，究其演進之相，藉備此三百七十九年間之要錄。讀者於隋唐如何繼[illegible]之後，造成大一統之基，而成中國史上最重要之朝代，及五代如何於紛亂之中，能衍[illegible]唐之緒導宋遼西夏之先，皆可於本書中求之。

## 宋遼金史　第一冊

金毓黻著　定價三元五角

述本冊史以宋為主，輔之以遼金西夏，西遼等則為附見。本可稱宋史，或宋遼金夏史，今名宋遼金史，蓋遵部定章程。宋代為古今最劇之變局，為國史上最大轉捩之一，近代民族文化，政治制度，幾無一不與之相緣而莫能外。故學者以治近代史，宜從宋史入手，洵非虛語。本書於宋之國政積弱原因，變法及黨爭，與遼金西夏在本期之地位，與宋及彼此間之關係等，均有專章敘述。末附地圖七張，可為研究本期軍事情勢之助。

## 中國現行主計制度

衛挺生　楊承厚合著　定價六元

我國現行主計制度之成立，已有十數年之歷史，但今仍無專書敘述。本書係以設計制度、會計制度、統計制度三大部份為中心寫成，字數約近二十五萬。內容是理論與實際並重，見解精卓客觀，不尚空論，各種有關法案，均詳為援引，所有材料來源皆註明出處，研究我國現行主計制度者不可不人手一篇。

## 緬甸史　中冊

哈威原著　姚枬譯註　定價三元六角

原書為緬甸史名著，本譯分為三冊，上冊起於史前，止於元初，中冊起於元初，止於論為英屬。除上冊已[illegible]外，現中冊亦已出版，其中於元明兩朝之中緬關係及永曆入緬之[illegible]，均[illegible]及，且可補我國載籍之未備。譯者於每卷後，又綴有補註多條，以收互相印證之效。不但足資留心緬甸者參考，且有裨史學之研究。

## 革命逸史　第四集

馮自由著　定價四元五角

著者為清季民元革命史之權威。數十年來，本過去保存之筆記與函件、民元臨時稽勳局調查表冊，民國紀元前十三年香港中國日報，及個人與革命元勳接觸之記憶，並從香港、美國、坎拿大各地華僑所辦刊物，發表有關革命史有關之記述甚多，史家多視為最忠實之資料，紛相援引，甚至有據以纂入黨史者，其價值可以想見。現本書已出至第四集，內容注重團體組織與傳記軼事。其材料之豐富，與文筆之生動，凡已讀前三集者，定以先睹為快。

## 中國宗法制度

曾資生著　定價一元五角

宗法為中國社會之基礎，欲了解中國社會，須先明瞭中國宗法組織。本書是以經史典籍中可考紀述，前代禮家記載，參以近代人類民族學社會學家（如梅因、泰勒、巴學芬、馬克列蘭、處包路、莫爾甘等）之學說，加以理解與研究而成。總之，於中國宗法組織之內容，有確切的系統的認識。

## 近世民主憲政之新動向

楊幼炯著　定價二元

本書將英、美、蘇及其他歐陸民主憲政之趨勢，加以系統的論述，而於近時世界憲政演進的趨勢，尤有具體的說明。在此全國朝野注意於行憲政之時，本書實為適時的貢獻。

上列各書均按定價壹百六十倍發售　郵匯外埠另加運費